

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 時)

內政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 (王議員耀裕) :

開會。(敲槌)請各位議員同仁詳閱本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上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內政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邱議員俊憲發言，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俊憲：

因為質詢時間只有 15 分鐘，局處非常多、單位非常多，我就簡短趕快講一講。先歡迎行政暨國際處處長，處長過去在外交單位也駐外在其他國家，你先請坐，先不用站起來沒關係。先謝謝你願意來，在韓市長請假之後來到高雄市政府擔任行政暨國際處處長。

整個市政府對外的關係就是由兩個最大的小組和局處在處理，對國際上就是行政暨國際處的國際關係小組，對兩岸，研考會在今年 3 月，韓市長大陣仗的成立 27 個成員的兩岸小組，包括楊秋興前縣長之前也是裡面的成員之一。請教行政暨國際處處長，依照你過去擔任這些外館職務的經驗，對於台灣和中國的關係，你覺得要怎麼樣去形容它？想一個形容詞好不好？或是想兩個名詞來對仗一下，你覺得是什麼樣的關係？處長，你可不可以簡要回答一下？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台灣和中國的關係，在外交體系裡面，我們是屬於外交體系，我們對的是外國，所以我們沒有把…。

邱議員俊憲：

在你的經驗中，中國的外交壓力在你的工作過程裡面，有沒有造成你的困擾和壓力過？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了解議員的問題。

邱議員俊憲：

有吧！應該是有吧！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從 1949 年到現在，對中共那邊來的壓力從來沒有解除過。

邱議員俊憲：

在外交的環境上，你認為中國是一個夥伴還是一個敵對的關係？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不能說它是夥伴。

邱議員俊憲：

不能說是夥伴嘛！我想請教你，這兩天大家在討論的就是市長說兩岸關係是「王 XX 和爸爸」的關係，市長這樣的比喻你有辦法理解嗎？你覺得這樣的比喻是適當的嗎？有很多朋友在問，這個比喻到底和兩岸關係有什麼關聯？處長，你過去很長時間在外館，也營救了非常多漁民，因為越界捕魚的關係，你也去協助他們很多，我相信過程裡面也跟中國大陸這些官員有很多交涉，你覺得這樣的形容妥當嗎？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先向議員澄清一下，我們在外交單位、在駐外的過程裡面，從來不會去跟中共交涉任何一件事情。

邱議員俊憲：

好。韓市長、現在的韓總統候選人比喻兩岸關係是「王 XX 和爸爸」的關係，你認為適當嗎？適當或不適當？或是你無法理解韓市長所講的比喻是什麼。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光從這一句話上面來看兩岸關係的話，我比較不是那麼了解，因為我不曉得他的前後文是什麼，但是我可以向議員舉一個小例子。

邱議員俊憲：

處長，沒關係，因為 15 分鐘時間，我們已花掉五分之一在講這件事情了，你請坐。請教研考會主委好了，你負責高雄市兩岸關係，兩岸小組你是幕僚單位，韓市長講的這個意義到底是什麼？我相信你和韓市長的互動應該比我們多，韓市長所說的，你來幫我們解一下籤詩，他說這句話，我們真的不了解他為什麼要這樣子比喻，是不是請教研考會主委，你認為適不適當？這句話含義到底是什麼？是不是請研考會主委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主委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邱議員給我這麼困難的題目。

邱議員俊憲：

不困難，韓市長講得很自然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在我看來，法律上中華民國兩個地區，一個是台灣地區，一個是大陸地區。

邱議員俊憲：

我簡化我的問題好了，韓市長用這兩個名詞來做比喻，你覺得適當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必須理解它前後文的關係，還有他做比喻的對象。

邱議員俊憲：

你有了解他的前後文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沒有去關注這個新聞。

邱議員俊憲：

你沒有關注這個新聞？高雄市政府主管兩岸關係最重要的智庫，韓市長對於兩岸關係要怎麼樣去陳述、去表達，最重要的智囊就是你。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是，我的意思是說…。

邱議員俊憲：

你不知道韓市長講這個是什麼東西？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它會有一個前後文的關係，我的意思是要前後文全部去看，還有他現場訴求對象的內容。

邱議員俊憲：

所以韓市長講這個已經過了兩天，你根本不知道他為什麼講這句話，韓市長可能隨時銷假回來，要面對議會的質詢，你身為兩岸小組最重要的智囊，你不知道韓市長講的這個東西是什麼？韓市長又先跟大家說他請假不會影響市政，但是這跟市政有關係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這個是國政。

邱議員俊憲：

這哪是國政？高雄市政府兩岸小組和中國打交道又是什麼？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兩岸小組是負責城市之間。

邱議員俊憲：

對兩岸的關係去定義「王 XX 和爸爸」，在高雄市市長的位子上，在兩岸小組，他不會也是用這樣的關係去定位嗎？我為什麼要詢問你這個問題就是這樣。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不會去闡述它，也不會再做引申，好不好？因為我要看到他的前後文。

邱議員俊憲：

你認為它合不合適？這樣的比喻合不合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看它的適用對象，因為兩岸在軍事外交上是對峙的，在制度上是相爭的，所以我不認為這邊的關係他要指的是哪一個。

邱議員俊憲：

好，沒有關係，研考會主委，謝謝你。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邱議員。

邱議員俊憲：

謝謝你，不要為難你，你請坐。雖然韓市長現在請假帶職參選，可是他另外一個身分還是高雄市的市長，他對於兩岸關係的表達、定位和陳述，當然會影響高雄市未來跟這一些兩岸城市互動的狀況，可是當我詢問研考會甚至行政暨國際處時，負責高雄市政府對外關係建立最重要的這兩個單位竟然不了解、不清楚，也不敢評論韓市長這樣子的定義到底適不適合。誰是「蛋」？誰是「爸」？台灣的國人不只是要問這個問題，還搞不清楚為什麼韓市長要用這樣去比喻這麼複雜的兩岸關係，況且當時的情況是兩個年輕朋友追問韓市長，他如果真的當選中華民國總統，他會不會簽署兩岸和平協議？人家的題目是這樣，他的答案竟然是「王 XX 和爸爸」的關係。我由衷的建議行政暨國際處長和研考會主委，如果有機會遇到市長，雖然他現在大部分時間不在高雄，也不會在高雄市政府，兩岸的互動在他上任之後一直強調很重要，可是他這樣子的界定，會不會難免也傷害到過去韓市長跟你們去港澳所經營下來的基礎？他說的到底是什麼東西，拜託研考會主委，如果市長說他不會荒廢市政，那麼請你們去把它弄清楚這個到底是什麼東西。

另外一個我要問行政暨國際處處長，不好意思，處長，你先坐，我先把問題講完。有關追蹤器的問題，韓市長上任之後，在你業管的業務裡面有三大疑案。第一個，市長官邸撿到 100 萬元；第二個，他的辦公廳舍被裝監聽器或監視器，因為有竊賊跑進去；第三個，市長的座車被裝追蹤器，國家機器動得很厲害，有一個找不到的追蹤器。這三個都是處長你所管轄的地方，我的疑問是高雄市政府的公務系統對於市長的住所、辦公廳舍還有他搭乘的公務車，你們的管理維護到底做到哪裡去？怎麼會有這麼多的疑惑呢？當時爆出追蹤器疑問的時候，我也跑到辦公室去，當時處長還沒有上任，是副秘代理處長，我們只想詢問行政暨國際處，對於市長說有被裝追蹤器的這一輛車子，你們的維護和管

理，有鑰匙的就這幾個人嘛！平常的維護你們也知道是在哪邊維護，結果警察局要去市長室調查，希望市長室報案，可是市長室說不要。我也幫市長去報案了，結果我不是行為人，這是告訴乃論，我沒辦法幫市長備案，所以市警局就回了一個 mail 跟我說不好意思，這個沒有辦法辦。處長，這件事情你的理解是怎樣？因為當時我有跟你旁邊的副處長說我們很重視這個，到底有沒有追蹤器？維護車子的人到底有沒有發現這個東西？處長，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先從 100 萬元的這個部分來回答。

邱議員俊憲：

我問追蹤器就好，100 萬元後來證明是沒有的，好不好？有沒有追蹤器？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它在有和沒有之間。

邱議員俊憲：

有和沒有之間？有一個東西、一個實際的物體在這個宇宙空間裡面，它居然會存在「有」和「沒有」的中間？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因為現在實際上「追蹤」是採高科技。

邱議員俊憲：

處長，你剛上任，你真的不要學韓市長回答問題的方式，有還是沒有？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不會。

邱議員俊憲：

你現在就學他了啊！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到目前為止，我們沒有查出一個結果。

邱議員俊憲：

沒有查出一個結果？沒有查出一個結果就是沒有啊！事情都經過多久了？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不敢做這樣的推定，因為有沒有都是發生在我上任之前，到現在為止…。

邱議員俊憲：

處長，政務官本來就要概括承受，你不能說這件事情發生在過去或之前。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當然應該要概括承受，所以我現在站在這裡要給議員一個合理的答復。

邱議員俊憲：

你有繼續在追查嗎？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查到現在查不出結果。

邱議員俊憲：

查不出結果嘛！你詢問過韓市長有看到嗎？有詢問過他嗎？有還是沒有？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沒有就這個事情…。

邱議員俊憲：

你旁邊的同仁可以給你這個答案，有還是沒有？他們一直都在這個位子上。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他們也沒有給我有或沒有的答案。

邱議員俊憲：

沒關係。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但是我向議員保證，在我任內不會發生這種事情。

邱議員俊憲：

在過去的任內也沒有發生啊！主席，可不可以裁示，拜託他們發一個正式的公文給我們，告訴我們對於這件事情，他們調查的過程和結果是什麼。在事情發生的時候，我們幾位議員曾到辦公室要求他們給我們資料，可是他們都不敢給我們，那天過了之後，他們就當成沒有發生過，不能這樣吧！我相信主席也很想知道這件事情到底是有還是沒有，如果有被人偷裝，警察局把他抓起來嘛！這很清楚啊！怎麼會是「有」和「沒有」的中間？一個物體在這個空間裡面居然會是一個虛無存在的感覺嗎？主席，我可不可以要求處長總質詢之前給我書面的答復？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向議員報告，因為追蹤器…。

邱議員俊憲：

你就書面答復給我，就把你剛才回答的…，好，沒關係。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行政暨國際處再把調查的內容給邱議員。

邱議員俊憲：

它有什麼東西？如果是你剛才所回答的，你就把它白紙黑字用正式公文回復

我，我也接受，好不好？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好，謝謝議員。

邱議員俊憲：

接下來，研考會主委，這個是每年都會辦理的施政滿意度調查，左邊是山水公司調查的，右邊是另外一家，這兩份民調的預算有相差多少嗎？處長，因為議會一毛錢都沒有刪，這個預算應該都一樣吧！主委，能不能回答一下，這個預算執行的狀況？

主席（王議員耀裕）：

主委，請答復。

邱議員俊憲：

趕快，時間有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是 90 萬元。

邱議員俊憲：

是 90 萬元嘛！〔對。〕施做一次都是 90 萬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是，是一年。

邱議員俊憲：

是四次嘛！所以每個單次的預算其實是沒有改變的，〔對。〕好，你請坐。這裡有一份今年 8 月份剛完成所謂的重點市政民意意向調查，現場的首長，首長就好了，13 職等的首長，9 等的科室主管可能沒有看過，13 職等的政務首長，有看過這份報告的請舉手，你知道有這份報告的請舉手，主委，你知道啊！你怎麼沒有舉手？你知道這份民調，這份是你做的。所以其他首長都沒有看過？民政局長，你有看過嗎？你什麼時候看過的？民政局長，我詢問你，你什麼時候看過的？請民政局長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邱議員俊憲：

你很誠實，所以我要問你。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研考會主委有在分享這個內容。

邱議員俊憲：

在哪個場合？什麼樣的狀況之下分享這樣的內容？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因為之前我有關心整個報告調查。

邱議員俊憲：

是在市政會議上報告嗎？還是在其他場合？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在市政會議後，我有向他詢問。

邱議員俊憲：

好，所以沒有在市政會議上公開跟市府團隊來做報告或分享說明這個內容，應該是沒有吧！還沒有嘛！為什麼我會去要這份資料？因為我一個支持韓市長的粉絲頁上面看到完整的內容，圖文並茂，而且就寫著「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研考會」，我在 10 月 2 日的時候看到，他 10 月 2 日 PO 文的，這份報告是我正式發公文給研考會，10 月 8 日拿到的。一份沒有正式公開對外說明的資料，結果被支持韓市長選總統的粉絲頁拿來做政治宣傳，他也許沒有違法啦！可是主委，我覺得可能不是那麼恰當。

這份民調的內容都是真實的，它是用公帑去做出來，希望市政府有一些依據來做施政的調整，可是它第一次和高雄市民見面的時候，居然是在支持韓國瑜選總統的一個粉絲頁上面，而不是一個官方的管道，如果你已經發了新聞稿，如果你在市政會議上已經公開說明過，我覺得這個 OK，沒有問題，可是這種第一手資料應該是由研考會公布，不管是對議會或是對市民朋友來做說明都是比較適當的。

這份報告裡面有什麼？我覺得比較匪夷所思的，以往我們比較能夠熟悉的就是對市長的施政，你滿不滿意？對市府團隊的施政，你滿不滿意？滿意的是什麼？不滿意的是什麼？結果這一次的施政調查報告，預算和過去一樣，可是只做了 8 個題目，包括市長的珍珠計畫你支不支持？青年局成立你支不支持等等，我覺得這個都很好，有些題目不分藍綠大家都支持，像青年局，我個人也很支持，珍珠計畫照顧這些未婚媽媽，我也很支持。有些題目講實在話，問的時候大概都知道答案了，可是我的疑問是今年 3 月和今年 8 月的民調，一樣的預算，不同的施政單位卻從 15 題變成 8 題。其實我們的預算都有編列，它的題目可以納入大家熟悉的，例如市長到底做得好不好？比較大面向的，為什麼支持市長？為什麼覺得市長做得不好？可是這些題目居然都沒有在裡面，根本就沒有辦法發現除了那 8 個題目以外的範疇，無法知道市長到底做得好不好，所以這是「消失的滿意度」。我這邊可能沒時間讓主委回應，我期待主委，這個應該要把它放進去做，有累積性才有辦法做比較。

最後一個，第一線的同仁最需要什麼？我想問消防局長和警察局長，可能沒

有時間讓警察局長回答，消防局長，你認為第一線同仁現在最需要的是什麼？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態度。

邱議員俊憲：

第一線同仁最需要的是態度？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服務…。

主席（王議員耀裕）：

延長 1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態度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服務的熱忱和態度。

邱議員俊憲：

我語重心長的跟警察局長和消防局長說，每次在不同時間，同仁在執勤上都會產生一些困擾，他們的心聲，我覺得不管誰執政，第一線同仁最需要的是什麼？是長官的支持，而不是改進他們的態度，是長官的支持，要去探究他們為什麼在當下會有這樣的判斷，不管是用槍時機還是要將病患送到哪一個醫院去，不是事後讓同仁面臨的第一件事就是處分、斥責和調查，這不對，我覺得警察局在這個部分有在改善，消防局的部分，最近我覺得有點可惜。所以在這邊要利用這個機會，除了最近一些媒體上的紛紛擾擾，我在這裡也要要求消防局和警察局，第一線同仁的設備和裝備要持續精進，現在警察局同仁的制服是黑色的，是不是可以把閃爆燈變成必要的配備？因為晚上執勤真的比較危險。

主席（王議員耀裕）：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要回答兩個問題，第一個，「王 XX 和爸爸」的關係，不管是反共或親中，都不是零和遊戲，兩岸之間是相當複雜的，不是可以用一句話或一個你說的定義去做的，這是我的回應。第二個，在民調部分，我們側重的是政見和政績反映的實況，所以我們才會希望從政績和政見內容裡面去做一些測試，看看它的滿意度在哪裡、未來如何去執行。至於民調為什麼會出現在那個網頁上？是這樣的，我們提供給新聞局局長去對媒體說明，像邱議員跟我們要，我們還是給

你，之前 3 月份的三十幾頁，邱議員也在你的臉書上幫我們 PO 出來，也幫市府做很多宣傳，謝謝邱議員，謝謝。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你要補充嗎？局長，你再補充一下。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有關於長官的支持，我都一直要求我們的幹部，小隊長以上的幹部一定要支持基層同仁，包括我從代理一直做到現在，基層同仁要求的、我做得到的，我幾乎都有答應他們，但是我們必須確保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所以我才會說基層同仁真的很需要服務的態度和熱忱。〔…〕對，大多數都有。〔…〕對，我知道。〔…〕有，這個一直都有在做，但是有錯一定要改，而且要馬上改。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邱議員俊憲。第二位發言的是吳議員銘賜，時間 15 分鐘。

吳議員銘賜：

主席，時間暫停一下，我邀請少年隊隊長進來備詢，少年隊隊長有沒有來？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少年隊隊長進來。

吳議員銘賜：

根據國家衛生研究院研究調查，12 歲到 17 歲未成年青少年有 23% 的人，第一次使用毒品的地點就是在學校，所以今天特別邀請王隊長來議會備詢，就是針對這些毒品的問題要來請教。2018 年全國學生使用毒品以及藥物的人數不知道有多少？請隊長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好！隊長回答。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全高雄市青少年吸用毒品的比例今年是 133 位，去年是 120 位。

吳議員銘賜：

133 位喔！〔對。〕這個數字到底有沒有正確？因為我發現很多學生，從國中開始毒品就非常流行，很氾濫，結果我們查的數據怎麼會跟我了解的差這麼多？你看，600 多件，一級的海洛因及嗎啡也在吃，這 8 位判死刑了，讀書的孩子就在吃嗎啡和海洛因，259 位是吃安非他命，這些都準備要包尿布的，這些都是 K 他命的。這些數字可能差不多十分之一而已，甚至有可能只有二十分之一而已，很恐怖，真的！

我知道少年隊的職責，就是針對這些校園裡面一些比較不聽話的、比較容易變壞的，我們要輔導讓他們導向正軌。但是往往也有很多問題你不敢凸顯出

來，是不是這樣？

主席（王議員耀裕）：

隊長，請答復。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謝謝吳議員對於校園毒品的關心，這個部分要針對三個面向來說明。第一、針對校園毒品查緝的部分，我們要加強查緝，然後要溯源偵辦，斷絕毒品供應鏈，我們有發現這些學生為什麼沒有辦法戒除毒癮，最主要的原因就是這些藥頭不斷的引誘他，導致他不斷的陷入惡性循環當中。因此我們警察局的政策就是肅清這些藥頭，而且要求我們的同仁要加強辦案的品質，所以這些藥頭一旦被抓之後，一定會被聲押、羈押，甚至被判刑定罪，讓這些藥頭不敢賣，想買的買不到，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有關預防的部分，就是減少新生的毒品人口，我們當然知道有很多偏差行為的少年，都有很多家庭的因素以及失學中輟的狀況，我們會加強協尋中輟生，從家庭面來輔導這些學生。

吳議員銘賜：

我是說要如何防制這些毒品不要入侵校園？要如何防制？你們有沒有一套辦法？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有，我們從偵查面、從預防面，然後針對這些已經吸食的個案用輔導的方式，我們也結合市府各局處實施非鴉計畫，以及現行少事法規定，就是「行政先行，司法後制」原則。

吳議員銘賜：

隊長，會不會學校發現後，卻不敢告訴你們？有沒有可能？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我們少年隊在偵辦類似校園毒品的案件，以往確實有發現。為什麼我們想辦法要和學校合作會遇到那麼大的阻力？後來歸根究柢的原因是，因為以前教育局在評核校長以及學校的評核制度裡面，只要他的學校被通報有人吸食毒品個案會被列為學校評比。

吳議員銘賜：

評比就是分數比較不好？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比較不好。

吳議員銘賜：

這教育局也是要檢討啊！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對，後來我們有跟教育局通盤來檢討個案，學校或是校長主動來通報，我們有向上溯源抓到藥頭的話，應該要列為績優學校或是加分的項目，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達成共識，現在學校也願意跟我們警方配合。

吳議員銘賜：

從你當所長我就認識你了，你很優秀，我希望今天坐在少年隊這個位置，可以好好針對校園毒品處理一下。在學校發現學生有狀況應該是老師，學校有教官，甚至我聽說教官也不敢通報，怕影響學校名聲，所以你也無奈。但是有編制少年隊，就是專門要查察這些年輕朋友，還沒有變壞之前要如何輔導。毒品防制局要如何防制，我也想不懂？但是這些都是國家未來的棟梁，如果從小孩子就讓他吃毒品，他一輩子就完了。一家如果出一個「藥專」的，我都稱這個叫做「藥專」的，這一家永遠都沒有笑容，不會開心。甚至這些吃毒品的年輕朋友，如果是女性，下場會如何？那麼男性呢？一輩子都沒有了。所以我覺得少年隊要有成績，不要拿這種不能看的數字，其實是有一堆，我看每一個地方好像都很流行，從國中就在拉 K 他命，聽說拉 K 他命拉到最後要穿尿布，這以後要如何結婚生子？要如何找工作賺錢？這根本不可能啊！請教隊長，少年隊一共有多少人？編制多少人？

主席（王議員耀裕）：

隊長，請答復。

少年警察隊王隊長春生：

我們少年隊的編制大概是 70 人。

吳議員銘賜：

70 人喔！那很多人都要去少年隊，那邊可能比較沒事。應該各學校都要責任制，甚至我覺得學生當中比較有正義感的，也是要告訴他，請他要直接跟你們回報。因為他跟老師回報，有可能會被掩蓋起來，這樣絕對不是好事。隊長，我對你有期許，我看你一定會升官，至少也三線二星。謝謝。

在這裡也要請教民政局長，里長是地方民選的公職人員，你覺得政府對我們基層的里長照顧夠嗎？請民政局長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這個部分其實很多基層里長都在反映，其實我們也知道有些大、小里差別很大，這個部分市長也非常關心，未來包括相關的福利，以及大、小里的差距，這些都會重新來檢討。

吳議員銘賜：

好！謝謝！因為里長領 4 萬 5,000 元是事務費，如果遇到貪污的事情，都用公務人員貪污治罪條例辦理，甚至就像剛剛說的，大、小里差這麼多。我昨天去左營福山里，里長說他們那一里有 4 萬 5,000 人。如果是最小的里，我聽說不到 1,000 人，他說租房子一個月要 4 萬元，還要請一位助理，看要如何活得下去？過去有些里長家裡可能在做生意，開雜貨店、文具行，他們的老婆、小孩可以代理來服務，甚至也有里長需要去兼差，我也相信很多人，他有在上班也兼做里長，因為那一份薪水完全不夠用，再來又加上里內有環保志工媽媽有時候也要慰勞一下，所以我覺得你們民政局給里長的福利都不夠。

我記得我民國 87 年當里長，88 年好像有招待我們去菲律賓考察，但不是用公費，好像是玉皇宮主委他們廟出的錢，那時候高雄市才 400 多個里長而已。局長，我們高雄市才 891 個里長而已，你是不是安排一次所有的里長去國外考察參觀一下，要不然每一個月都沒有薪水，還要 24 小時服務，像夫妻打架，雞、狗互咬都要找他，如果我們的公務預算不能編的話，你也可以叫一些民間的企業來給他們鼓勵，如果算 900 個人，一個人一次算 3 萬元，也 2,700 萬元，4 年分攤起來，每年也才 600 多萬元，你們去找那些一年繳六、七百萬元的生意人來贊助慰勞，我相信高雄市隨便找都有好幾十個人，不會找不到人，但是我覺得你要去重視，像新北市的里長有租金補助，我們高雄市為什麼沒有，這樣公平嗎？是不是里長的服務處可以編列一個租金補貼？主席，麻煩局長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也是要考量我們的財源，我所了解的租金補貼其實不是補貼租金，因為台北市的地價貴，活動中心很少，所以他提供民眾一個小型的活動中心，做一個補貼讓各里去處理，所以這一塊可能要從長考量，議員也相當的了解，我們財源真的有比較困難，但是相關里長的福利，我們會繼續來爭取。

吳議員銘賜：

里長 24 小時服務是義務沒有薪水，他是服務整個里，還要面對這些里民雜七雜八的事情，你說今天編一個租金哪有算什麼，對不對？不然你要叫他在哪裡設服務處，他是義務的，他又不欠政府，你還要讓他花錢去租房子，我認為你們如果編列經費，議會應該都會同意，絕對不會有人有意見。主席，你們有意見嗎？一定沒有嘛！大家也都樂觀其成，但是對他們來講，一個月 4 萬 5,000 元，還可以國內旅遊一次，但是我們也是可以 4 年帶他們出國一次，去先進國家看人家公務人員是如何提供服務，我覺得這很正面，也是給他們鼓勵，是不

是可以想辦法？主席，麻煩請局長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關於文康活動這一塊，我們目前是優先處理，也感謝市長的支持，我們會來規劃品質好一點，天數多一點，讓他們在國內旅遊有好的品質，同時也可以促進消費。至於議員說的國外旅遊，我們會來思考，但是可能財源也是…。

吳議員銘賜：

我民國 88 年就去一次了，我本身就有被招待過怎麼會不知道，那時候政府有辦法，現在為什麼沒辦法，其實是要做跟不做而已，我覺得事在人為，也不是很多錢，好不好？研究看看。好，我今天的質詢到這裡，謝謝。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吳議員銘賜，接著請林議員于凱發言，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于凱：

時間的關係，我開始我的質詢。第一個，我想要請教消防局局長，最近有一個案子鬧得沸沸揚揚，我們消防救護車本來的功能是做緊急救護用，結果現在居然變成 119 大車隊，什麼案例呢？10 月 21 日的時候，這新聞大家都已經知道了，在 21 日他要求跨區送醫，但是基層的消防員並沒有照辦，結果 22 日發布了調職令，23 日就直接調職，這個是事實發生的事情。局長說這不是一個懲罰性的調度，而是讓同仁去學習，這個基層的消防員，他是依法執行，我想請教一下局長，那一天這個病患的狀況是什麼？局長有掌握嗎？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病患是發燒人不舒服，然後高的血壓到 210，低的是 106，好像這樣。我們緊急救護的規定是就近的責任醫院，但是如果患者或是家屬有指定醫院，那是 OK 的。

林議員于凱：

這個我都知道，我想要請局長回答的是，那一天病患的病症是什麼？他送到醫院之後確定的病症是什麼？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送到醫院之後，後來我有去了解，這個家屬也曾經贈送過我們救護車，這是他第一次叫救護車。

林議員于凱：

沒有，我是說他的病症。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病症，好像有…。

林議員于凱：

局長請坐。我來跟你講。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現在在加護病房裡面。

林議員于凱：

在加護病房裡面，他是血管瘤。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但是實際情形，我是不清楚。

林議員于凱：

我去確認他是血管瘤，血管瘤是非常緊急的事件，如果一耽誤他可能會導致後面更嚴重的影響。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當初在那邊大概耽誤了 6、7 分鐘，但是我們有相對的作為，我們的同仁沒有告知家屬，因為家屬有提出這樣的要求，事後我有跟家屬聯絡，因為他有贈送過救護車，當初是我去受贈的，所以跟家屬也有一點認識，家屬說如果送到其他的醫院，因為沒有病歷還要重新檢查，可能真的會耽誤到他的生命安全。所以其實家屬也很不諒解我們這樣的處置，我對同仁的調動，其實不是處分，他們大隊有簽要記小過，我批暫緩，請他們大隊再教育，來落實我們的勤務執行。因為兩個同仁的表現都沒有告知家屬跟患者，那就相當的不對，這可能是對我們勤務認知的問題，我請他們大隊長再好好的教育，等於是就近在大隊底下的苓雅分隊，另外一個人是在鳳山分隊，這兩個都是…。

林議員于凱：

局長，因為我時間有限，我大概理解這個狀況。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不是處分。

林議員于凱：

我現在想要探討的不是這個個案，而是我們整個高雄市在使用消防救護車的狀況，這個案例之後，局內就召開一個會議，只要這個病患願意簽名具結，然後由消防員開收費的通知單，病患就可以指定要到的醫療院所，目前狀況是這樣，但是不能夠超過高雄市的轄區範圍，這個是局內會議的結論。但是過沒多久喔！10 月 27 日，在楠梓區有一個孕婦破水被送到台南市東區的婦科診所，

這個我有去了解，因為那個孕婦長期在婦科診所所有病歷，所以希望送到那邊，這個狀況是這樣。我現在想要講的是，如果這個例子一打開，接下來會不會發生高雄送南投、高雄送台東的狀況，這個要注意。

我還是要回到醫療救護，到底它本來目的是什麼？就是做緊急醫療救護，不是做一般轉診醫療救護，這個是消防救護車的功能。但是如果因為現在局務會議做出這個決議，未來只要病患簽名切結，開立繳費通知書給他，就可以跨區運送，如果他真的是急症，然後在跨遠距離運送過程當中，在救護車上面發生了意外，這時候事情就嚴重了，因為醫療糾紛就產生。病患家屬會不會要求說，為什麼我們的緊急醫療救護法，是規定就近適當的醫療診所，可是你卻跨區遠距離運送，這時候的責任變成消防局，或是消防局基層同仁身上，是有可能的。所以這事情要非常小心。

我剛剛提到，消防救護車是消防局在做緊急醫療救護，如果你要轉診、要指定醫院的，有民間救護車可以用，這個是分工的問題。我知道消防局已經人力短缺，基層消防人力不足局長也知道，我們又花了百分之八十的時間在做救護的運送，結果大部分的救護運送的工作，應該是衛生局所轄的民間救護車就可以做的，為什麼消防局你要把這工作扛下來做呢？原因就是民眾覺得叫消防救護車，他可能不用付費，如果叫民間救護車就要付費，這個道理是很簡單的。因為公家消防救護車收費 1,700 元，而且還不一定收得到，這我等一下會講。但是民間收費是根據里程數計價，一定是超過 1,700 元，車上醫療耗材、配備、護理師及醫師隨車等收費要另計，民間的收費絕對超過消防救護車。所以一般的民眾不管是大病、小病、感冒發燒，就喜歡叫消防救護車。

我剛剛講 1,700 元，這個不一定收得到，因為它有條件的，必須是要處理非緊急醫療事故，家屬病患要求消防救護車一定要送，才可以收錢。但是分級檢傷是不是緊急醫療救護，這個是醫院診所在判定的。根據我所知道的，大部分要判到 4、5 級非緊急的狀況很少見，基本上醫院都會給 3 級以上，所以 1,700 元是收不到的。你收不到錢，民眾也覺得消防救護車是免費，所以就一直用，接下來你要怎麼把關呢？現在消防救護車，高雄市自己訂的收費辦法，是可以指定就近適當的醫療機構以外的送醫，所以是可以指定的。但是中央母法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29 條有規定說緊急傷病患送達就近適當的醫療院所機構。所以基本上我們的收費辦法和中央的母法精神上就已經有衝突了，中央並沒有授權在一般的狀況下，可以送哪一個醫院，但是我們的收費辦法裡面，居然有這一條。

根據上個會期，我就已經有提過這個事情，新加坡現在已經不送非緊急的病患了，消防救護車只送緊急的病患，那誰可以判定呢？其實現場的 TP、EMT-P，

EMT-2 以上的，他就可以做 ALB，就是緊急跟非緊急的判定，現場就可以認定。新加坡的做法就是讓消防的救護員，在現場判斷這個病患是緊急或是非緊急，這個實務上我們還可以再來討論，我認為還是要回歸消防救護車是做緊急的救護，因為 OCHA 病例每延誤一分鐘，他的存活率會減少百分之七。我剛才有提到，如果傷患堅持要跨區送醫，可是在救護的過程當中發生意外了，這時候的醫療糾紛是誰要來承擔？這個我們必須要很審慎的面對這件事情。所以請消防局要重新檢討高雄市消防救護車的收費制度，非緊急的病患現在可以指定醫療診所，這個做法跟緊急醫療救護法的精神是相衝突的，而且和法規明定就近適當醫療診所是相衝突的。

所以我們必須要去檢討這件事情，因為法制局長也在現場，我要請法制局長在會後提供意見，看我們的收費辦法，是不是和緊急醫療救護法母法有相衝突？我覺得消防局應該要檢討，第一個，我們把醫療資源用在急迫需要。第二個，我們讓基層的消防救護人員，他有現場判斷的決定權，因為現在要到醫院才能做分級檢傷，之後才能跟他收費，基本上醫院覺得那是消防局的事情，我不一定要配合你們辦理啊！所以你們根本連 1,700 元都不一定可以收得到。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會不會惡性循環？民眾覺得反正叫消防救護車免費，所以大病、小病、感冒發燒，都要叫消防救護車，萬一同時間跨區運送的時候，同區真的有緊急醫療病患要怎麼辦？他就沒有辦法用到那一台消防救護車了，所以這個我認為消防局要全面去檢討。

第二個，我要請教民政局，最近我收到鄰長的反映，就是他們接到報社給他們的廣告說要免費送他們報紙，其實這個不是免費啊！就是民政局每個月有 240 元，過去是用辦公補助費的方式給鄰長，今年就變成直接付給報社，當然報社就會來推銷報紙。10 月 10 日在新聞上揭露出來，我就去問了幾個里鄰長，他們都說不知道有這個事情，但是後來我才知道原來有這個通報，這個通報到底是什麼時候發出的，是在報社推銷廣告之前就發出的，還是報社去跟鄰里長推銷廣告之後才發出的？我得知的訊息是，里長先收到廣告單，之後才收到有這個通告，等於是報社先知道，里長事後才知道。而且報社只開放三家一中時、自由、聯合，我們知道四大報還有包括蘋果日報，我比較好奇的是，為什麼當初決定四大報裡面，會排除另外一家報紙？我知道為什麼今年會把本來 108 年編的辦公補助費，在 109 年預算變成鄰里長的報費，那是因為審計部有糾正，在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裡面，要有法源才可以編辦公補助費。問題是我們的鄰里長目前沒有這個法源，你要讓這事情變成合法，不是你改一個預算科目的說明就好了，因為它必須要有一個法源。

像台北怎麼做呢？我認為不一定要訂報紙，就是你可以給里鄰長，他們是第

一線公共事務的參與者，他們是做地方服務，所以他們需要很多的資訊進來，這個資訊不僅限於報紙，因為現在很多人都看網路新聞，或是也可以補助他們的通訊費用，搞不好里長更需要的是，你補助我一個月多少通訊費用，會比我訂報紙更需要。那你有沒有和里鄰長討論過這事情，並沒有，因為你就根據審計部的糾正，就去調整預算科目而已，其實上只是換湯不換藥。而台北市就是有明訂一個補助作業規範做為法源依據，里鄰長取得其補助標準每個月上限 300 元，是用在新聞局相關資訊取得的補助作業規範，要有一個法源，你跟里鄰長討論過，他到底需不需要訂報，還是他需要其他資訊來源，他需要資訊設備的補助通訊費用，這個民政局應該可以更細心、貼心的幫助里鄰長來考量。

我第二個想要檢討的是，為什麼里鄰長都還不知道的時候，報社就已經知道民政局要改變做法了，是不是內部消息有洩露出去？我覺得局長要去掌握，因為里鄰長都不知道，可是報社先知道了。另外我希望能把補助辦法…。

主席（王議員耀裕）：

再給 1 分鐘。

林議員于凱：

請民政局回去再做檢討。最後一個是我要請教警察局，因為我們知道今年 A1 的事故在上半年就已經超過去年一整年了，後來警察局就做了大執法，大執法之後，下半年 7 月到 9 月又多了 40 件的 A1 事故，還是比例偏高。我們現在 A1 事故，去年有一個分析的表，但我不知道今年分析的事故原因有沒有出來？我簡單分析一下，不管在人擦撞、機車擦撞、客車擦撞的數量全面提高，我想要了解就是我們已經強力做大執法，今年度每月平均取締 15 萬件，比去年 12.5 萬件還要多了，但是 A1 事故還是一直上升，這個是為什麼？我希望局長回去可以檢討做一個分析報告。第二個就是台北柯 P 在前幾天…。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林議員于凱，接著請黃議員捷發言，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捷：

首先我也是要請教消防局長一樣的問題，但是我要先提一下，為我們消防第一線的人員來請命，因為他們目前有超勤時數被吃掉的問題，不知道局長知不知道？目前消防外勤單位是「勤一休一」的制度，執勤日可以報 8 小時的超勤時數，但是這 16 小時正常的上班時間，加上 8 小時加班的超勤，一天是完成 24 小時，但是目前消防局的審計連續日執勤的時候，第一天只能報 7 小時，不知道為什麼只有我們高雄市會這樣做？明明他們加班多久就是多久，為什麼要吃掉他們的時數呢？上面寫說如果 23 天連續上班的時候，要在 8 點簽退再立即於 8 點簽到，但是第 1、2 天上班超勤的加班費只能報 7 小時，甚至第 3

天要在隔天的 9 點加班，9 點交接之後才能領超勤的加班費。時數在這個分析表顯示，為什麼要吃掉他們這 1 個小時？只要加班，明明是 8 小時，你們卻只能讓他們領 7 小時。包括其他五都，他們都是實報實領，就是加班多久就是要領多久，為什麼高雄卻要把他們的時數吃掉？剝奪消防同仁的權益呢？這邊請局長回去把這個制度改掉，該是多久就是多久，把審計的超勤加班時數實報實領。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今天議員有提到要照顧基層同仁、要支持基層同仁，以前這些狀況在我的任內都把它改掉了，就是休息 8 個鐘頭、工作 8 個鐘頭。

黃議員捷：

謝謝局長，所以接下來都不會有這樣的事情發生。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已經都改了，最近我都把它改掉了。

黃議員捷：

如果有相關書面的資料，可以再提供給我嗎？〔好。〕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也要問為什麼救護車會變成計程車？這其實昨天到今天已經有很多議員同仁問過了，但是我還是非常的不明白，包括昨天局長來跟我講完，我想了又想，還是覺得這件事情非常的不合理，為什麼？這個前金的救護案，我們都知道當時患者的狀況非常危急，他的血壓已經飆破 200，大概 220、230 了，那時候救護員用他們的專業判斷，覺得就近適當的醫院就是大同醫院，但是患者指定要到榮總，昨天局長也跟我說，好像送到榮總是沒有問題的，真的沒有問題嗎？這個是我最想知道的問題，什麼樣叫做就近適當？你還跟媒體說是這個同仁服務不夠彈性，我們現在回歸最根本的問題，到底什麼叫做就近適當？是不是該遵循救護員當下專業的判斷？你跟媒體說這兩個是因為服務不夠彈性，應該要讓他們學習，所以你把它們調了單位，這樣的懲處合理嗎？

責任醫院大同醫院就近事發地點 800 公尺，也就是 3 分鐘的路程，指定榮總的醫院其實相距 8 公里，也就是多了 20 分鐘。局長做為一個非常專業的消防人員，應該要知道 20 分鐘大概可以差多久？明明救護的時間分秒必爭，他們可能每一秒都在跟死神拔河，這不是要每一秒都應該爭取哪邊是最適當、最近的醫院嗎？為什麼還會讓他多這 20 分鐘？這個才是我們要知道最關鍵的問題，為什麼患者決定去遠一點的地方的時候，應該要遵照誰的判斷？這個是我要請局長回答的。

你昨天也說高雄市的案件每天都發生，一天 450 件，既然都已經發生這麼多案件了，是不是應該更珍惜我們的救護資源，也就是當你一台救護車出勤的時候，應該要把握最關鍵的時間，而不是他決定要送很遠就送很遠，他多一個小時、多兩個小時，如果當下有其他案件正在發生，是不是會排擠掉救護車的資源？局長，這個怎麼可能沒有想過，這些都是你知道最基本的概念，這不就是緊急醫療救護法裡面訂的最根本的基礎嗎？為什麼還會發生這樣的事情呢？發生這樣的事情之後，你竟然說是他們要學習，他們應該要調單位，這樣的懲處有正當性嗎？所以我要很具體的強調，救護辦法應該要怎麼修正？這邊我有一個影片，我也是非常的疑惑，因為在事發之後，你們有開了救護的一個研討會，請幫我播影片。

（影片播放開始）

救護科沈科長：聽得懂我的意思了吧？就是一定要載患者，不要拒送，如果要指定，除了兩個不能指定的，就是 OHCA 緊急的就不能指定，就是就近適當的責任醫院，大量傷患接收範圍很廣，所以也不能接受他的指定，除了這兩種以外，你一定都可以接受家屬的指定。

（影片播放結束）

黃議員捷：

局長，你在現場，對吧！你沒有在現場！請問前金的救護案，當下算不算危急個案？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危急個案有很多種…。

黃議員捷：

你就告訴我前金這一案算不算？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它算危急個案。

黃議員捷：

危急個案的時候，家屬可以指定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但是家屬如果指定的話，救護紀錄表裡面有，我們依照緊急救護法裡中央的一個表格，但是中央表格沒有規定地方不能修改，還是授權地方在執行上如果有需要的話…。

黃議員捷：

所以地方修改到違背中央的緊急救護法的法令，是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緊急救護紀錄表是中央給的，但是他沒有硬性規定我們一定要照表執行，我們可以做微調。救護紀錄表已經寫得很清楚，其實一般人生病都很無奈、無助，但是我也希望我們的同仁要有同理心，他指定要去榮總，他已經告訴他的病歷都在榮總，我們兩位同仁都沒有告訴他。

黃議員捷：

局長，你先告訴我，這個個案是不是危急個案？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是危急個案，沒有錯！

黃議員捷：

依就近適當的原則之下，應該要送哪裡？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就近，是大同醫院，但是如果家屬有指定，因為他的病歷都在那邊。

黃議員捷：

緊急醫療救護法裡面規定的，就近適當的醫院是哪一家？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一般到大同，如果重新再檢查的話…。

黃議員捷：

哪一家？就近適當的醫院應該是哪一家？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大同。

黃議員捷：

是不是？既然原則就是這麼清楚了，現在已經違背這個原則了！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家屬會顧慮到大同，是因為重新檢查可能就會影響到患者的生命…。

黃議員捷：

如果在這 20 分鐘裡面發生什麼事情，誰來承擔這樣的責任？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家屬有具結，他們就會負這樣的責任，我們這個表格裡面有寫得很清楚。

黃議員捷：

到時候有什麼醫療糾紛的話，每天發生 450 個案件，如果有發生問題的話，難道局長你要承擔嗎？我要講的就是，明明知道你應該相信你的同仁他們有緊急救護專業的判斷，你剛剛也說，就近適當的醫院就是大同醫院，那未來是不

是應該儘量避免這樣的事情發生？我知道溝通的過程可能有些不順暢，但是就一個專業的判斷，一個應該要進行的程序原則來講，是不是應該這樣進行？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希望以後我們的同仁都能夠遵照這個原則來處理。

黃議員捷：

當然。就這個事情來講，應該要送家屬指定的醫院這件事是合理的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OCHA 我們就不必按照家屬的要求，OCHA 就是心跳已經停止了。

黃議員捷：

是啊！剛才就說除了 OCHA 和大量傷患之外，其他的都應該要送是嗎？所以像是這幾天發生的右昌的案件，患者羊水破了，然後送台南 40 至 50 分鐘的路程，這個也要送是嗎？之後可能要送到更遠，這個都應該要送是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高雄市每天送往台南的案件也是非常多。

黃議員捷：

我知道，那是因為他住在台南的附近，但從右昌送到台南合理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們的同仁依據其專業判斷，是合理的啊！

黃議員捷：

你覺得這個合理？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合理。

黃議員捷：

榮總和健仁就在附近，不應該送這裡，硬要送到一個不是他…。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她的先生也在旁邊，他們夫妻都是同車。

黃議員捷：

不是急救醫院的診所是嗎？這個有沒有違背你們的原則？就是當一個…，局長，這真的是浪費我的時間！好，我想要強調的就是，反正你應該要尊重第一線的專業判斷，就應該要尊重！不合理的調動和懲處，就不應該再進行。你們應該要把危急的個案不得指定送醫的明文規定化，就是把你們救護車的收費辦法裡面有怎樣的危急個案，可以把它加進去好嗎？就是讓同仁可以明確知道他應該要遵照的指示，而不是他還要擔心如果沒有送指定醫院得被調職、被懲處，你們現在已經造成寒蟬效應了，難道局長你都不知道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部分未來在消防局的網站裡面，我們會讓市民完全知道消防局是怎麼樣的一個作為。

黃議員捷：

好。接下來的一點時間，我想要請教民政局長，因為上個會期其實我也問過一模一樣的東西，就是我們同志公民運動的經費有 40 萬，可是你們還是把它挪去辦團婚。我們已經說過，既然這個項目寫得這麼明確，你們還是把它挪去舉辦集團結婚，請問你們是什麼意思？我必須要肯定你們開始把我在上個會期建議的同婚元年的意象帶進去，然後也辦了類似的活動。但是呢？我覺得辦得非常的不用心，為什麼？局長知道這個同志的彩虹旗有幾個顏色嗎？6 個顏色。每個顏色都有其意義你知道嗎？你知道的話，為什麼你們的海報上面是五色彩虹？這個是非常低級的錯誤，連基本尊重的概念都沒有，海報是以五色彩虹去宣傳，難道這不會太丟臉嗎？甚至你們還花了很多錢買小米手機來抽獎，不知道你們有沒有考慮過這樣辦的抽獎，到底有沒有發揮這筆經費的作用？甚至你們這個活動，在你們的婚約邀請函上面用的是一男一女，我不知道這筆經費為什麼用到最後會變成這樣？你們是改不過來，還是在你們的觀念裡面，結婚就是一男一女？既然都是同志公民運動的經費，也要辦同婚元年的講座，結果你們放了一男一女結婚的書約，我不知道是什麼意思，甚至連彩虹都放錯。

我這裡想要建議，其實我們高雄目前同志公民運動非常的活絡，你們有沒有跟一些團體接觸過，他們其實也辦過了很多的講座，不論是書展或是電影展，他們的能量其實非常的蓬勃，而且是非常專業的。如果你們不專業也無妨，可以請教啊！為什麼把它辦成這樣？這裡想要建議，這筆經費未來拜託你們要好好使用，就是該給這些團體申請的，或者是你們可以跟他們合作的，就是儘量的合作。而不是一方面把這筆錢拿去辦團婚，甚至團婚也沒有同志的伴侶參加，辦同婚元年講座雖然也有把「同婚元年」這四個字打上去，但是裡面有很多的東西和細節都沒有注意到，非常的不用心！

這個是台北市今年為了同婚元年同志大遊行做的地景，他們在西門町的地上畫了六色彩虹，也帶來了非常多的人潮，這裡也要建議局長，未來你們要考慮的時候，可以和很多地方的意象做結合，這個其實有利無害。我之前也提過彩虹經濟，這個其實也是一種愛情產業鏈，對高雄來講，只有正面的意義，不會扣分的。我不知道你們的心裡面是不是有很多的圍牆，況且市長不是說過只有道路沒有圍牆，為什麼你們的圍牆這麼厚呢？今天就再建議一次，拜託這筆錢你們就好好的，該用在同志公民運動上，就用在他們的身上。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局長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其實今年度我們沒有把預算用到集團結婚，那是過往的年度。我們今年扣掉 9 月 7 日辦理的同志公民運動之外，剩餘的 18 多萬元將在 11 月下旬以及所謂的同志聯繫會報，還有包括在 12 月的人權日針對多元人權來辦活動，所以這部分不會把它挪為集團結婚使用。

另外針對剛剛提到的六色意象，有錯誤，在宣傳文宣上架時，我們就把它撤掉了，後來都有更正。這個疏忽，未來會請委託單位幫忙留意。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黃議員捷，接著請陳議員致中發言，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致中：

首先我想要請教各位首長，選戰倒數 73 天，韓國瑜市長請假選舉去了，沒有來市府上班，也沒有來議會備詢，再來這個禮拜就要開始總質詢。我想請教各位首長，未來有沒有計畫請假幫韓市長輔選的？有沒有人有這個計畫？如有這個請假助選計畫的，請舉手。就現場各位首長，有沒有要請假助選的？沒有人舉手。那沒有要請假助選的，請舉手。都沒有人舉手是什麼意思？有還是沒有？還是像剛剛丁處長講的，介於有和沒有之間，我也聽不懂。所以有沒有首長請假去助選的？如果有，舉手也沒關係。主席，都沒有人舉手，是怎麼回事？到底有沒有要去助選的？像民政局的曹局長，之前我看市長大進場的時候，你都隨侍在側，不知道曹局長有沒有要請假助選，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的關心。

陳議員致中：

有這個計畫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政務官本來就有輔選的責任，我們在不影響公務，在我們休假、晚上和假日，我們都會全力以赴來協助我們的候選人。至於要不要請假，目前是議會質詢，我們有備詢的義務，所以我們目前還沒有這樣的規劃。

陳議員致中：

所以你應該可能有這個計畫，當然我知道要依照規定，既然這樣，那剛剛請大家舉手，你們又不舉手，我覺得這個就大大方方乾脆一點！不要像韓市長這樣，明明早就計畫好請假，也不願意對社會大眾來說清楚講明白，我認為這個

沒有必要，就大大方方的講清楚！我也提醒各位首長，要注意行政的中立，畢竟你們都是市政府的政務官。

接下來進入今天我質詢的部分，第一個部分我們有接獲陳情，這個我要請教法制局吳局長，這個現在在訴願的階段，應該局長你有掌握，所謂誤聘逃逸的外籍勞工，被勞工局罰了 7 萬 5,000 元，重點是這一位被罰的民眾，他本身是中低收入戶，所以他的經濟並不是那麼的好，7 萬 5,000 元對他來講雖然是有減輕，但是還是很沉重的負擔。而且當事人是情有可原的，因為我們沒有辦法去課予民眾這麼高的注意義務，他在醫院裡拿到名片介紹的資訊，上面寫專業看護、合格證照，說實在的你要叫他去查核這個是合法還是非法，這個實在是強人所難。在這種情況下，勞工局還是按照就業服務法開罰 7 萬 5,000 元的罰鍰，我們現在協助訴願，按照行政罰法第 7 條第 1 項，違反行政法上的義務行為，但是非出於故意或過失的是不予處罰。

我要請教吳局長，你也是律師，你的法律見解這個部分是不是應該在訴願的階段，法制局是不是應該將原處分撤銷，這個不應該去處罰這個無辜的市民，真正應該追究的對象是違法的業者不是嗎？請教吳局長。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目前有關聘僱外籍勞工，我們是採許可制，換句話說要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許可，所以很簡單的判斷這一種外籍勞工他就是一個蘿蔔一個坑，他要先經過許可，他一定先有坑，蘿蔔才…。

陳議員致中：

局長，你的意思是說，像這樣子的一個案例，一個無辜的市民，我們不可能請他盡注意義務，他不可能去查核，這是勞工局的責任，不是這一位市民的責任，但是他現在必須被受罰的時候，現在提起訴願，我覺得法制局你們是不是應該給予協助，法條是冰冷的，韓市長的名言，他說民調是冷冰冰的，法條也是冷冰冰的，但是民眾的心是熱呼呼的，法制局能夠視而不見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跟議員報告，其實像這種外籍勞工，通常不可能沒有雇主，一定有雇主。

陳議員致中：

我的問題你沒聽清楚，這個市民要被罰，他現在打訴願，是不是法制局應該本於人權的保障，給予他協助，這一個處分應該撤銷，我用白話講，不應該罰他 7 萬 5,000 元，這個你同意還是不同意？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致中：

同意還是不同意？還是你有不同見解？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跟議員報告，必須要依法行政…。

陳議員致中：

請坐，吳局長。我覺得你的回答讓人失望。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他如果是…。

陳議員致中：

所有的市民都在看，我相信這個不是個案，而且市府已經有敗訴的案例，這個是今年 7 月 9 日的新聞，勞工局一樣用這個來處罰，結果是敗訴的。再來，我還幫你找了另外一個案子，今年的 4 月 16 日，這個是地方法院的行政判決，被告一樣是勞工局，一樣的情節也是在醫院裡面拿到這種名片說他是專業合格的，結果也被開罰 7 萬 5,000 元，也是敗訴。所以我覺得無辜的市民，不應該被濫罰，情理不合。我知道局長你現在回答還是按照法律規定如何、如何。那一天我問勞工局局長，他也是這樣說，局長，你請坐。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謝謝。

陳議員致中：

這個你們應該要去考量情、理的部分，法律是死的，但是民眾的權益，人權的保障這個才是活的，這個才是重點。〔是。〕謝謝局長。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謝謝。

陳議員致中：

接下來，我要請教警察局李局長，我必須要為小港分局漢民派出所發聲，因為派出所是租的，局長我相信你知道，但是一租不是 1 年、2 年，一租租了 23 年，從 1997 年開始就承租民宅。問題出在哪裡？如果房東無預警的要收回去要怎麼辦？別的單位還可以說收就先收起來，一個過渡期。警察局、派出所這是我們居民的守護神，這個會有問題。第二個，就是租金的調漲，到目前為止也花了一千七百多萬元，如果是你自己的財產就不用付這一筆租金了，我相信多數的派出所，像小港區其他派出所都是自己的，只有漢民有這個問題，漢民所管轄的區域是人口最集中的，讓我們的處所安居，市民也安心。

局長，你這邊是不是有規劃可以另覓適當地點，也解決這個二十幾年的老問

題，請局長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致中：

能不能規劃另覓適當地點？不要讓員警也人心惶惶。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感謝陳議員對漢民所租用的問題，這是個老問題，我們每一年都在檢討。

陳議員致中：

老問題，解決就不用在這邊問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每年都在檢討，但是目前還找不到適當的地點。

陳議員致中：

整個小港區這麼大，沒有一個適當的地點。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最近我們發現有一些閒置的空間，所以我們從公部門裡面找閒置的空間，看看能不能為派出所所用，那是最快的。

陳議員致中：

局長，你心裡面有沒有想，多久可以提出一個規劃的方案？多久？這是二十幾年的老問題了，希望在李局長任內可以解決掉。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現在有一個方案，小港區的社教館那邊有一個漆彈場，我們正在朝那個…。

陳議員致中：

局長，那個漆彈場最近才辦國際漆彈比賽，全台灣唯一合格可以辦國際賽的場地，這個跟市民的運動權利攸關。如果真的把漆彈場夷為平地改成派出所，可能會引起另外一個問題。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不是，是可以合併在一起。

陳議員致中：

局長，我知道說要做運動中心，〔對。〕是不是可行，拜託局長儘快、儘速去評估這個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儘快去處理。

陳議員致中：

不要讓這個老問題繼續存在，謝謝局長採納我們的建議。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

陳議員致中：

接下來請教研考會李主委，早上你說研考會有做一個民調，民調內容沒有問對市長的滿意度，我不知道你們是不記得做還是不敢做，我不知道。但是在民間有做，我這邊引用的是綠黨，他們在 10 月份做的民調，這個民調數字請主委看一下，實在不好看。這個是針對高雄市民問的，不是全國性的，高雄市民 59%將近 6 成對韓市長執政以來的表現不滿意的，是投否定票的。51.8%支持罷免他，現在在講罷韓的連署。另外問韓市長現在選總統，你是高雄市民，你是否會支持他，是 29.6%大概 3 成左右。我們特別要注意一點，59%不滿意裡面民調他會問，有一點不滿意；還是非常不滿意；還是如何？59%裡面有 44%是回答非常不滿意。主委，管考是你們的責任，你身為市長的首席幕僚，一般我們在回答民調，台灣人很老實、很客氣，會說有一點不滿意或是稍微不滿意，44%回答非常不滿意，加起來 59%，包括有 59%不贊成他請假，這真的是很可恥的事情，當然市長現在忙著選舉，可能不會想到可恥。

他的政見，現在大家都說什麼？我不知道主委有沒有聽到，就是說，韓市長的政見跳票的不是新聞，每一件事都跳票，寶可夢也跳票、挖石油也跳票、摩天輪、阿諾、迪士尼、賽車每一件都跳票，如果不是跳票的新聞，再拿出來報導。所以這個是我覺得很可恥的事情，我相信在場很多首長是很努力的，但是因為將帥無能，累死三軍，真的會害死你們。我相信我們很多文官很努力，但是被韓市長這個豬隊長害死，所以你看這個，六成不滿意，難怪研考會不敢問這個題目。所以我要請教主委，你覺得這個部分是不是我們研考出了問題，研考會要計畫、要研究、要管考，包括市長的政見你們要去追蹤有沒有辦法落實，包括年度的預算，再來總預算要付委，我不知道市長會不會來，如果按照過去的慣例，市長都會到議會報告，然後再交付預算付委審查，請主委回答，你是不是覺得這個很「見笑」呢？六成的市民不滿意耶！

主席（王議員耀裕）：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有關民調的議題，對每一個民調我們都很尊重，可是民調本身有幾個問題，第一個，有沒有抽樣人數到 1,068 人？

陳議員致中：

這個民調的結果是很「見笑」的，我們不討論技術性問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是技術性問題，因為它牽涉到民調的可信度。

陳議員致中：

因為這是很「見笑」的事情。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見得是「見笑」的事情，因為沒有在列管中。

陳議員致中：

你自我感覺很良好！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是自我感覺良好。

陳議員致中：

六成的高雄市民不滿意，真是「見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這是民調可信度的問題，還有抽樣的可信度，人數有多少，抽樣比例有多少，我覺得這個是很重要的，所以我們尊重民調的結果。

陳議員致中：

主委，我請教你第二個問題，總預算付委審查，韓市長會不會照慣例來議會報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們之前已經做過預算的說明會，至於付委審查當天，我不知道期程如何。

陳議員致中：

自己的預算自己要負責，韓市長不負責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市府團隊會負責這個預算。

陳議員致中：

所以不用市長了嗎？那以後也不用選市長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沒有這樣的說法，這是陳議員說的。

陳議員致中：

謝謝主委，請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致中：

「見笑」的事情我還是要再講一次，如果你們覺得很好，自我感覺良好，那就交由台灣的民意來裁判吧！

最後一個問題我想要請教曹局長，我們高雄市的市徽是經過市政會議通過，法規也是民政局管理的，但是在兩次的授旗，4 月 15 全中運授市旗，就是市政會議通過的市旗，但是在第二次 10 月 9 日全運會的授旗，韓市長來授旗的，他授的這個是什麼旗我不知道，但是這個不是市徽、也不是市旗，所以我覺得這是混亂的狀況，尤其我之前在新聞局有質詢過，對外的訊息發布平台，像資訊網等等應該用市徽，市旗和市徽是高雄市的象徵，在我們的使用要點裡面，局長並不清楚使用的時機等等，什麼時候該使用、什麼時候不必使用，是不是可以請民政局明文訂定必須使用的場合，這樣也表示對市徽和市旗的尊重，這個是不是可以做？請局長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市徽和市旗在過去的要點，只要在顯著、雅觀和適當的場所擺放，未來你的建議我們會參考研究看看，但是我們的「LOVE 高」其實是新意象的展現，也是行銷高雄的一部分。當然市徽、市旗是我們的「彩帶高」，「彩帶高」只要在適當的場所或者顯著的場所擺放都是適當的。〔…〕這個我們再來研究。〔…〕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陳議員致中，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著我們請簡議員煥宗發言，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第一個問題我要問一下人事處，公務人員過去經過高普考考試之後，他們所受的訓練會不會訓練到公文的撰寫、相關的須知，以及公務人員的法律知識，我不知道這個會不會教，是不是可以請處長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有關新進的公務人員進來之後，市府都會把這些新進人員召集起來，會教相關的公文格式及寫作。

簡議員煥宗：

法律知識呢？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法律知識可能會比較類似一般公務人員服務法或行政中立法。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處長。我現在要講的是公務人員服務法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公

務人員服務法第 4 條，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第 6 條，不得假借權力，以圖本身或他人之權益；第 20 條，職務上保管文書、財物，不得私用或借給他人使用。行政中立法有規範嚴守行政中立，有這些相關的規定，不得利用職務上介入黨派的紛爭。我再請教一下人事處長，違反這些法條，公務人員會受到怎樣的處分？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處長答復。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有關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或者公務員行政中立法，按照相關的規定，會受到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公務人員懲戒法的相關處理。

簡議員煥宗：

最嚴重呢？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最嚴重就會撤職、免職。

簡議員煥宗：

所以會影響到他的考績和任職、任免的權利。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對。

簡議員煥宗：

好。我現在舉例，我再問一下其他單位，我只是舉例而已，大家不要想太多，因為最近消防局長是爐主，我來舉例，像消防局長在上班時間去企業，為了消防局的相關設備去募款，這樣子有沒有違反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和公務人員服務法，人事處長你回答一下。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回答。

簡議員煥宗：

他為了消防車、為了救護車，上班時間去募款，這樣有違法嗎？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去募款？

簡議員煥宗：

對，很多企業都會贊助，包括很多廟宇，在上班時間去會不會違法？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這個可能要看整個相關的規定。

簡議員煥宗：

好，請坐，基本上是不會啦！不然為什麼那麼多企業、那麼多廟宇會贈送高雄市政府消防車、警車、救護車。我再舉一個例子，不好意思！因為你是主事者，我拿你舉例，你最近真的很紅。如果消防局長上個禮拜的某一天下午跑去台南向企業幫政治人物募款，這樣有沒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或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人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募款？

簡議員煥宗：

對，幫政治人物募款，在上班時間，這樣有違法嗎？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只要按照相關的規定，跟他的業務或公務需要的話，…。

簡議員煥宗：

所以這就是有了，好，處長請坐。其實我不是要說這個，我要說的是公文洩漏的問題，如果一份公文洩漏，利用職務上洩漏，介入黨派紛爭，以及第 20 條，職務上保管之文書、財物不得私用或借給他人使用，如果有公務人員把公文洩漏出去，我問一下政風處長，這可不可以辦？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部分要以個案來看。

簡議員煥宗：

好，請坐，我現在就讓大家看個案。來！放影片，連續播放三次。

（影片播放開始）

黃紹庭議員：簡煥宗議員跟高雄市政府要了所有局處首長以上、副秘書長等等車子的車牌號碼，還有車型，他說是為了問政需求。

（影片播放結束）

簡議員煥宗：

再播放一次，很重要，播放三次，為什麼我的公文會跑到黃紹庭的手上？拿去上特定的節目。

（影片播放開始）

黃議員紹庭：簡煥宗議員跟高雄市政府調了所有局處首長以上、副秘書長等等車子的車牌號碼，還有車型，他說是為了問政需求。

（影片播放結束）

簡議員煥宗：

再播放一次。

（影片播放開始）

黃議員紹庭：簡煥宗議員跟高雄市政府調了所有局處首長以上、副秘書長等等車子的車牌號碼，還有車型，他說是為了問政需求。

（影片播放結束）

簡議員煥宗：

為什麼我跟市政府要資料的公文，會在國民黨黃紹庭議員的手上，拿去上政論節目。為什麼？再來，這個是公務車過去所發生的案件，公務車使用有一定的規範，為什麼我不能去問，用了司機，領公家的薪水，公務車用預算去購買，為什麼我不能問？卻拿去政論節目上面。接下來，這一件事情我也拜託政風處去調查，就是社會局街友中心那件事情，他們是不是有用了街友中心的公務車，我覺得該還人清白就還人清白，該嚴懲就嚴懲。可是我必須要講，為什麼 8 月 12 日我想了解一下公務車的使用狀況，8 月 12 日發文，韓國瑜 8 月 24 日自己自爆追蹤器的事件，8 月 22 日晚上每一台的政論節目都在討論追蹤器。為什麼把我關心公務車使用狀況的公文，給特定的議員，上特定的媒體，然後影射我。我是沒有那麼多時間去跟蹤每一個首長的座車，我助理也有限。為什麼我的公文會在那邊，然後 8 月 28 日高雄市政府才回復我，相關的座車跟號碼，這中間發生了什麼事？難道民進黨的議員跟高雄市政府調資料，都要給國民黨的議員知道嗎？都要拿去給國民黨的議員、都要拿去特定的節目，然後去影射、嘲笑，這個很無恥！你自己弄了一個追蹤器事件，自己對外說明不清楚，還要拖我下水，很垃圾，竟然會有這種離譜的事情！

我過去擔任民代的助理，我也在高雄市政府服務過，我現在當議員，我第一次遇到這種事情。議員跟市政府調資料的公文，竟然會流出去，流出去就算了，還拿去給紅色媒體在那邊嘲弄、影射。你追蹤器的事情，是你自己對外說明不清楚，警察局要去辦，你也不敢辦啊！你韓國瑜不敢面對，還跟謝寒冰說有說不出來的苦衷，然後謝龍介說有看到追蹤器。我們這邊還有一個陳麗娜議員也說，市政府有人打電話給他說有啊！可是結果卻說沒有。你這件事情搞得這麼大，你把我去關心市政的公文，我要監督市政的公文，你拿去那種特定的節目。

我問一下法制局長，這樣會不會牽涉到瀆職罪？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這個部分它不是應祕密的文書，現在講的是這一條嗎？這一條它不是應祕密的文書，所以應該是沒有這個問題。

簡議員煥宗：

沒關係，每個人的法律見解不一樣。這件事情 8 月 20 日發生，等到今天才有機會去問，高雄市政府欠我一個道歉，該道歉就道歉，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希望去查，到底誰把公文洩漏出去，我這邊要求政風處去調查，牽涉到我個人問政跟所有在野黨問政的一個權利。我不曉得是不是這樣子？現在韓國瑜很喜歡講國家機器，我覺得現在國瑜機器掃蕩異己，我們看到國民黨李正皓被開除黨籍，只要講一些韓國瑜不中聽的話就會被開除黨籍。你把議員問政的公文，去調資料的公文外流給特定的人士，當作攻擊的工具。我也不曉得黃紹庭議員為什麼會有，我知道他真的很積極在幫韓市長助選，也許未來可能到中央當部長，外面也都這樣講。可是我覺得很可惜，他取得這份公文，一定不是經由合法的程序。如果這樣子的話，我簡煥宗也發文給高雄市政府，我要去調黃紹庭所有問政跟高雄市政府索取相關資料的公文。這可以嗎？我想在座有很多很優秀的文官，從基層做到現在，應該也是第一次看到這種事情，超級荒謬！

我只是一個問政的公文，你韓國瑜為了轉移焦點，叫你特定的打手去上節目，把我要調的公文調上去，影射我。我真的再呼籲一下國民黨的議員，不要以為你去上中天的節目我不會看，之前你們在節目怎麼罵我，我都知道。我覺得很可惜，黃紹庭議員從美國留學回來，還是我大學學長，這一點的是非公義，他都分辨不清嗎？這很可惜。他罵我，以為我不知道，我都知道啊！像有一個議員更誇張，我到現在就職還未滿 5 年，我過去第一屆 4 年到現在還沒有滿 5 年，有一個議員上那個節目就說，我抹黑他抹黑 8 年。我不知道他怎麼算的，我也很想告他，告他數學不好還是怎麼樣。後來我想想就算了，我覺得不需要。也許節目製作單位餵他什麼東西吃，他就把它吃下去，然後講出來。我覺得很可惜，那個議員也是從國外留學回來的，講話真的不能昧著自己的良心，不能睜眼說瞎話。我真的還是搞不懂，那個節目背後，我們高雄市政府跟它配合，提供資料給那個節目來修理民進黨、修理民進黨的議員。這件事情，秘書處處長是不是要回答一下，我知道你新來的。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回答。

簡議員煥宗：

我跟你們調資料，為什麼公文會外流？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剛才才知道有這件事情，我們可不可以內部調查一下，再給議員回復。

簡議員煥宗：

好，我直接這麼講，會碰到這個公文有哪些人，我 8 月 8 日先用 LINE 跟聯絡員講，8 月 12 日我公文正式寄出去。收到的人會有收發、承辦人員、科員、股長、科長、專委、主任秘書，甚至副局長一直到局長。除了這個之外，聯絡員自己還會再整理一份，報告高雄市政府的府會總召集人。我希望政風處也協助調查，我覺得這件事情必須要釐清，不然未來只要在野黨的議員去調資料，那是不是以後我都是密件，密件就造成大家困擾。我只是很單純地想質詢問政而已，不是找你們麻煩。就像很多聯絡員來問我今天問什麼問題，我都直接講你可以去看我臉書，你可以去了解我跟市政府調哪些資料，我關心的議題就在那邊。可是我還是搞不懂，為什麼我跟市政府調資料的公文，會流到黃紹庭手上，讓他拿去上中天的節目。為什麼？我要拜託處長，這個是不是可以幫我調查？這個有沒有違反到相關的一些法律？請政風處長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個案子要先釐清一下，是不是循正常管道來調，假如沒有的話，假如有牽涉到…。

簡議員煥宗：

等一下，循正常管道來調，那表示我簡煥宗也可以發文給高雄市政府，問其他議員調什麼資料嗎？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跟議員澄清，假如是私下提供，可能就會牽涉到文書管理方面的疏失。

簡議員煥宗：

有沒有違反這邊的一些法律，因為我跟黃紹庭不同黨派，我跟他有競爭，不得利用職務上介入黨派紛爭。公務人員服務法，職務上保管文書、財物，不得私用或借給他人使用。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個部分就是個案，整個配合行國處釐清以後，再跟議員報告。〔…。〕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可不可以給我們 10 天的時間？〔…。〕10 天。〔…。〕因為最近在議期中，所以我想…。〔…。〕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簡議員煥宗。接著請王議員義雄發言，時間 15 分鐘。

王議員義雄：

本席針對民政、研考會、警察局、人事處、行政暨國際處來提出質詢。首先，本席在社政部門業務質詢的時候，我也曾詢問原民會有關增聘駐區原住民服務員的問題，但是依據原民會的答復，查本市都會區 35 個區公所皆設置有該區原住民業務承辦人員。

本席想請教民政局局長，目前在各區區公所裡面是否有配置原住民業務承辦人員？如果有，主要的工作內容是什麼？請民政局局長來簡單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王議員長期對原住民的關心。我們議員所指的原民服務員派駐在區公所，目前有 7 個區有這樣的編制，因為我們區公所只提供辦公設施和場地，其他如果有關我們原住民朋友的相關案件，沒有設專職原民服務員的區公所，我們都是由轄下的民政課協助做收件受理再轉達原民會。

王議員義雄：

我再提醒一下，我們都會區 35 個，不含 3 個原鄉的，35 個區公所裡面到底有沒有原住民業務承辦人員？請局長再說明一下，好嗎？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王議員義雄：

因為你剛才是在講 7 個行政區的，現在講的是 35 個行政區的，到底有沒有原住民業務承辦人員？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 7 個區就在原 35 個區裡面，包括比較多原住民人口的鳳山區都有。

王議員義雄：

好，請局長下去之後再請相關的承辦人員去瞭解一下。本席在行政暨國際處的業務報告書中也看到市府召開國際關係小組的會議，本席想請教這個小組主要的成員有哪些？有沒有原住民個人或是團體在小組成員裡面？未來要推動原住民國際交流的可行性如何？請行政暨國際處處長簡單的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目前國際關係小組一共有 16 名成員，召集人是我們的市長，副召集人

是葉副市長匡時，委員包含本人、經發局伏局長和中、新聞局局長、法制局局長以及文化局局長，府外的委員包括中山大學教授廖達琪、前外交部政務次長與駐外大使夏立言大使，另外也包含了台灣區遠洋魷魚及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理事長雷祖綱先生，和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院長侯明鋒委員，還有呂佳揚，他是嘉鴻遊艇集團的執行長。

王議員義雄：

報告處長…。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先回答議員的垂詢，我們目前是沒有原住民的委員。

王議員義雄：

可不可以考慮把我們原住民納到這個小組裡面？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因為我們今年的聘用已經結束，他們的任期是 2 年，我們在下次一定會把議員關心的事情列入。

王議員義雄：

能不能考慮一下？我們原住民能不能儘速的來納入到這個小組裡面？因為我們也發現兩岸小組到現在，等一下我想…。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跟議員報告，我個人曾經在紐西蘭服務過，當地的原住民毛利人跟我們台灣的原住民是有血緣關係的，我對於原住民的文化跟歷史非常瞭解，我們也認為原住民是一個很重要的文化跟風俗資產，這個部分我們一定會慎重考慮。

王議員義雄：

處長，我要站在原住民能夠在國際交流這個部分加入到國際關係小組裡面。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是。

王議員義雄：

我著重是在這個地方，希望原住民個人或是團體能不能列入？因為剛剛處長唸了這麼多，我也希望我們原住民在這個部分不要等到明年，我希望今年就趕快去檢討一下，好不好？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好，謝謝議員。

王議員義雄：

本席在人事處的業務報告當中也看到有關約聘僱人員的相關措施，人事處也花了部分的篇幅來說明有關約聘僱員額精簡管控的問題。本席想請教人事處處

長，目前約聘僱人員的薪資如何計算？是一薪到底呢？還是隨年資調升？在落實逐年精簡與總量管控方面是否有確實的進行盤點？特別是用計畫聘僱超過5年的，而在落實考核方面，對於約聘僱人員有何具體的作為？請人事處處長簡單的報告。

主席（王議員耀裕）：

處長，請答復。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謝謝王議員關心我們約聘僱的這個部分。首先跟王議員報告，整個市府的財政是相當的拮据，所以我們有關約聘僱精簡的部分，持續朝向整個計畫超過5年就列為出缺不補，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有關臨時約聘僱（職代），我們也做一個變更，申請留職停薪要超過1年以上的才可以聘約聘僱人員，我們採取員額管制的措施。

第三個部分，有關約聘僱人員薪資，市府配合行政院公部門改善低薪方案，有針對一等約僱人員，過去有4位，自從勞基法在108年度整個基本工資調整為2萬3,100元，因為一等這個部分的薪資是低於基本工資，所以我們把一等的這4位的工作內容酌做調整，我們把他改為二等，二等目前薪資的部分是2萬3,693元，就是已經高於基本工資了。至於二等的部分，我們把他調為三等，所以整個不管從員額的管控、考核，還有低薪的這個部分，我們有配合行政院的改善低薪持續來做，未來這一塊我們會繼續來辦理。

王議員義雄：

我們會後針對一薪到底，還是隨年資調升，我們再來討論。

另外，本席多次邀集研考會、人事處和法制局召開有關市府部門針對議員質詢案件執行效能檢討會議，就本席所知，台北市政府與台中市政府都有訂定訪考各局處答復議員質詢事項相關的規定，高雄市政府似乎沒有相關的規定辦法，是否請研考會研議制定相關作業規定來管制，並提升市府各部門針對議員質詢事項的執行效能？請研考會主委報告。

主席（王議員耀裕）：

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本來承諾我的組長，內政部門的質詢希望每個組長都有一次發言機會，我先就這個問題回答，下一次再請郭寶升組長向你報告。第一個，有關議員質詢我們已經有兩次協調會，因為各局處回復議員都需要他們內部的局處長同意，而且蓋完章以後才回復，所以是由各局處的局處長負責。第二個，如果是跨單位需要協調的個案，請王議員和各位議員告訴我們，我們經過府會聯絡的程

序，把個案部分視它的情況開協調會解決這個個案，這樣比較能夠符合議員的需求，解決問題進行這樣的管考，也要賦權給每個局處長作整理和答復，就是答復不能空泛，而是要符合議員質詢的內容來做回復。這是我們目前處理的方法，賦權給各局處還有跨局處的協調。

王議員義雄：

台北市和台中市都有相關的規定，高雄市能不能參考這些相關的規定和辦法？我們列為下一次要提出的方向。再來，本席要請教警察局局長，有關道路監視器的妥善率如何？本席在上個會期提出質詢，貴局也有回函說明故障率和修復率，目前來講，從上個會期 4、5 月份到現在已經半年多了，現在的妥善率有幾成？請局長答復。

王議員義雄：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目前我們的監視器妥善率是 72.3%。

王議員義雄：

因為我這個資料是上個會期的，你們有回函好像有出入。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6 月的時候高達 88%，因為這段時間剛好遇到汛期，有大水來，所以水溝的纜線受損，以致於故障率提高，所以妥善率就下降了。但是現在我們積極在修復，目前已經回升到 75%，我講的是 9 月 30 日，我們的統計資料都是到 9 月，妥善率是 72.3%，目前已經調升到 75%了。

王議員義雄：

監視器的維護和管理工作希望警察局多費心。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的維修小組還有廠商兩方面一起再加強維修。

王議員義雄：

局長，目前高雄市原住民籍的員警有多少位？分配勤務區域是以都會區居多，還是在原鄉區居多？目前在其他的縣市都有辦一些原住民籍員警和家屬的聯誼活動，高雄市有沒有相關的活動辦理呢？請局長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目前原住民有 131 位，大概占 2%，平常我們有辦聚會，尤其有成立一個原住民的樂隊，樂隊很活躍也很活潑，不但在他們聚會的時候載歌載舞，而且他

們還參加其他的犯罪預防宣導，還有一些公開的場合他們也會來協助，所以現在的功能很大。

主席（王議員耀裕）：

延長 1 分鐘。

王議員義雄：

警察局局長，每年都要辦這些聯誼活動。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會多舉辦。

王議員義雄：

增進原住民籍員警的感情，好不好？〔好。〕我們也可以多討論一些升遷的問題，這個都可以去討論。局長，小港分局所轄漢民派出所的房舍，多年以來是以租賃使用而非公有的房舍，累積下來租金成本支出非常高，每個月將近十幾萬元，是否請局長研議籌建的可行性？請局長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王議員對漢民派出所廳舍的關心，廳舍大部分都是自建的，目前整個警察局只有 4 個所是租賃的，漢民所是其中一個，我們是全力積極在找地方來籌建，因為土地不好找，目前為止還找不到可以讓漢民派出所籌建的地方。但是最近有一些剩餘空間，我們正在找公部門有沒有閒置的空間讓我們派出所使用，假如有的話是最好，不用再新蓋搬過去，馬上就可以使用，目前我們朝向這方面積極來解決。〔…。〕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王議員義雄的質詢。接著請郭議員建盟發言，時間 15 分鐘。

郭議員建盟：

今天把握 15 分鐘的時間，和內政部門的官員、警察局和交通大隊來討論，有關改善高雄交通安全問題的事項。高雄的肇事傷亡數一直很高，從 100 年到最新的 108 年 1 到 8 月，去年我們的車禍件數是 4 萬 5,000 件，傷亡人數 6 萬 3,000 人。1 到 8 月如果依這幾年我們下降的趨勢來看，每年大概下降將近 7%，如果照這個目標，今年要快 6 萬將近 5 萬 9,218 人。所以到 8 月份，目標值應該是傷亡人數不能超過 3 萬 9,477 人，我們達到了，1 到 8 月傷亡 3 萬 8,882 人。比較可惜的是下降有繼續在下降，問題是今年傷亡數有關 A1 的車禍 1 到 7 月傷亡 65 位，去年同期 1 到 7 月 65 位，比這個月同期多 125 位，相較之下比去年多了 1.92 倍，多 60 個人。比較遺憾的是 18 歲到 24 歲去年同期是 10 位，今

年變成 20 位，整整多了 2 倍。眾所周知，栽培一個孩子到讀大學，在他最青春年華的時間就車禍死亡，實在令人惋惜。

車禍多怎麼辦？交大當然就是強力執法，在強力執法的過程裡面，我有去注意到一個新聞，台北在 2 週前一個新聞，新北市 2 個檢舉魔人 1 年開單就超過 8,000 件。高雄的狀況怎麼樣？高雄的狀況沒有中北部那麼嚴重，但還是嚴重地造成我們的困擾。我們來看 108 年 1 到 9 月，105 年大概 18 萬件 1 年，106 年馬上成長 10 萬件變 28 萬件，到 107 年變 31 萬 4,000 多件，今年 1 到 9 月到現在是 26 萬 9,000 件，整整比去年同期又成長大概 16.8%，採「實名制」以後還是繼續一直在增加。違規開單這個理所當然，但是造成一個滿大的困擾，檢舉達人違規檢舉項目，第一個就是違規停車，將近六成，包括闖紅燈 8.7%，未打方向燈、紅燈右轉，還有占用機車停等區等。前十大檢舉量，前十大檢舉量有多高？前十大檢舉總數 107 年總檢舉量 31 萬 4,000 件，前十大檢舉總數大概 3 萬 8,766 件，包辦所有檢舉的 12.3% 這麼高。再來，1 到 7 月檢舉量，把這前 10 個人檢舉量累積起來，第 1 名檢舉多少？就檢舉 1 萬 3,300 多件。第 2 名有 6,000 多件，第 3 名也有 5,000 多件，第 10 名也有 4,000 多件，所以這些人平均 1 天要檢舉 7 到 22 件，比我們的員警開單數量都還多得多，可以說是職業檢舉達人。

這麼多檢舉會造成什麼結果？一般我們的員警從查證到回復要花多少時間？大概 20 分鐘到半小時。如果 31 萬 4,000 件要多久了？要 10.5 萬小時。我為什麼會知道？因為肇事率高、傷亡多，你們就應該加強開單勤務，加強我們的執法，但是基層員警反映，實在不是不去加強，兩邊兩頭忙，忙到不僅影響正常勤務的時間，連員警的眼睛因為一天到晚盯著電腦而影響視力。所以台北才有立委建議說，交通部跟警政署是不是要把違規比較輕微的訂個上限？但是回頭來討論這個問題，這些檢舉達人開罰單有沒有用？有用。交通大隊在今年肇事率這麼高的狀況下，你們馬上在 5 月起加強重點取締跟交通大執法，單單這五個月你們開了多少單？19 萬張。這 19 萬張開了有效嗎？你們對比去年同期肇事率減少 747 件，也就是只要加強執法用對地方，我們的肇事率可以降低 20%，所以開單，強力執法是有用的。

回過頭來，為什麼開了這麼多單，尤其是檢舉達人幫忙以至於 1 年開了 31 萬件卻沒有辦法降低，理由是什麼？理由是這些檢舉達人開的單正好不是易肇事的單。既然問題這麼大，我們的傷亡又這麼多，而且單開這麼多的狀況下，還造成我們的員警工作的負擔，還要去醫治。所以我大膽提議，與其讓那麼多單消耗我們的警力，沒有辦法讓高雄的肇事、違規、傷亡有效的降低，還不如引導讓檢舉達人開單力道鎖定在車禍傷亡的刀口上。簡言之，你要開就開準

確，開在會造成人命、會發生重大車禍這些案子上面，所以我大膽的建議，是不是警民聯手藉檢舉達人之力量來降低高雄的傷亡數？我的結論是如此。

我的結論有幾個具體的作法，交通大隊長，我有先跟你討論，第一個，我們要鎖定特定時間，不是所有的時間他的檢舉都要放在哪一項，他還是可以按照他自己的意願去做檢舉，而且鎖定一些特定的重點，然後用獎金的方式來引導他。所以第一個藉檢舉達人之力量，有效降低高雄的車禍傷亡，而且以月為單位在特定的期間，譬如我們公告這一個月鎖定併排停車，公告下一個月鎖定紅燈右轉、鎖定占據公車停車位，把這些違規來做個改善。另外以公告的方式來鎖定會造成民眾重大困擾的違規項目，以每件不超過 10 元的獎金，來委請民眾協助警力檢舉違規案件，當然有沒有法規可以依循？我們在 102 年的時候高雄市創了全台灣第一個自治辦法，你們用行政法規的方式，去幫忙許多肇事造成傷亡但是又逃逸的案子，請民眾提供這一些車號只要能破案，你們會提供 3,000 元到 6 萬的獎金，辦法是「高雄市檢舉交通肇事致人傷亡逃逸獎勵辦法」。用行政法規從我們的汽燃費撥費用過來，每年撥個二、三十萬就解決這個問題，當然錢也還沒有用完。我認為是不是比照這樣子的法律、法理，修訂這個辦法，與其讓那麼多的民眾檢舉案造成警政的負擔，在中央還沒有修法限定總量的時候，我們是不是結合民力，善用他們開單的火力，也善用他們無時不在，可以幫我們監管違規的狀況下，來試著改善高雄市的交通。

以上建議是不是待會請交通大隊長跟警察局長，做一個答復，在答復之前還是要拜託研考會，研考會在上會期我有質詢，希望請研考會跨局處檢討、盤點我們可以委外業務的狀況，這些事如果有進展，這一個會期我們還沒有討論過，如果有進展待會也請你答復。先請交通大隊長，針對我以上的建議是不是請你簡單先做一個答復。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交通大隊長答復。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首先感謝郭議員，警方大執法降低事故，還有這些檢舉人檢舉案件一直增加，造成員警負擔的關心。有關這一部分剛剛議員也有提到，立法院在這個會期，也有立法委員提出來，就是針對檢舉案量非常多，造成員警負擔，這一部分立法院也請交通部還有內政部警政署，最近邀集相關的縣市政府，還有學者專家針對這一部分，檢舉的項目是不是可以限縮。如果以目前來講，針對違規停車限縮的話，大概可以降低 60% 的檢舉案件，這個數量是非常的大，所以我們希望交通部還有內政部這邊，可以儘速來完成這個限縮項目的做法，相信對員警的負擔也會減少很多。

另外，剛剛議員所提到的，以發獎金的方式來提供我們…。

郭議員建盟：

針對重點違規項目。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針對重點違規項目來做，反而檢舉案件會增加…。

郭議員建盟：

限定時間呢？1 個月的時間或 2 個月的時間，你也知道大家都很怕檢舉達人，大家都怕。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但是在這期間…。

郭議員建盟：

譬如說我們要求改善公車站違停，改善到現在實在是成果有限，警察沒有辦法在現場盯，司機用監視器拍，他每天開車開的時間那麼長，他沒有時間再回去剪接，所以現在就擱在那裡。如果你用專案的方式，請檢舉達人幫我們鎖定公車違停，一件 5 元、10 元，對他們來說不是錢，對他們來說這樣做對高雄市民、老人、小孩有沒有幫助？對高雄市的交通有沒有幫助？用這樣子的方法我感覺會有進步，我們自己如果沒有方法，還是要思考一下要如何創新？你再繼續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像剛剛議員所提到公車站違停的部分，現在在桃園、台中、新北，他們在公車停靠站…。

郭議員建盟：

我知道你說要加裝機器，那個一加裝又要好幾十萬，或許好幾百萬，〔對。〕能裝設幾個公車站牌？你用檢舉方式，1 年可能花個 5 萬、10 萬，人家幫你辦得好好的，高雄市就已經沒有錢了，是不是用比較實際的方式，〔是。〕你不要怕，我是請你思考看看來試辦，針對意願跟思考的方式是不是答復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因為這一部分牽涉的範圍滿廣的，是不是會造成檢舉人檢舉之後，我們整個檢舉案件增加，反而造成警方的負擔。或者是造成現在民眾跟民眾之間的對立，甚至引發民眾覺得政府是不是又要搶錢這些爭議，這是一個很重大政策的改變，這個部分是不是要請相關單位…。

郭議員建盟：

多少時間評估？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還有…。

主席 (王議員耀裕):

延長 1 分鐘。

郭議員建盟:

謝謝召集人。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這一部分是重大政策的改變，我想應該是邀請…。

郭議員建盟:

多少時間？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相關單位，包括學者專家就這一案的利弊、得失，做一個分析後再做決定。

郭議員建盟:

多少時間評估？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儘快。

郭議員建盟:

儘快是多少時間？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儘快…。

郭議員建盟:

儘快是多少時間你也沒有辦法回答？多少時間？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因為這個還要邀集相關單位…。

郭議員建盟:

多少時間？1 個月、2 個月、3 個月、半年？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3 個月內處理。

郭議員建盟:

3 個月，不會吧！我不同意，2 個月內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陳大隊長文耀:

好，2 個月。

郭議員建盟:

2 個月，好，謝謝。局長。

主席 (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非常感謝郭議員對於預防車禍的關心，這是保障人民財產生命，以及對同仁的辛苦度也很關心，這兩點個人非常的敬佩，剛剛提的這個方案真的是對預防車禍很有幫忙，我們會邀集相關單位來做研議，謝謝。〔…〕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主委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因為組長都期望能在議事廳上答復，所以可不可以請承辦的余組長答復，謝謝郭議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余組長佳燕：

針對剛剛提到行政委外的委託研究，在上個會期你提出之後，研考會也立刻著手，目前我們已經在 8 月份跟高師大的譚大純老師簽約，委託給高師大來辦理，我們這個研究預計會在 12 月底完成一個初稿，目前也正在進行一個問卷調查，所有的一些業務機關應該都收到研考會的這一份文件，結案之後會送報告給郭議員參考。〔…〕12 月底，謝謝。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郭議員建盟。接著請吳議員益政發言，時間 15 分鐘。

吳議員益政：

第一個首先要請教研考會，昨天葉副市長還有高雄市議會很多議員，到舊的議會去考察，結果到底要怎麼用也不曉得，說要開發，不要閒置。但要開發好像議事廳沒有拆掉都不能談，這是一個很可怕的訊號，告訴你要把新的、舊的保存，主委在哪裡？研考會要好好研究一下要開發做什麼？舊的要保存要做什么？而不是說要保存、要開發這樣而已，把內涵講出來。

要知道現在的趨勢是什麼？不要像過去開發就是對的，現在可能趨勢不一樣了。接下來第二個問題，大家都認識福爾摩斯，都知道但不一定認識他。各個部門做出結論到他那裡都可以平衡，別人都是專家，但是他的專長是無所不知。這個人是福爾摩斯，大家都認識他，這是電影本人不一定長這樣，可是很少人知道他的哥哥，他的哥哥比較沒有名氣，他在英國的政府裡面做一個不是很大的官員。他的觀察力跟推理能力，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整合各部門的情報，找出它的關聯性，在 19 世紀就這樣了，現在呢？現在一樣啊！政府各部門大家都各有專長、各有專精，但是很少運用，現在的人都是蒐集、整合、運用，包括各種智慧城市，包括交通、治安，熱點分析、人力派令，很多的資訊現在都科學化，數據很多你怎麼整合？不只會整合還要運用。

決策系統最怕第一個是時間有限，在有限的時間要決定。第二個，在有限的資訊，要立即做判斷。但是資訊可以解決這兩件事情，可以把大量的資訊，不相關的東西變成相關，可以連結。第二個，你怎麼判斷？時間縮短你的決策時間，現在工作都是需要資訊的整合。台北市 2007 年就已經改為資訊局，把主計處改了也不錯，或者是研考會本身的資訊中心，把散在各單位的資訊部門，是不是整合成為另外一個局處？這中間的整合怎麼做？包括資訊局，昨天同事也有談到這件事情，我想這個是首重之重，研考會應該是整合，請主委答復。

主席 (王議員耀裕):

請主委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有關科技資訊局的提案，其實上半年就有提了，我們也做一些規劃，也初步有一些草案。現在的作法是要做科技資訊推動委員會，就像你說的，因為有局處成立的問題，細節部分是不是可以請資訊中心的劉主任來跟你簡短答復。

主席 (王議員耀裕):

請主任答復。

資訊中心劉主任俊傑：

我個人非常贊成市府一定要資訊整合，我們最近也觀察一陣子，台北和桃園資訊局成立了之後，是不是在資訊整合這件事真的有達到預期的效果。根據我們觀察成立一個局，跟局還是同等位階，還是競合關係，所以不妨我們成立一個跨局處的科技資訊推動委員會，或許由它來做跨局處的整合，未嘗不是一個可行的選項。

吳議員益政：

上面還沒做決定，我了解你也不好意思講下一步，反正你們知道這個是明年要好好討論的，現在要討論是要成立局或推動，最主要是要把那個工作做好，你也可以提出新的方法，不一定是成立局處或不成立局處的問題，我覺得實際上很多技術都從這邊開始。這個大家都知道，林肯講的 of the people,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這都是課本上說的，但是真的做又是兩回事，讀政治的和讀法律的都一樣；有讀書的和沒讀書的都一樣，說說而已，到時候誰當官就由誰來決定。

最近高雄市修了地方公投法送到中央，好幾條被中央視為無效退回，我先請教法制局長，你有什麼看法？退了哪幾個要點？你先回答再請民政局長說明。

主席 (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主要包括電子投票的部分，因為電子投票現在中央還沒有推動，所以他認為這個部分違反他的母法規定。

吳議員益政：

現在地方公投是要決定中央公投的事件嗎？我們地方公投的法律跟中央有什麼關係？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但是我們還是得要準用。

吳議員益政：

得要準用也可以不用，「得」啊！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他已經明文規定要準用了。

吳議員益政：

中央的公投法講的是中央全國的公投，地方辦的公投只要辦重要的公投，當然要遵照中央的公投法，地方辦自己的地方公投，中央管什麼？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中央的公投法沒有規定地方可以舉行公投。

吳議員益政：

那我就不可以公投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而且裡面…。

吳議員益政：

我要公投還要中央同意喔！不好意思，什麼 of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是中央政府的嗎？人民的事務是中央在管嗎？地方事務跟中央有什麼關係？你同意嗎？你同意這個邏輯嗎？地方決定要不要蓋輕軌要辦公投，辦法要中央來決定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報告議員，我們尊重，因為這是中央宣告無效的，不好意思！

吳議員益政：

你還是停留在法律人，不好意思！你現在是政務官不是律師，是從公共政策、人民的角度、憲法的層次在看問題，不是民法、刑法、行政法，是從憲法的角度在看這個問題。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謝謝。

吳議員益政：

中央有那麼多民意代表，我最討厭用政黨來區分，坦白講，現在的執政黨過去都是在講公投，人民的權利多麼重要，結果執政從頭到尾完全在欺負人民的權利，消滅人民的權利，我們地方絕對不可以屈服。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報告議員，當初議員提案的時候我們也是支持的，後來在這邊有通過，但是送到中央備查的時候，中央有意見。

吳議員益政：

所以這是憲法層次的問題，我們有地方自治的權利啊！有哪些窒礙不可行，我辦地方的事務，如果你說 8 月不綁公投，中央辦在 8 月，先不要講 8 月合不合理，我地方要什麼時候辦，也不是我議員決定，也不是市政府決定，是提案人民決定，什麼是公投？我想請問公投法存在的價值是什麼？目的是什麼？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目的就是要反映市民的心聲，實行直接民主。

吳議員益政：

對啊！實行民主嘛！人民把政治權力交給行政機關，是他授權的交給一個民意機關來監督所謂的行政機關，有沒有違反人民的意思？當行政機關所做的決定，沒辦法滿足人民的意思，透過立法機關來監督也沒辦法，或者你們沒辦法做決定，所以人民才需要把權利拿回來做公投，這是公投原始的精神。就是因為你們做不好，如果做好就授權你們去做就好，你以為人民這麼閒嗎？什麼公投綁大選那都不重要，如果很棒，何需百姓自己出頭呢？公投就是因為行政機關和立法機關透過人民的選舉選出來的代表，他執行的政策不能符合大多數人民的意思，或人民對這個議題有重大的爭議，所以才需要交回喔！不是尊重人民喔！是交回人民自己決定。所以既然交給人民自己決定，就不可以透過各種行政程序、手段來阻礙人民實踐他的意志，這是公投整個最核心的問題，憲法也不能違背這樣的意志，更何況地方政府怎麼會去違背憲法的可能呢？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跟議員報告一下，其實中央的公投法在第三章第二節有規定地方性公投，所以換句話說，他已經有做這樣的規定，有把地方性公投納進來了，所以這次中央才會…。

吳議員益政：

你覺得合理嗎？如果今天決定中央的事務，地方公投要配合公投的程序機關，手續、時間當然要配合中央。我假設中央是對的喔！中央不對，我不一定要尊重你喔！第二個，地方公投是自己的公投，為什麼要中央來管呢？地方自治已經被中央管得亂七八糟了，中央、地方都是歸人民，地方人民要讓你中央

政府管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不是這樣，我們的地制法有規定，地方制定的法律不能跟中央牴觸，也不能跟憲法牴觸。

吳議員益政：

它有違憲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中央已經規定了，所以我們的規定如果跟它牴觸，當然會被宣告無效。

吳議員益政：

我來問你，回到公投內涵，公投綁大選比較好，還是不綁大選比較好？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個人的看法，當然是綁大選比較好，比較可以推動嘛！

吳議員益政：

這就跟以前民進黨陳水扁講得一模一樣啊！那時候我們都用政黨的立場，他講的是對的，可是我告訴你到底對不對？民政局長，你認為綁大選比較好，還是不綁大選比較好？我說的是地方公投，不是說中央公投，地方的公投要綁大選比較好，不管是地方選舉或中央選舉，綁選舉比較好，還是不要綁選舉比較好？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如果以公民參與，當然是綁選舉會比較多公民、市民一起來參與。

吳議員益政：

對啊！投票就是為了大家來參與。我跟你們分享，當時氣爆的時候，行政機關市政府想要和解，請律師的補助費是善款，那時候政府希望能夠代位求償，不要告、和解，可以啊！讓你選擇是優點，就像你說的，那時候在野國民黨希望用國家賠償，說代位求償是錯的，行政機關卻說國家賠償不好，代位求償比較好。我說你們都是站在自己的本位立場，要站在人民的立場，到底代位求償對我比較有利，還是國家賠償比較有利，是應該由人民來決定，但是我市府給你的協助是一致的，這叫尊重。可是那時候的市政府是代位求償有補助，國家賠償沒有補助，是我們在議會裡面提出來，才會兩方面有同樣的權利，由人民來決定。

公投綁大選各有優缺點，但不是行政機關決定，也不是民意機關決定，是由提案單位來決定，人民提案到底是要綁大選？還是平常來投票？是由人民來決定。其實公投就是人民的意志，行政機關跟立法機關的決策，沒辦法滿足人民的需要或爭議太大，為什麼還要去決定綁不綁大選呢？都是我們或個人的看

法，有優點一定就有缺點，讓百姓決定嘛！所以決定綁大選或不綁大選都是一個自以為是。個人有個人的看法，決策立法的時候，我覺得都是違反人民的意志，該回去念三民主義和美國林肯的三權分立，都不按照步驟來。我們要電子投票決定，為什麼會有綁不綁大選的問題，就是怕參與率不夠嘛！現在的技術這麼發達，連署都可以中央的連署，為什麼公投不可以用電子投票，中央不要我地方可以先辦，有什麼優缺點中央可以參考，電子投票，還說「得」，「得」就是由行政機關決定說你的技術成不成熟。成熟可以辦只要立法授權，由立法機關授權行政機關得決定電子投票。如果你的技術不夠成熟，當然不能執行，又沒有強制一定要，這樣中央也要刪除，中央很厲害！所以資訊局我看很多人不相信會成立，我相信資訊局的技術絕對能夠做得到，你的信用卡、財產、資訊都綁在手機上了，你公投還怕人家知道，技術門檻和隱密性相對於你的信用卡，我相信公投假設有駭客，它的風險性還比手機來得低。

主席（王議員耀裕）：

再給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公投的法案再送進來議會，中央的退回不是退回，我們立的法你退回就擺在中央嗎？擺在地方政府嗎？你要送到議會來備查，我們再重新審一次。第二個，法制局長、民政局長去研究一下，法制局本身法律專家很多，跳脫地方不要只做一个順民而已，順民不是說乖乖地而已，不對的時候要反抗。林義雄是全年無休的、一輩子的、大半輩子的，如果還不說話看他的良心何在，他要自己走沒關係，跟你走的這一堆人你現在不說話。所以我請兩位局長，民政局跟法制局提出釋憲案，除非你認為他們是對的。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簡單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這個案子我們也非常感謝議員的協助跟支持，但是依照地制法 30 條的規定，因為這剛好也是我們的自治條例，所以如果必須由我們該地的立法機關，經過議會的決議之後，我們可以申請包括立法院的解釋，這部分我們會跟法制局一起來努力，來看這個流程怎麼處理。

主席（王議員耀裕）：

好，法制局長請答復。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根據大法官釋字 527 號解釋，也是跟剛剛曹局長講得一樣要由議會來提，如果有需要法制局可以協助提供版本，我們會提供意見給議會，因為規定就是這

樣，要由議會名義提釋憲，我們會提供意見，但是要申請釋憲還是要用議會的名義，謝謝。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吳議員益政，接著請方議員信淵發言，時間 15 分鐘。

方議員信淵：

我先針對最近吵得沸沸揚揚的一件事情，就是救護車救護跨區的問題，為什麼過去本席擔任了 5 屆的議員，從來都沒有發生過這種問題，因為照理講救護車救護的問題，都有一套 SOP。這件事情為什麼會把它凸顯出來，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我希望黃局長是不是針對這個問題，電視機前面的朋友都在這裡，因為會利用到救護車的機率是非常的高，其實市政府在救護單位都有一套 SOP，那問題到底出在哪裡？未來我們怎麼改善？我覺得局長你一定要講清楚，把這個問題太政治化，最後傷害的不但是市府，甚至是市民朋友大家都會受傷，所以說請局長先回應一下，先回答原因是什麼？到底這個過程發生了什麼錯誤？未來還有沒有改善的空間？市民以後怎麼配合？請局長先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方議員的關心，這個問題我們本來就有一個 SOP，未來會再繼續跟我們的同仁教育，一定要遵照規定，這個 SOP 已經用了很多年了，都沒有問題。

方議員信淵：

其實程序已經沿用非常多年了，跨區救護的時候其實都會問，假如民眾有這個需求的話，民眾在當下絕對是非常的緊張。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沒有錯！

方議員信淵：

因為是他的家屬，他的家屬生重病不知道怎麼辦？到底會發生什麼狀況他不清楚，在當下我們救護人員第一要務就是要挽救生命，方式一定要取決於家屬，不是只有救護單位而已，也要取決家屬的意願是怎麼樣，所以家屬的意願是要切結的，對我們救護人員絕對是沒有什麼法律上的責任。第二點，假如跨區救護的時候，依過去的案例絕對都有收費，因為使用者付費，所以按照這兩個狀況來說應該都沒有問題。為什麼今天發生這麼大的問題，害得大家吵得沸沸揚揚，好像消防局這邊不太對一樣，還怪到市長身上說不監督，我覺得這跟市長有什麼關係呢？所以拜託局長這兩大重點一定要宣導，我們平常出去要做消防宣導的時候，也要一併做宣導，不然使用者絕對不知道是怎麼回事？包括

我們救護人員自己也搞不清楚，就這麼簡單兩個重點而已，依民眾的需求為主。民眾需要跨區絕對要收費，就這樣子而已，有沒有什麼問題？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沒有。

方議員信淵：

沒有問題吧！所以實際當天發生那種狀況的時候，我們的救護人員一定有疏失，關於他的疏失才是要再教育的原因。為什麼要借用這個時間講清楚，不然民眾甚至議員同仁好像都怪罪消防局，壓迫這兩位救護人員一樣，其實是非對錯總要有判斷，在此謝謝局長，局長請坐。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議員。

方議員信淵：

接下來針對監視器的問題跟局長來做一番探討，大家都知道現在警察局在辦案的時候，絕對都是依賴監視器來查辦嫌犯，民眾若不幸發生交通事故，第一時間也都是藉由路口監視器來釐清或者追查肇事車輛，甚至有監視器的地方，善良的老百姓才會倍感安心。所以他們對監視器的需求跟依賴，除了警察局以外，我們市民朋友相對的也非常關心，所以它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在此我先問局長現在的監視器總共有 2 萬 3,000 多支，目前有保固的就是完整五年保固的是 2,278 支。也就是代表這 5 年以內，才裝了 2,278 支不到一成，裝機率非常低，大部分都是超過保固期的 2 萬多支，相對達到九成，所以目前的運作大概 2 萬支，故障率相對到一成。本席等一下要請問局長，針對目前監視器的狀況，可以說是又老又舊，你剛好接到這個空缺，這個是以前所留下來的狀況，沒有辦法你接局長了，總是要給市民朋友一個保障，這個監視器要如何來維護跟運作，未來幾年可以將它淘汰完，這才是最重要的。

大家都知道監視器頂多用個 5 年已經很了不起了，畫質已經相對不清楚了，我家若是用 5 年的監視器幾乎都換掉了，竟然市政府用了 8 年還在使用。所以這個部分已經達到汰換程度的監視器，請局長一定要想出一套辦法來，不然監視器哪一天大當機，你怎麼辦呢？市民朋友，包括警察同仁，每次想要抓嫌犯或辦案，都非常依賴監視器，像我們服務處都有裝監視器，警察朋友有時候需要的時候，也都會來調閱。相對的我們也要鼓勵市民朋友多裝監視器，除了保障自己的家裡以外，也可以提供警察局的調閱。針對這些監視器幾乎都已經超過 8 年了，請問局長你要怎麼處理？請先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非常感謝議員對監視器的關心跟重視，這項工作真的是我們辦案的利器，也是市民迫切需要的。第一個，我們要從體質來改變，不要光談保固期，使用年限就是 5 年，5 年就要汰換，超過 5 年的占了 57.2%，就是一半以上都是必須要汰換的，超過 8 年的也有 28.2%，我們的本質不好，要趕快汰換。每年編有 3,995 萬來做汰換，錢還是不夠，所以我們積極向外面爭取，尋求社會支援，光今年我們就向事業單位爭取回饋金有 2,273 萬，這金額算很多了。另外今年市政府市長的第二預備金又補助我們 423 萬，所以從市政府、從外面的回饋金積極來爭取，將我們的體質改變，讓使用年限不超過 5 年，如議員提到的，儘量超過 5 年就汰換。

再來，事實上沒有辦法馬上汰換的就靠維修廠商，壞了趕快修，還有我們自己成立維修小組，光修我們故障的就占一半以上，所以維修小組針對那些假性障礙，就是有些跳電的，還有些是熱當機的，它重新開機就完成了，這方面我們也強化維修小組立即來做修復，這是我們目前的做法。

方議員信淵：

局長，你也知道使用年限大概 5 年，幾乎都差不多超過了，使用到 8 年的畫質，要看車牌幾乎都很模糊了，都要用專業的角度才看得出來。這 8 年的監視器還可以跑，就代表我們的維護狀況相對都非常好。但是局長你有沒有想今年的預算只有編列 3,000 萬，光故障的 2,000 支到 3,000 支，光維修這個部分都已經不夠了，更不用去想新購的。即使你募款，我想一想這 2 萬多支，若是要全部換掉，沒有幾十億是辦不到的，你目前所募到的款項，只能在做維護，每次市民朋友開里民大會或是治安座談會，第一個要求，就是哪裡經常發生 A1 的車禍事故，何時可以裝監視器。每次哪邊遭小偷，就會問議員，什麼時候可以來爭取監視器？高雄市的監視器，光是舊的要維修都來不及了，哪有可能有錢去換新的。

針對這個部分，局長要勇敢的去面對，光編 3,000 多萬，還是多少萬，光是故障的維護或者超過 8 年的這些汰換，都已經不夠了，你如何全部都汰換掉。監視器 2 萬多支幾乎都要換掉，這不用幾十億嗎？這要怎麼處理？局長，你看看這整個監視器都是這樣，要怎麼運作呢？甚至有些警員時間已經不夠用了，還要自己去修理監視器，你不要把警察同仁操到過勞。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是簡易的而已，簡易的由他們維修。

方議員信淵：

簡易的也是一樣，都是疲於奔命。當然無法維修就是無法維修，簡易的也不

是屬於他們的工作，原本就不是屬於他們的工作，後來都變成他們的工作。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是不是拜託局長，看要怎麼樣趕快因應，你看民眾在網路上查即時路況，裡面 4 支就有 3 支是壞掉的，民眾要怎麼去查路況呢？所以針對大家比較關心的，不要說新的，每一次開會，你也知道警察局辦得最好的就是治安座談會，辦得效果非常好，這邊也要拜託消防局要學習警察局，有時候辦防火宣導也是非常好，我肯定的就是治安座談會，我幾乎都有去參加，效果都非常好。因為出來的幾乎都是比較年長的，年長的對於治安座談會，防詐騙、防毒效果都非常好，這些年長的，假如消防局都有人出來的話，對於防火的宣導、電器的使用狀況，也都是非常的好。針對這個部分，我還是拜託局長，你一定要想怎麼幫市民朋友裝監視器，協助路況改善，未來才有裝新機的機會。你看未來我還要做 3 年多的議員，光是每天被民眾問說什麼時候要裝監視器，光是被那些罵就罵死了。拜託局長，大家都辛苦了，可不可以？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因為財政困難，我們每年編有 5,362 萬是維修的，快 4,000 萬 3,995 是建置的，所以兩方面都在進行。還有回饋金也積極在彌補，但是最根本就是一次補足，那是最好，…。

主席（王議員耀裕）：

延長 1 分鐘。

方議員信淵：

局長，為什麼我一直強調這個問題，因為對我們的生命財產相對是非常大的保障，我也不要質疑你講的數據，但是數據會說話。你看保固期 5 年內也才 2,278 支，這代表過去 5 年當中，我們總共裝新機才裝了 2,278 支，1 年才裝幾支？裝 400 支而已。400 支才多少錢？對不對？一、二千萬元而已，剩下的就拿去做維護了，哪有錢做新的呢？所以拜託局長針對這個部分還是要認真思考去面對，好不好？謝謝主席，也謝謝大家。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方議員信淵。接著請鄭議員光峰發言，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光峰：

我第一個問題就直接來請教消防局，當然今天很多議會同仁都有講到媒體報導的這件事情，我想本席也是針對問題，我們現況接到 119 的電話，就醫是按照病人的家屬要求的醫院呢？還是按照健保局規定的？我先舉一個例子，凱旋醫院有一個跳樓的，119 接到之後還是送到凱旋，其實他是外傷，應該要先以生命為主，這個 SOP 看起來還是有一點混亂。局長哪一個科長可以來說明，因為我發覺衛生局和消防局的連繫應該要把 SOP 訂妥，我覺得這個問題應該

要先做一個確認，這樣才會把專業放在第一優先。局長回應一下，好不好？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鄭光峰議員的關心。針對我們救護的 SOP 好幾年來就有，未來會把它放在我們消防局的網站上，讓市民很清楚的知道。

鄭議員光峰：

不是，我們消防局的 SOP，也就是說剛剛講的那個案例。凱旋醫院有一個 case 是他已經出院了，可是他是精神病患，有一天他跳樓，當然跳樓之後就是外傷有生命的危險，可是 119 送到凱旋醫院，凱旋醫院本身是精神科的救治醫院，不是一個外傷的醫院。局長，這個地方就是大家要檢討的地方，他們也不知所措，因為背負到這個責任，我講的是這一塊，有沒有這種事情會發生？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也有可能，但是我們也會按照他的狀況，不會把他送回去凱旋醫院。

鄭議員光峰：

我在衛生局的部門業務質詢裡面也有跟局長建議，你們兩邊應該把這樣的 SOP 妥善訂出來。第一個，一定是生命優先；第二個，就是他原來的屬性，可以從健保卡或者問一下家屬，有些根本臨時找不到家屬就急著要送到附近的醫院，這應該要有一個標準的流程。局長，我覺得應該要把這個流程做好。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是。

鄭議員光峰：

請坐，謝謝，這是我強力的建議。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好，謝謝。

鄭議員光峰：

第二個問題，剛剛同仁也特別講到監視器的問題。警察局長，我最近有接到一張資料，他告訴我妥善率有造假，現在高雄市建置的監視器裡面，我一直以來都在講這一塊，監視器沒有錢新設就算了，在維修這方面，我覺得高雄市警察局的志工系統非常完整，你應該成立維修的志工系統，我覺得 5,000 多萬元可以把這個系統建置得更完整。

妥善率到目前為止，我覺得局長你們內部最知道，你可以自己去督察系統查，是不是今天報告裡面的這個妥善率？我不想再去追究，也沒有跟你調這個資料 72%，預期的都應該在 85% 以上，我們現況的建置應該是這樣。再來，

我看報告裡面少一個網路犯罪的報告，哪一個是掌管網路犯罪的科？請站起來一下，科長。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大隊長答復。

鄭議員光峰：

刑大嗎？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是。

鄭議員光峰：

大隊長，我們在服務處最常碰到的是網路犯罪，民眾就是罵，想去報案。可不可以去派出所報案？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可以。

鄭議員光峰：

可以報案，確定嗎？有沒有確定？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可以，派出所受理之後會找偵查隊來協助，偵查隊有問題，大隊會協助。

鄭議員光峰：

他都說沒有 IP 查不到，叫他不要報案，這個你要特別交代，我覺得…。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我們都有繼續再教育，因為這是一個新的…。

鄭議員光峰：

什麼繼續再教育的問題，這是一定要接受報案的問題。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一定要接受。

鄭議員光峰：

你在報告裡沒有講到，未來的網路犯罪非常頻繁，特別是誹謗，對不對？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對。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這一塊你們在治安座談裡面也要加強，因為未來是一個網路世界，他想罵就罵了，但是這一塊看怎麼樣去宣導？或怎麼樣去讓當事人知道 SOP 是什麼。因為來我這裡陳情的都是派出所叫他不要報案，這個要查一查，我不想指哪個派出所。

刑事警察大隊侯大隊長東輝：

我們會要求全部都要受理。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也知道網路犯罪這個狀況，他們來跟我陳情說是不讓人報案，我覺得應該要把妥善率和網路犯罪這方面做一個改善，科長，請坐。

另外一個就是訴願。法制局長，是不是罰單訴願都會到法制局這邊？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鄭議員光峰：

我舉一個例子。局長，那一天有個人到我服務處來陳情，他說他倒車入庫，這樣的行為，交通警察跟他開一張逆向行駛的罰單，後來他不知道怎麼跟警察理論，結果就開違規停車。開車進去自己的房子裡面，不管進去或出來都會有個方向是用倒車的，你覺得這樣訴願會不會過？他是倒車入庫到自己的家裡被員警開單，你覺得如果訴願到法制局會不會過？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首先我跟議員報告，這個交通懲處的案件不是針對機關的處分進行訴願，所以不會送到法制局來，這個交通懲處的案件…。

鄭議員光峰：

法制局，按照你的法律素養，你覺得這樣會不會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你說他倒車的時候…。

鄭議員光峰：

他回家時倒車入庫，結果交通警察寫逆向行駛。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逆向行駛？

鄭議員光峰：

對，這個交通警察很誇張，他來我這裡吵好久，我說開單子了，你只能訴願。因為它具體理論交通警察後來不知道改什麼，我忘記了？他來我那邊三次，為了一個幾百元的罰單，他很堅持沒有錯。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好。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覺得…。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再了解一下，好不好？因為這樣非常片斷，到底是倒車入庫呢？還是逆向行駛？我沒辦法在這邊就做一個定調。

鄭議員光峰：

局長，你請坐。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謝謝。

鄭議員光峰：

我請問警察局長，我們現在交通違規的單子到底有沒有交辦額度多少？一個分局要交多少額度，有沒有這回事？

主席（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絕對沒有。

鄭議員光峰：

沒有嗎？確定。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沒有，我們有各種專案、各種勤務，交通有很多專案、很多勤務。

鄭議員光峰：

我了解是有。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就是看到違規就開。我們也會指定重點違規、重大的違規，我們才會叫他開單；輕微的違規，我們也是不開，用勸導的。

鄭議員光峰：

我剛剛講的那個案例，那個女孩子很不高興，員警是開了又塗掉，我問他這樣是合理的嗎？他說開單子下去，沒有辦法了。我想這個應該私下再給你，到底這個案例要怎麼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個我們要去現地勘察，假如離他的停車位置很近，很顯然就是倒車停車。

鄭議員光峰：

我把這個案例再交給局長，這實在有點矯枉過正。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不會，你可以交給我。

鄭議員光峰：

我再把那個單子交給你。另外一個就是研考會，既然市長要參選總統我們都予以尊重，應該 3 個月有一個對市政府或對市長滿意度的民調，主委，現在高雄市政府最近的民調，對高雄市最不滿意的地方你舉兩個，最近的民調是幾月？主委，每一次我們會問的大概就是現在市長的民調、我們的滿意度、我們的光榮感，大概都是這幾個問題，主委請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主委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新的政府團隊上來以後，我們對滿意度的部分因為有各個不同的單位在做民調，所以我們現在民調的重點在政績和政策。

鄭議員光峰：

你們只有找一家民調公司吧！你們有找很多家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沒有，經費有限，只有一家。

鄭議員光峰：

對嘛！這一家民調公司調查市長的滿意度、你們團隊的滿意度、光榮感，還有我們為什麼不滿意的地方，前兩名是什麼？就這個問題回答就可以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鄭議員所提的都是前朝的題目，我們現在沒有做這樣的範例，我們著重在政策和政績，政策的部分比如說，市長的四個一，還有政績的部分像治水、路平、青年局，還有重要的就是清淤的部分，還有社會福利、珍珠小站，政策和政績是我們的著重點，所以我沒有辦法回答你的題目。

鄭議員光峰：

主委，不要避重就輕，我直接問的問題是，不可能你沒有問…，到底現在高雄市的民眾最不满意市政府或市長的前兩名是什麼？我先講之前你們做的，一個是髒亂的問題，第二個是市長愛開空頭支票。因為我不想要泛政治化，所以我才會請你把研考會現在做的民調講出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因為 3 月份那份民調還是在舊的題目裡面，所以你才會看到前兩名。

鄭議員光峰：

現在已經 10 月了，你 6 月還沒有做民調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們之後做的沒有你剛才提到的那幾個題目，我們做的是政策和政績。

鄭議員光峰：

你是閉門造車，你做民調，到底高雄市的民眾對市政府不滿意的地方在哪裡？這個問題你不要做，你自己做你一廂情願的民調。主委，你怎麼可能是這樣子做民調？錢是這樣花的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是一廂情願，因為對這個政策和政績都有需要了解。

鄭議員光峰：

你不需要管前朝做什麼或者怎樣，你一定有一個滿意度嘛！不好意思講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不是！因為民調是主觀式的回應，不管是滿意度或信任感，所以不等同於政策，我剛才提到現在民調的重點是…。

鄭議員光峰：

請坐！做民調的組長站起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余佳燕組長。

鄭議員光峰：

組長，請你回答剛才講的那個問題，你應該知道。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余組長佳燕：

我們 108 年 6 月份是新的標案，因為考量坊間各個媒體每天或每週都會做出一些民調…。

鄭議員光峰：

我講的是民調那幾個關鍵問題，你回答這幾個問題就好。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余組長佳燕：

今年的標案我們沒有再去問光榮感、看好度、市府滿意度、市長滿意度，我們只針對政策來做詢問。

鄭議員光峰：

好！我再問一個你一定會問到的，到底高雄市的民眾對我們的市政建設哪一方面比較有意見？請組長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余組長佳燕：

目前我們沒有去詢問滿意或不滿意的開放題。

鄭議員光峰：

我現在講的問題是，現在高雄市的民眾對現在整個市府團隊包括韓市長，不然你研考會要做什麼？組長，莫名其妙！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余組長佳燕：

因為我們…。

鄭議員光峰：

請主委回答。

主席（王議員耀裕）：

請主委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鄭議員，我還是把我們最完整的一份民調資料書面紙本送給你，你才會知道我們現在所做的內容和以往不一樣，之後我們才能做討論。

鄭議員光峰：

主委，我懇切的告訴你，你要做一個民調，研考會就是要提供市長和市府團隊施政的參考或修正，沒有錯吧！〔是。〕你今天做一個民調，我問很基本的問題，到底高雄市民對市政府有哪幾點不滿意？你最近的民調是幾月做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10 月份的時候。

鄭議員光峰：

除了 3 月、10 月，應該還有一個 6 月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6 月的完整版我們可以給鄭議員，因為 10 月還在討論中。

鄭議員光峰：

我覺得那個可以公開，〔可以。〕我要問的是，到底不滿意的地方在哪裡？好比水利清淤做得很好，沒關係！到底哪些地方是民眾有意見的？主委，你去和韓市長打招呼的時候，應該去跟他報告說，我認為你去選總統，高雄市民覺得這樣子很不好，市長才當沒多久而已。我不想要泛政治化，我是要聽你們內部的民調可以公開市府不滿意的地方、民眾不滿意的地方到底…。

主席（王議員耀裕）：

延長 1 分鐘。

鄭議員光峰：

我把論述講清楚，所有每一個縣市的執政，研考會是縣市首長背後做施政修正的參考，甚至是民意的依向，民之所向，身為一個執政者，他們對這個有抱怨，過去陳菊時代市民可能覺得街道太髒或者道路的問題，所以我們後來有路平專案，後來有洗街，把這個政策做一個規劃去改善。我們今天都不談政治，我要講的是，現在新的高雄市政府已經滿一年了，我為什麼要滿一年才問你？因為我們最近大概有一個依據了，所以我很好奇，現在高雄市民眾不滿意的地方到底前三名是什麼？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因為有關於滿意度的題目，我們真的沒有做，但是我可以給你完整版的民調，你問的政治那一題，我們從來沒有做過政治性的議題。鄭議員，我給你以後，我們再做細部討論，我再向你請教。

主席（王議員耀裕）：

謝謝鄭光峰議員。上午登記的議員全部質詢完畢，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散會。（敲槌）

主席（陳議員善慧）：

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繼續進行內政部門業務質詢，現在第一位發言的議員是宋議員立彬，時間 15 分鐘。

宋議員立彬：

本席質詢之前要先講一件事情，身為民意代表，一定都想要完成所有市民朋友對我們的陳情及服務案件。但是在服務案件的當中，我們一定尊重所有局處的專業性，相信大多數的議員一定會尊重所有局處承辦人員的專業。雖然服務案件很重要，但是我們一定會尊重你們的專業，絕對不會把你們的專業給凌駕了。這幾天為了消防事件造成社會一些紛擾，這對民意代表來講也是一種壓力，但是市民朋友來找民意代表，一定想要民意代表完成他的請託及陳情事件，這是免不了的。本席剛剛也強調，我們一定尊重所有局處的專業，這是民意代表一定要尊重的，因為專業就是專業，所以我要請問消防局長，這幾天發生的這些事件，影響到的人也已經影響了，傷害也已經傷害了，我只想請問局長，你有什麼想法？

主席（陳議員善慧）：

請局長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有關於 21 日晚上的救護案件，當時我們的救護同仁，就是沒有按照我們的處理標準作業程序，因為家屬對於患者有指定醫院，我們同仁堅持要把他送到大同醫院，這一點雙方在那邊僵持一段時間。後來家屬打電話給李雅芬議員，議員也請我們救護同仁是不是可以按照家屬的指定。

宋議員立彬：

有沒有施壓？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完全沒有施壓。李雅芬議員本身對基層消防同仁和警察，都很客氣也很關心，事後這一點造成李雅芬議員被網友誤解，我代表消防局向李雅芬議員表示抱歉，在這裡跟他說一聲對不起。事後大隊有陳報要處分這位同仁，李雅芬議

員也打電話一直跟我講千萬不要處分我們同仁，他們都很辛苦，我在這邊做個澄清。我對同仁調整就近的服務單位，不是調很遠，就近而已，最主要是讓他們對這個事情能夠有所警惕，未來救護的服務能夠按照我們的 SOP 的規定。

宋議員立彬：

好，每個個案都有很多的複雜性，到外面遇到救護狀況的困難及狀況也很多，我要請問當這個案發生問題狀況的時候，救護人員不知道要如何處置的時候，請問你們有機制可以讓他詢問嗎？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一般來講，像這種情形…。

宋議員立彬：

不是一般來講，就是你們要有一個機制嘛！你們的機制是什麼？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們可以跟 119 請示。

宋議員立彬：

向 119 請示，是打回去 119 讓勤務中心處置，是不是？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不是。如果有送比較遠的，像 27 日有一個案子是要送台南，因為等於是離開轄區到台南，我們的救護同仁會跟 119 報備，說有這樣一個案子要送台南。當然救護現場都是由我們專業同仁去做判斷，但是如果像 27 日那一個有要跨縣市的，當然要向 119 報告車輛會跨縣市。

宋議員立彬：

請坐。管理 119 勤務單位的救護科長，有沒有來？

主席（陳議員善慧）：

科長有沒有來，在外面嗎？

宋議員立彬：

麻煩請他進來。局長我請問你，如果家屬指定要去哪一家醫院，你們會給他簽切結書，是不是這樣？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我們就是請他簽切結。

宋議員立彬：

當他指定這家醫院，也簽切結書了，這所有狀況在你當局長及副局長的期間，有遇到爭議的問題嗎？〔沒有。〕完全都沒有，是不是？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我當大隊長時就有這種情況。

宋議員立彬：

當家屬簽具切結書之後，代表所有的法律責任百分百在家屬身上，是不是這樣？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我們的切結書有這樣寫。

宋議員立彬：

在你擔任副局長及局長這段時間，有發生過因為簽具切結書，而導致醫療糾紛，或導致有人提告救護人員的事情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沒有。

宋議員立彬：

確定沒有嘛！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沒有。

宋議員立彬：

我請問一下，你說在一天之內有 400 件的急救案件，對不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大概。

宋議員立彬：

差不多有多少比例是指定醫院的？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大概有一成多。

宋議員立彬：

就是有 40 幾個人送往他指定的醫院，〔對。〕不管有跨區或是沒有跨區，都有人指定嗎？〔對。〕這樣來講，代表只要簽了切結書之後，救護人員就沒有法律責任，法制局長你可不可以解釋一下，如果消防救護人員出勤之後，當家屬簽結切結書之後，救護人員有沒有法律責任？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沒有，這個部分我早上已經回答過了，沒有責任。

宋議員立彬：

百分百沒有嘛！〔對。〕好，請坐。科長，請你在這邊告訴高雄市民朋友，我們的救護人員到達現場之後，市民朋友有什麼義務、有什麼權利？

消防局緊急救護科沈科長豐益：

高雄市消防局成立的目的是保障市民生命財產的安全，這是我們的天職。當我們到達現場的時候，救護人員就要以就近適當為原則，但是患者有告訴我們他的病歷在某個責任醫院，拜託我們將他送往此院，我們就請他具結簽名，救護人員要告知家屬或是病患，以就近適當為最有利。但是你如果執意要送某個醫院，我們幫你送，但是在救護車上如果有醫療，或者急救任何的風險，就請家屬要自行負責，他同意就簽名，我們也就幫他服務。保障市民的安全，生命是無價的，任何的法令規定不夠周全都可以研議，但是生命只有一條而且不可逆，我們在局長領導之下，就是保障市民生命為最高指導原則，為民服務是我們的天職，我們樂意來為民服務，謝謝議員。

宋議員立彬：

他的義務呢？他一定要聽從我們救護人員的義務是什麼？譬如病患沒有辦法抗拒，救護人員在這場救護事件之後，病患一定要遵守的法令規定，還是……

消防局緊急救護科沈科長豐益：

原則就是以就近適當為原則。但是我們也要考量到病情的實際需求，還有他的病史、病歷綜合來研判，並做出適當的選擇。我們會告知如果是危急的個案，就像台南市這個個案，他的發生地點是在楠梓，那個太太的羊水已經破裂了，他的先生看到羊水破裂，拜託我們消防局幫他送，如果不送他就要坐高鐵，在高鐵上面沒有救護人員幫他急救，也沒有相關的設備來幫她處理，萬一死在車上又是兩條人命，人命關天，誰來承擔這個責任？所以我們的同仁依然決定為了保障她的安全，幫忙送到台南，而且台南有她產檢的資料，我認為這是很適當、很合理的一種方式。我覺得我要好好鼓勵我們同仁，勞苦功高、圓滿達成任務，也適法合理。請她具結簽名，她也同意了，所以家屬很感謝我們消防同仁的圓滿達成任務，感謝我們的辛勞，跟議員報告，謝謝。

宋議員立彬：

謝謝，科長辛苦了。局長，這件事情讓本席覺得你們內部有需要一個機制，讓基層的消防救護人員有個機制，讓他明確知道，當然法令規定都很明確，但這是一個判斷的問題，就是救護人員到達現場判斷的經驗問題，是不是這樣講？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再跟議員報告，我們高雄市救護的機制已經超過 10 年了，未來我們會放在消防局的網站上，可以讓所有的市民知道，我們救護執行的狀況是這樣，這個表格很清楚。

宋議員立彬：

所以一個救護事件，不管是個案或是通例，我覺得都很重要，剛剛那位科長講得很好，市民的生命是無價的，不要因為一個疏失造成市民朋友的生命受到威脅。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知道。

宋議員立彬：

局長，這不是一件小事，本席希望以後不要再發生這種狀況，本身該做的工作教導同仁明確了解，當然每位同仁都很優秀，我也相信這兩個同仁也很認真。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基層同仁我是非常照顧的，不過不對的要立即改善，因為要站在廣大市民的立場著想，我們執行勤務絕對不能違背市民所需求的。

宋議員立彬：

我很好奇的就是我有看到黃議員 PO 一個內部的會議，那一天放 PowerPoint 的內部會議，這是什麼問題？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們科長跟所有救護同仁研議，只有 OHCA 不必按照家屬的指定，OHCA 就是心臟停止了。

宋議員立彬：

你們有錄影嗎？你們局內自己開會時有錄影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那一天沒有參加會議，因為我到議會來。

宋議員立彬：

我是好奇，我不曉得這樣對不對！本席不敢去判斷對或錯，市府團隊開的內部會議，有在錄影嗎？你們有沒有錄影？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應該沒有。

宋議員立彬：

那代表是側錄的，是不是這樣講？那你們內部要檢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知道。

宋議員立彬：

譬如開機密的會議呢？對不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這個我們會檢討。

宋議員立彬：

當然是開大門、走大路，光明正大不用怕，但是內部會議在檢討當中。像議員表決，沒有辦法，大家都公開化。內部會議有的不要讓人知道，有時候我要發表意見，但我不敢講，你用攝影機在錄影，他敢講嗎？這樣或許更得不到真正要的答案，或許人家不敢坦白講出他所有的想法，所以你們內部有問題。局長，這不是在開玩笑的，今天會這樣，代表你們內部哪一天也是會有另外的事情發生，是不是這樣？所以本席希望你們內部狀況要了解清楚，不要將無辜的民意代表牽扯進去，民意代表幫市民服務是一定要的，不可能市民打電話給我們，我們不幫人家服務吧！每一件的服務案子都要經過你們專業的回答嘛！我們要轉述給陳情的市民朋友，是不是這樣！我相信大多數的議員都尊重高雄市政府所有的專業人員，我們絕對不會施壓或是改變你們的想法。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案件…。

宋議員立彬：

局長，你不用再講了，你們自己要去調整，你聽懂嗎？你們這個事件就是把我們民意代表拖下水，你聽懂嗎？你回去好好思考，要如何改變讓消防局有更好的服務態度，…。

主席（陳議員善慧）：

謝謝宋議員。下一位請康議員裕成發言，時間 15 分鐘。

康議員裕成：

首先我也要延續宋議員問的這一個問題，我相信黃局長這兩天相當的辛苦，很多議員都在問這個問題，所以宋議員有特別問到，對於那兩個人員是如何處置？局長剛剛有講是調整，說這不是懲罰，這是調整職務給予一個警惕的作用，你剛剛是用這種字眼做答復。其實警惕等於就是懲罰的一種，我覺得就像剛剛科長講的，科長講得非常的激昂，我相信他內心非常的激動，他也認為他的同仁都是做對的事情，如果因為這件事情讓基層同仁覺得受到警惕，我個人是覺得相當不公平，我們先不問這件事情是對或錯，但是給基層的同仁這樣的警惕，好不好？我覺得局長應該可以思考一下。我想請問的是這兩個同仁調到那邊以後，你一再強調沒有懲處，那薪水有變少嗎？敘薪有減少嗎？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薪水沒有變少。

康議員裕成：

所以都沒有差？〔對。〕我現在想跟你請教幾個問題，這兩天一直在討論到底是以救護車的收費辦法為準？還是緊急醫療中央所訂的法令為準？這兩個法令其實有一點不太一樣，但是我們地方一個禮拜內就發生兩個案件，兩個案件用不同的方式處理，一個可以送到台南，一個硬不要送到榮總，其實這兩個案子都是比較極端的案子。如果根據高雄市消防救護車的收費辦法，是可以指定送到就近適當的醫院以外的醫療機構，但是要付費。所以我在看這個辦法的時候，我們就會想什麼叫做就近？什麼叫做適當？誰來解釋就近跟適當？請局長說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一般分隊的轄區就是有責任醫院，但是市民有習慣在哪一家醫院就診。

康議員裕成：

那個是就近、責任嘛！這也是指適當嗎？每個醫院能夠處理的病情，縱使這間醫院什麼病比較會醫治、這間醫院醫什麼病比較出名，其實每個市民朋友心裡都有一個認定，可能我的認定跟你的認定又不一樣，我認為這間醫院比較會看胃腸，這間醫院就比較會開腦外科，比如這樣來形容。對於市民來講，他認為就近、適當跟科長下面同仁認定的就近、適當不同，就會產生這樣的誤解，你如何解釋就近跟適當？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一般來講責任醫院，如果是一般的病，大概是適當，也是就近。譬如燒燙傷來講，在小港發生工廠火警，有燒燙傷患者…。

康議員裕成：

上次氣爆時都是固定送到 802 和海總，或是高醫對不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那個就是適當的醫院，但是又不是就近了，是適當的醫院。

康議員裕成：

是。所以我覺得整個團隊經過了這次的事件，有兩個極端的案子，其實我覺得相當的辛苦，那也不必要給同仁那麼大的壓力，你把他調職了，他的心裡就不舒服，我們看起來這就是一種懲罰。雖然你講他的薪水沒有減少，你覺得也沒有降職，可是調走就是一種懲罰，而且你也承認，這個叫做一種警惕，那一定是有原因才要調走…。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議員，可不可以讓我說明一下？

康議員裕成：

可是這兩天來你已經說明了好幾次，還要再說明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說明一下。因為當下家屬很急，我們的同仁…。

康議員裕成：

當然急啊！如果是我，我也很急。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們的同仁都沒有告知他，在我們的標準作業程序裡面可以指定…。

康議員裕成：

他們在現場還爭執了很多分鐘，對不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可以指定。

康議員裕成：

所以局長你知道他們在現場還爭執了，為了要不要…。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爭執了 6、7 分鐘。

康議員裕成：

是啊！這 6、7 分鐘早就跑到榮總了不是嗎？〔對。〕所以你的同仁在處理這個部分上其實應該要有點教育，你寧願花時間在那裡爭執這 6、7 分鐘，其實早就送到高榮了，也有可能嘛！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他們如果按照我們的標準作業程序，今天這個事情不會發生。

康議員裕成：

是，所以你還在責怪他們兩位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不是。他們兩個人同時都沒有做，那表示真的有問題，可能要到其他的分隊去學習一下。

康議員裕成：

我覺得也不可以一直責怪他們兩個人，反而要怪的是你們的訓練不夠，為什麼他們會這樣，是不是你們的訓練不夠？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大隊有呈報處分上來。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看嘛！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但是我簽暫緩，我只是叫他們…。

康議員裕成：

雖然你簽暫緩，但還是把他們調了。我們就先暫不討論這個問題，因為這個部分確實是你們要改進的地方。〔是。〕當我們每一個同仁在處理這種事情的時候，當下他要知道怎麼處理，同時又以你的心情，就是要讓市民朋友覺得我們在送急救案件的時候不是在和他們對立，這個態度是對的，但是不應該以這種方式來處理。

我覺得雅芬議員也是受到了委屈，因為事實上服務這個案件的過程，當下的情形我們都不知道，所以我們沒有辦法用事後的眼光來苛責當時的處理態度和方法，我覺得我們都不在當下，所以我們儘量不要討論誰對誰錯。但是這個情形發生了，我們剛剛也看到你說不要與民對立，不然就把消防局長期以來，尤其是對這些 119 的同仁長期的努力都被抹煞了，我覺得很捨不得。所以我想要問你，這樣的法定義務，我們平常都有訓練嗎？〔有。〕所以他們都知道病人和家屬也有法定的權利嗎？都知道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有。我們每一件的救護都要填救護紀錄表，這個寫的清清楚楚。

康議員裕成：

都有指示他們可以指定，家屬可以指定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寫的很清楚。

康議員裕成：

是。我想請問你，根據我調閱的資料，譬如 9 月份的救護車，請看 9 月份的救護車出勤紀錄，大家都很辛苦，請看鳳山分隊，不管是哪個分隊，平均每天出勤的次數幾乎都快到 20 次，如果又以每輛救護車來講，出勤的次數可能都快達到 7 次，其實這樣對他們來講真的也是相當的辛苦。你們當然也考量說，如果這輛救護車出勤的地點很遠，就剩一輛救護車而已，如果後面又有人需要用到的話，就沒辦法了。可是我覺得你應該可以去處理這個部分，該如何讓你的擔憂，萬一我們要出遠途的勤務，你們就會擔憂會不會影響到下一個傷患的救護問題，但是你們總是要有個機制來處理，這樣他就不會有這個擔憂啊！

〔對。〕那是怎樣的機制處理？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跟議員報告，我們的勤務指揮中心會統一調度，譬如前金分隊已經出動一部車，而他還有另外一件救護，一般分隊來講都有兩部救護車，那兩部救護車如果都出動的話，勤務中心會掌控這個狀況，萬一有第三件的話…。

康議員裕成：

所以這個就不成理由對不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勤務中心會統籌分派。

康議員裕成：

所以有一個人在統籌處理。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勤務中心會派人。

康議員裕成：

是。所以對這個案子，其實我們覺得很心疼，對一個長期，尤其我剛剛看到科長講得那麼激動，有一點像激動的演講，我相信他心裡的感受也比一般人來得深。對一個有責任又很貼心的救護人員，我們真的覺得是高雄的驕傲，長期以來他們的服務和表現，就是這麼有責任和這麼貼心，所以我們都會覺得這是高雄的驕傲。那救護車如果不可避免的發生像今天這兩個極端的案子時，我們是不是就可以如同你剛剛所講的，調配上讓他們不會有壓力？調配上不要讓他們假如出遠勤時，待會兒又發生事情怎麼辦？因為常常會聽到這種藉口，但是這種藉口其實不應該存在，對不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我們會再教育。

康議員裕成：

是，辛苦了。但是對那兩位同仁，我覺得還是要有點安慰，雖然他們的操作可能和 SOP 的方式不太一樣，但是其實在過程當中，他們也是跟病患家屬爭執了好幾分鐘，最後那個太太好像也開了腦部的刀，她的腦血管破裂，現在還在觀察，還在危險期當中。

所以如果我們站在家屬角度來看，他會覺得你們寧願和我爭吵了 6、7 分鐘，卻不願意送我們到高榮，針對這一點他們也是很抱怨，萬一中間耽誤了，誰負責任？這個部分對家屬來講，他們會覺得非常不甘願，這個部分也請你們要檢討一下好不好？〔是。〕但是也不要對同仁有太大的壓力。好，請坐，還是你要再補充什麼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沒有。

康議員裕成：

今天早上丁處長有特別講到「有、沒有」的問題，我想請教處長，我們現在到底有沒有市長？有？還是沒有？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今天早上…。

康議員裕成：

市長請假中，那我們是有市長，還是沒有市長？請你說明。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有代理市長。

康議員裕成：

就是只有一個答案。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有代理市長。

康議員裕成：

我是問有沒有市長？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市長請假，他還是市長。

康議員裕成：

他還是市長，可是他請假了，就沒有做這個市長的工作了，所以我們現在的狀況是有還是沒有市長？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有市長，但是市長請假了。

康議員裕成：

真的嗎？我覺得你是很了不起的外交官出身，所講的外交辭令都非常令人敬佩，那我也想問你，你應該聽過高雄發大財這句口號，那我們到底有沒有發大財？請你說一下。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跟議員報告，我剛到任，感覺高雄市所有基礎建設都是燦然大備，路也比台北寬，行道樹也比台北種的好，當然這和本地的地理條件和環境有關係…。

康議員裕成：

你講的都是建設發展，但是我要問你高雄到底有沒有發大財？有或沒有？或兩者之間？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跟議員報告，我沒有追蹤這個議題。

康議員裕成：

你沒有追蹤議題，每個問題都是這樣的回答，不錯，標準的外交官說法。我再請教你，對於你早上那樣的說法，我知道剛剛很多的記者都在訪問你，你是不是可以藉這個機會向高雄市民說一下，你剛剛跟記者說了什麼？「有或沒

有」。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早上的表述方式並不完整，因為早上的時間比較倉促一點，我再藉這個機會向議員，以及所有看的到這個頻道…。

康議員裕成：

我算是做球給你。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是，謝謝議員。我主要要表達的意思是，這個到目前為止沒有答案，因為我沒有證據證明它有，但是我也不能推定它沒有。當初韓市長對外的說法是說，他認為是可能…。

康議員裕成：

你是在講追蹤器的問題對不對？〔是。〕很厲害的外交官，了不起，我覺得你將來有大好前途。那我們現在到底有沒有市長？就像你剛剛講的，又好像有，又好像沒有，也不知道，那到底有沒有市長？人事處在現場吧？換處長來回答，市長現在請假中，那到底有沒有市長？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我們高雄市當然有市長。

康議員裕成：

可是他沒有上班啊！他就請 3 個月的假了，所以到底有沒有市長？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有市長。

康議員裕成：

市長不在家啊！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他請假。

康議員裕成：

請假就是不在家，請假就是不在。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但是他還是…。

康議員裕成：

請假就是不在，他也不領薪水了對不對？所以他也不在其位，那現在高雄市的狀況到底有沒有市長？請你回答。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就法律上來講他還是市長。

康議員裕成：

實際上呢？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實際上他是請假。

康議員裕成：

那我們到底是有市長，還是沒有市長？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有市長。

康議員裕成：

可是實際上他沒有來上班啊！你剛剛也說法律上，又分實際上，所以法律上是有嘛！〔對。〕實際上是沒有，就是這樣分類。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不是，實際上他是既有市長身分，但是他現在沒上班，他請假。

康議員裕成：

所以你是站在他的角度講，我現在問的是以高雄市民的角度來看，我們到底有沒有市長，法律上他在嘛！實際上他請假，所以實際上他也沒有在辦公室裡面，總質詢他也不會坐在這裡，對議員來講他是不在的，對市民朋友來講，我們好像也沒有市長，所以我才會問你，我們高雄到底有沒有市長？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報告議員，應該是有市長，但是他是依法請假，當然整個請假程序上我們有副市長來代理市長。

康議員裕成：

好，請坐下。我想問一下我們法制局長，昨天我聽到李柏毅議員特別問你，他去調了很多許銘春以前擔任局長…。

主席（陳議員善慧）：

再 1 分鐘。

康議員裕成：

為什麼要調這些資料？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好，謝謝。

康議員裕成：

是不是有政治目的？你昨天回答過了。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對，我昨天回答過了，因為議會專案調查小組的人來函要求，需要我們幫他

做統計，所以我們才去…。

康議員裕成：

過去市政府曾經做過這樣的調查嗎？你調查過康裕成有沒有接過市政府的任何案子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你所謂的過去是指我們…。

康議員裕成：

你所認知的過去有這樣做過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所認知的過去，從我 107 年 12 月 25 日到現在是沒有的，至於 107 年以前的我不清楚。

康議員裕成：

我如果請你去查一下，我也是律師，我們也認識 20 多年了，〔是。〕你可以幫我查一下嗎？我曾經承攬過高雄市政府的任何一件律師案件嗎？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跟議員報告。如果議員同意，你要求我幫你統計，我也會幫你統計。

康議員裕成：

我不需要你，你明明知道就是沒有。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我也可以幫你統計。

康議員裕成：

你明明知道就是沒有…。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對，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善慧）：

謝謝康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富寶質詢，時間 15 分鐘，請質詢。

林議員富寶：

首先，我請教民政局長，我們設置旗山殯儀館有沒有希望？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旗山殯儀館有完成先期規劃，我們在第一次大會的時候，因為地方還有很多聲音，市長有先暫緩。我們麻煩殯管處繼續蒐集地方的聲音，希望可以得到最大共識的時候，再來做進一步的規劃，所以之後投入的款項，我們都先做

保留。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聽說民政局有做里長的民調，里長們同意的比例是多還是少？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這部分我麻煩殯管處黃處長來回答。

林議員富寶：

黃處長你解釋一下，謝謝。我的時間 15 分鐘而已。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其實這個在去年我們里長就有表示同意了，我們現在比較慎重一點，請公所再幫我們函詢一下里長…。

林議員富寶：

好。局長，我跟你報告一下，事實上旗山這些里長有超過三分之二是同意的，因為旗尾地區有些鄉親說，只要沒有焚化廠，只有殯儀館，他們一半以上的人是接受的，也許反對的只有幾個人，因為這個對旗山地區很方便，我還有聽到訊息說要遷移到美濃是真的嗎？有沒有這個訊息？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跟議員報告，這個訊息其實是錯誤的，因為地方有很多熱心的人士說，假設我們目前旗山 2067 地號的這塊地有困擾，我們有幾個地方可以來評估，我們殯管處有去評估過，有的地方太偏遠不適合、有的交通不方便也不適合、有的整體規劃有很多的問題，這些是大家提供場地給我們所做的評估。

林議員富寶：

因為美濃人聽到這些訊息他們有說，你們可能不了解美濃的風情，那塊地是在吉洋要彎去里港那裡，它不可能遷來那裡在一個大轉彎上高速公路，你聽得懂嗎？這對美濃人來講是不允許的，所以這點我覺得奇怪怎麼會有這種傳聞，但是你們處長有問我，我也不反對，怎麼說呢？既然大家都覺得好，我們不反對，事實上要遷到哪裡都 OK，我還是認為，因為在旗山那個地方，它又是一個墓地，所以他在那裡辦完喪事之後就從高速公路上去，完全不會影響交通，所以我今天再度請教局長，旗山殯儀館還有設置的機會嗎？因為很多鄉親知道我很關心這個區塊，大家都在問，我都笑笑而已，因為現在不是我們在執政，我也不敢講什麼，但是我要跟局長報告，這是一件好事，這也是一個公共財，這也是在做功德，如果可以的話，因為終究他們的里長有三分之二不反對，我想應該不要為了幾個人的因素，造成我們重要的建設就不做了，公務人員應作

為而不作為，你們不要碰到事情就害怕，而是要把公權力拿出來，我要拜託局長是不是再思考一下。

再來，我要再度跟你們反映一下，因為這個我有跟處長反映，但是目前統統沒有改善，關於大社殯儀館，有人寫陳情書在這裡，很多殯葬業者的陳情書，我們去那裡不管是喪家也好、殯葬業者也好，他們都有繳租金、管理費、清潔費，為什麼他們要離開時還要清潔場地，如果我今天跟你租一個禮堂來辦喜事，我辦喜事之前本來就有繳清潔費，所以是不是這個禮堂的負責人要去清理，是不是這樣？局長，但是你們大社不是這樣喔！有繳清潔費了，你們還叫喪家自己清理，還有什麼你知道嗎？有時候我如果叫花籃過去，那個花掉在地上，這跟喪家也沒關係、跟殯葬業者也沒關係，他們也要叫喪家清理，如果喪家沒清理，他們也會叫殯葬業者清理，為什麼會這樣，我覺得很奇怪，他既然有繳交租金、管理費、清潔費，所有的清潔打掃都要由我們殯儀館來清理嘛！這是很合理的，我剛才比喻過了，難道我去餐廳吃飯我們還要幫他清一清，這是不是應該餐廳要清才對。

再來第二點，我們要比較有人性一點，有時候遺體登記的探視權，我們要看大體是不是一定要直系血親，但是你們現在有規定要有登記的人才可以看，像他們有 5、6、7 個姊妹，他們只有兩個人有登記而已，其他住在台北沒有登記的人要來探視，不行喔！哪有這種處理方式，要有人性一點，你們探視的時間有規定，在下班時間是不行的，像現在議會一樣 6 點就下班，我下班時間就不可以去探視，那天有一個台北的鄉親要來看他們親戚的大體，5 點半到了，對不起明天請早，好像要去看電影一樣，明天請早。局長，你們要有人性一點，你們還有值班人員，為什麼人家從台北來到這裡，也不會打擾你們很久的時間，對不對？他想要看親人的大體，超過 5 點半，對不起！我們下班了，你們叫他明天再來，我覺得這種管理太沒有彈性了，這點要拜託局長一下。還有我們的民間風俗在入殮時要看時辰，因為大體都在冷凍，需要時間解凍，家屬算好解凍的時間，可能會是中午時間需要去解凍，你們的工作人員也是說抱歉，等上班時間再來。我覺得很奇怪的是，你們有設值班人員，為什麼不能便民一點，發生這種大家都很不愉快的狀況。而且你們一國好幾制，在覆鼎金都可以，仁武也可以，只有大社，還有聽說橋頭也不行，我是不太了解，因為民眾只有跟我陳情大社而已。所以要拜託你們是不是有統一的規定？請局長答復，謝謝。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你說的服務的部分，我們會加強統一標準，如果有值班人員，我會要求

他們，要給家屬比較貼心的服務。另外，在大社清潔的部分，如果有收清潔費，我們的人員就必須要負責，我去了解之後會拜託殯管處落實。

林議員富寶：

對啊！甚至沒有清潔乾淨，還打電話給殯葬業者馬上回來清理，一點點而已，可以自己清潔就好了，為什麼要刁難人家呢？我覺得他們好像官小反而會耍官威，局長就不會這樣，基層的員工也要稍微教育一下，不要這樣。因為他們有繳管理費和租金，本來善後就是你們要處理的。拜託一下，你要有一個統一規定，否則民眾會抱怨，認為覆鼎金不用，為什麼大社就要做，所以民眾會覺得你們在刁難人家。處長，我有拜託你，但是到現在都還沒有處理，解釋一下你們員工的行為。

主席（陳議員善慧）：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向議員報告，你跟我講的那天，我就要求同仁改進了。

林議員富寶：

並沒有改進。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第二點，因為在我們禮廳收的是設施的使用費，我們沒有收清潔費。所以他們是要恢復原狀，因為後面還有業者要使用，所以需要把布置的東西先恢復原狀，讓下一場的業者使用。

林議員富寶：

你們沒有收清潔費，他們怎麼說有清潔費，我叫他們拿單據出來。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們沒有收清潔費，如果收清潔費就是違法了，是設施使用費。

林議員富寶：

我回去問清楚。局長，我們旗山好像很多年沒有舉辦燈會了，今年沒有，聽說明年也沒有。因為我有聽到鄉親在建議，旗山每年過年和元宵的觀光人潮很多，既然來旗山觀光的人很多，你沒有可以看的景點或是可以吸引遊客晚上留下來的，對旗山的觀光是很大的傷害。你們的意思是旗山離佛光山很近，讓遊客去佛光山就好了，但是遊客就是要去旗山老街觀光，晚上還可以深入的去看燈會。我聽到你們說的理由是旗山和佛光山很近，所以旗山不需要。局長，可不可以稍微重視一下旗山，因為馬上就到了，時間過得很快，再3個月就過年了，你們現在如果還不籌備就真的沒有了。我聽到我們旗山鄉親告訴我，他們可能聽區公所說的，說今年的過年還是沒有燈會。在此要拜託局長重視我們一

下，等一下再回答就好。

再來是我聽說你在推動 6 米巷道的人孔蓋齊平，人孔蓋的問題真的非常困擾。但是我看到你說原高雄市的 11 區加 8 區，就是仁武、大寮、岡山、林園、大社、橋頭、鳥松，這個如果傳出去，旗美地區的 3 位議員會被罵死，你們至少也可以在美濃或是旗山找兩條道路來示範一下。你現在在推動 6 米巷道的人孔蓋齊平，這個問題是真的很困擾。高 141，就是從高速公路進去的那條道路不是你們的，是養工處的，你知道那一條道路有多密集，大概 500 米的道路就有 30 幾個人孔蓋。那一條路又是去六龜車輛最多的道路，那裡的居民真的被氣到咬牙切齒，不過那是養工處權管的。而我們旗山的 6 米巷道，就是你們民政局權管巷道也有很多有人孔蓋的問題，是不是請局長在美濃和旗山也找幾條道路納入？請回答，謝謝。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剛才議員提到 6 米以下孔蓋齊平的問題，因為前兩年我看到的是在原 11 區，後來有加上鳳山，今年又加上原縣區的，這樣加起來就有 20 區。明年你剛才提到的大旗美地區，包括沒有納入的區，我們會來評估，我會拜託基層建設科，先比照其他區，找三條示範道路施作，讓大家有感，讓大家出入比較方便。

另外你有提到燈會的問題，我們考慮到老街，有時候攤販擺下去之後會變得很狹窄，最熱鬧的部分就是老街和公園，就是體育公園和孔廟這裡。所以今年年初是用燈海的模式一直到舊火車站，就是希望透過天后宮和市集共同炒熱氣氛。明年的年初我們已經有拜託公所規劃，我希望能有不一樣的模式，因為燈海有時候在攤販上面怕會勾到，所以今年會再利用那座公園做一些燈牆，讓大家覺得很漂亮而來觀光。

林議員富寶：

其實你也不一定要在旗山的老街，也不一定要去中山公園的華中街，可以在我們的鼓山公園。我記得高雄縣市合併的第一年燈會就是在鼓山公園，那裡很漂亮，大家也可以去鼓山公園觀光。甚至於現在河濱公園也可以，你說老街很狹窄，你可以放一些意象在鼓山公園，那裡也很漂亮，有很多人也會想上去，不用放到很上面，放在要爬上去的平台也 OK。我知道縣市合併第一年的旗山燈會辦得很成功，就是在鼓山公園。雖然當時是放以前展示過的燈，但是有些人沒有看過，也覺得很漂亮。如果是因為經費的問題，你們也可以拿舊的、有看頭的，放在鼓山公園上面，這樣好不好？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這個部分我們再來重新評估，因為目前有一些舊燈已經毀損了。剛才議員提到的意象，我會拜託公所評估看看放置的地點，讓大家可以有一個帶狀的景點以方便觀光。

林議員富寶：

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善慧）：

接下來請陳議員麗珍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珍：

首先要請教我們的民政局長，現在左營和楠梓的人口一直增加，尤其是這兩年快速的增長，光楠梓區就有 18 萬 7,000 多人；左營區就有 19 萬 7,000 多人。左營區裡面新莊地區有 6 個里－新光里、新上里、新下里、新中里、福山里和菜公里，這 6 個里加起來就有 14 萬 8,000 多的人口數。我們看到福山里就有 4 萬 4,000 多人；菜公里就有 3 萬 5,000 多人；新上里有 3 萬,430 人；新下里有 1 萬 5,861 人；新中里有 5,768 人。我們看到人口那麼密集的区域，說實在話，我常常跟公部門單位建議，在這個地區如果要辦一個成長班或是公益課程，都找不到教室，找不到任何一個地方可以上課。現在我們新莊地區在立信路 22 號的第二戶政辦公室，旁邊就是里幹事辦公的地方，到那邊也沒有停車的空間，辦公室也很小。之前有建議是不是能夠再增建樓上的 3、4、5 樓，但是基於地基的考量還沒有做出決定，如果要拆掉，可能年限也還沒有到。所以我在這裡提出一個建議，請局長可以再評估看看，因為地方的發展總是要有一個未來計畫，不能讓它就這樣停擺而不去關心。

我們看到之前在左營區的曾子路和華夏路這塊空地，大概有 600 坪左右。在民國 104 年到 107 年，連續三年一直在招商，要做 BOT 的北區長照中心，但是都是流標，到現在都還沒有一個結論。兩個星期前我們有跟李四川副市長以及局長本人去現場會勘，還有在地很多的里長、鄰長及民眾，我們也希望這一塊空地已經在這邊招商這麼多年都流標，是不是能夠換一個方向來考慮，做一個 BOO 的合作案。因為我們現在人口數 14 萬多，也沒有一個公共活動空間，可以朝向興建戶政第二辦公室、長青的老人據點、兒童使用的服務據點、里鄰長的里辦公室及里活動中心，考量做多元的計畫。我們這裡這麼多的人口數，但是公共設施還是非常的不足，現在剛好有這一塊土地，如果招商一直流標的話，要換一個方式來考量，在 14 萬多人口這麼擁擠的地方，要有一個供公眾使用的場地，讓我們的生活更加方便。局長，你回答一下，是不是能夠朝另外一個方向來考量規劃？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對我們整個新發展區域的關心，我們前幾個禮拜也跟副市長一起到這一塊地來會勘。我們還是希望朝向綜合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功能上那一天副市長也有指示，可能到時候包括一些行政單位、長青中心、里活動中心等等，都可以一併來考量，現在副市長還在評估，如果到時候有一個好的方向的話，我們民政局和各局處都會全力來協助。

陳議員麗珍：

謝謝局長。這個是非常需要的，希望能夠儘速的有一個進展。接下來是市立殯儀館的問題，現在本館路這裡的市立殯儀館實在是不符合我們民眾的使用，所以我們常常可以看到不足的地方是很草率或是很快速的，沒有辦法辦好人生最後一哩路的告別式。因為現在高雄縣市合併以後，市立殯儀館的使用真的是非常非常的擁擠。我們看到現在市立殯儀館的圖，紅色這一塊是預定未來會有一個立體性殯葬設施的規劃，目前它是一塊空地，扣掉火化場和辦公室以及後面的寄棺大樓空地，我們盤點起來，這是寄棺大樓，它的一樓就是冷凍室，右邊是辦公室，寄棺大樓的二樓和三樓，總共有 30 間停柩的地方。問題來了，這個停柩的地方到後來因為禮廳不夠，到告別式那天都租不到禮廳，這個殯葬所全部總共只有 12 間禮廳而已，景德、景福、景行、福德、福寧、福安加上永字的四個廳，加一加就是 12 個廳，如果要租到廳是很困難的，因為好日子大家都想要預訂。所以很多民眾就利用豎靈的時候就在這裡辦告別式了。這裡會出現兩個問題，因為這裡沒有電梯，兩部電梯都是棺木在搭乘比較多，所以有一些老人家到這裡送他的親人最後一程的時候，要爬樓梯也爬不上去，要下來也需要人家攙扶，親友來的時候上樓梯也不方便。

第二個問題是，上個禮拜我跟一個殯葬業者聊天，他跟我說流程是怎麼樣，我聽了之後覺得這個真的應該要儘快改善。喪家在這裡豎靈，到告別式的那天到一樓的入殮室先入殮，入殮完之後再把棺木推到豎靈的地方，讓親友祭拜完了以後再搭乘電梯推下來。就這樣，一個棺木要搭兩次電梯，我覺得這樣非常的不便民。

當然我們有心要改善這樣的殯葬設施，分為長期和短期。在短期的部分請局長和處長好好規劃一下，就像這個多功能的祭拜廳，這裡有 4 間。這個以前也不是這樣，是後來改善了，也真的是帶給我們的民眾很方便。我們近期是不是能再找出一塊地，在一樓的平面做出幾間禮廳，就是像這樣多功能的祭拜廳，豎靈的時候豎靈，告別式的那一天有一個簡易型的禮廳可以做告別式，這樣就不用讓棺木搭乘兩次電梯。我希望這樣的問題可以先解決，我知道不是一下子

可以改善，但是我們一點一滴的改善，有遠期的、長期的，還有近期的。請處長回復一下，能不能改善寄棺大樓告別式的不方便？

主席（陳議員善慧）：

處長，請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謝謝議員的建議。其實一殯來講，從民國 71 年到現在已經三十幾年了。整個動線如同議員講的，從入殮到停棺那邊，停棺總共有 35 間，35 間的動線來說，從民國 71 年到現在其實空間和動線都已經不敷使用了。所以剛剛議員 show 出來的那一塊地有一期、二期，我們就針對停棺的地方、冷凍室和禮廳，這三大不足的事項我們來做一個擴充規劃。這個部分可能需要一點時間，可能要四到五年的時間。短期的部分，剛剛議員建議的多功能祭拜室，因為我們現在要整個擴編的話，我擔心會影響到先期的規劃，因為空間有限。

陳議員麗珍：

火化場旁邊有空地，可以在那邊找出一塊地來建一個多功能簡易型的…。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那個目前是停車場。

陳議員麗珍：

其實地不用太大，大概 100 坪就可以蓋個幾間，因為我們看到上面二樓、三樓的寄棺室一間是 7 坪。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現在最缺的是多功能祭拜室不足，因為只有 4 間。

陳議員麗珍：

所以我們就用那邊的空地，剛好在火化場的旁邊，可以興建簡易型的，那不用花太多經費。因為我們的第一期和第二期都需要等到四、五年後才會完成，但是目前問題都已經出來了，所以為了解決這些問題，我們要先在旁邊找地，可以興建就先興建。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們來評估看看，可以的話就來處理。

陳議員麗珍：

好，你評估看看…。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經費許可的話。

陳議員麗珍：

好，再來，因為調解委員會都是各區公所地方熱心的人士，他們都是具有一

些法律專業知識或是人生歷練，跟社會經歷非常豐富的地方人士，在擔任調解委員會的人員，去年全年估計有 14 萬件，大概成功率有 80%。所以很多民眾都很仰賴委員會可以幫他解決一些紛爭的問題。車禍或是人跟人的問題，這樣子可以減輕他們在法院的流程，快速把他們心目中的困難解決。

現在民意代表的服務處出來幫民眾調解的話，當然我們也是很樂意，但是不同的是調解委員會有一個公信力，如果在那邊調解成功，就會有和解的公文，所以具有相當的公信力。我在這邊建議局長，很多民眾星期一到星期五都有上班沒辦法去，只能在星期六、星期日去區公所做一個調解，我現在知道三民區有做上班時間以外的，譬如說晚上或是週六、週日，如果民眾有需要可以排入幫他們調解。目前我的服務處調解的案件也非常的多，調解委員會有這麼好的功能，如果他們自己願意出來幫忙的話，區公所是不是可以另外排入時間來幫民眾調解，局長，請你答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對調解的關心，這個問題在上次大會，議員也非常關心的提出，所以我們回去調查完，在三民、左營、新興、鳥松屬於比較有意願，因為大家也知道，我們調解委員都是地方非常熱心，〔對。〕又很專業的人士來擔任，所以有時候也要考量到他們的時間，目前有幾個所，因為大家比較忙…。

陳議員麗珍：

自願的人。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對，現在比較有意願的，我們會一步、一步先試著做做看，像剛剛你說的三民區 10 月 23 日也開始做。如果未來可以，針對案件比較多的區，我們希望多鼓勵有意願的委員來多協助。

陳議員麗珍：

好，我希望能多一點時間幫忙民眾。

現在市政府民政局有推宗教觀光，有設立「高雄祈福 e 指通」結合 3D 導覽及 360 度攝影，能夠更詳細的介紹高雄廟宇的建築或是教會的建築物，結合周邊的美食來做介紹。我覺得這一項政策推動得非常好，因為幾年前我知道文藻的學生，他們也做這樣的評比，都是有得獎的，可是那時候不是由公部門推行的。我在這裡要建議，左營區有孔廟；蓮池潭周邊有全國第一多的廟宇，還有楠梓的 300 年歷史的媽祖廟，很多都可以把它納入 APP 裡面的介紹，結合周邊的美食。事實上目前在推好像不夠深入，我們的資料還是不夠多，我建議局長，

這是一個非常好的政策可以把他推廣延伸到每一個區不同的特色，是不是可以請你答復，是不是可以把它做得更詳細一點？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對宗教觀光的支持，我們這一套系統因為剛上線，我們第一階段先做六大主題、12 條路線，把 27 個宗教場域併進來，目前已經結合一千四百多個景點跟美食的地點。我們希望未來如果這個系統 run 的順暢的話。我們希望增加更多著名的包括教會、包括滿有特色的宗教，不一定是道教、佛教，我們希望高雄市多元的宗教能夠廣納進來，讓整個宗教帶動整個觀光，促進更多人了解我們的文化。〔…。〕

主席（陳議員善慧）：

謝謝陳議員麗珍質詢，接下來請林議員義迪質詢，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義迪：

首先，請問消防局黃局長，本席在第一屆提到六龜的飛鷹救難大隊，過去的成員差不多都七、八十個，因為他們熟悉六龜的山區，如果山區有山難的時候，飛鷹救難大隊不管是六龜也好還是中部，他們只要一聽到訊息就開始組隊出發，去救助山難。我過去有講過可不可以納入消防局的保險，因為一般他們所有的保險跟器材都是他們自己購買的。他們過去有跟我提過消防局的體系裡面，是不是可以納入義消？現在的局長也是過去的副局長，對於高雄市跟高雄縣應該都非常了解，消防隊員的義消跟山難救難隊員，這些都是義務的。讓他們出去之後可以安全，義消弟兄也一樣，這些滅火的消防器材也要齊全，讓這些義務的消防人員為社會服務時，可以保護他們自身的安全。黃局長，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很感謝林議員對於六龜飛鷹山搜大隊的建言，就我知道他們在社會局有立案，但是以前在消防局也有立案，我們也有保險及補助他們一些裝備、器材。但是他們後來又把登錄的退掉了，可不可以請林議員再請他們來登錄，因為有登錄我們依法才可以給他們做保險，還有補助他們的裝備器材。

林議員義迪：

好，我們可以做一個協調，消防局這邊哪一個…？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只要到我們的業務科、搶救科登錄就可以。

林議員義迪：

做一個溝通，來幫忙他們，好不好？〔好。〕謝謝黃局長。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議員。

林議員義迪：

再來，我要就教民政局，六龜的納骨塔，因為這一次的中元普渡我有進去，我之前第一次進去的時候，車子只能進去不能停車，車還要開出來。這一次我進去那邊開發得很不錯，後面已經有一個停車場了，不過有一個缺點就是納骨塔前面還有一些尚未遷移的，今年的7月半我有進去過，真的很窄，進去之後很難迴轉，納骨塔前面那些還沒有遷走的部分，是不是可以跟他們協調看看可不可以遷葬，讓那個地方更寬一點，像清明、7月半都是大的節日，但地方太窄了，是不是可以請黃處長處理看看？請處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處長，請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感謝議員的關心，我們要先統計一下，到底有多少？

林議員義迪：

應該是沒有多少啦！如果有，我覺得可以去協調，因為我這次去，那裡的鄉親有跟我說是不是可以幫忙協調，讓那裡可以拓寬一點，在大日子如果要普渡或者要做其他的祭拜，車子比較好迴轉。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們會來統計，評估看看經費如果允許，到時候再麻煩議員幫忙支持。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再來是旗山納骨塔，事實上旗山殯儀館安葬亡者算是收入最好的，以我了解，因為在我的手裡已經興建完成，如果櫃位可以再多做一些，我知道美濃地區的往生者也是來這裡，以前杉林地區也有很多人過來，杉林最近也蓋了一座納骨塔，所以杉林來的人數就比較少，大部分都來自旗山內門、美濃占比較多數。因為我有去看，現在櫃位有增加400個，400個櫃位應該很快就滿了。我上次有跟處長說，溪洲大山腳農場路邊那一段，那個合作農場已經租給人家種檀香，他要做一個大型的休閒場地，因為以前是荔枝園，現在全部移除租人了，也開始在進行，投資的業者說希望路邊這些墳墓可以遷走，這樣對他們的規劃會比較整體好看，這個希望處長評估看看，如果可以的話，幫忙協助來旗山投資的這些企業家可以在這裡做一個農場，以後對旗山發展很有幫助，從中寮山看過去，可以看到里港環境非常優美，希望局長評估看看，我上個會

期也有提出，因為農場的理事也在說，他們的部分他們會處理，我們的部分希望可以幫忙，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感謝議員對溪洲公墓的關心，那裡 101 年 12 月就禁葬了，目前我們有先統計，差不多還有 1,700 多個墳墓，如果整個要遷葬，可能經費要高達 1 億 6,000 多萬，將近 1 億 7,000 萬，這個經費是非常龐大的，所以我們要整體評估未來的開發計畫，這個部分我們會再重新研究看看，因為這個經費實在比較多。再來如果遷葬完之後，這塊地的整體開發或是有其他的用途，我們也要一起來評估。現在我們已經統計完，大概有 1,700 多個墳墓，差不多要 1 億 6,000 萬的經費，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財主單位來一起研究。

林議員義迪：

好，這個可以。但旗山那個如果可以，旗山納骨塔的櫃位我知道現在二樓已經飽和了，剩下一樓和三樓。如果可以的話，因為只要往生者進住就有錢可以回收，可以說花小本集大利，希望局長能夠趕快規劃完成。

再來第二點，過年快到了，我在 95 年擔任旗山鎮長的時候就一直都有在辦燈會，今年到底有沒有規劃要做呢？因為明年剛好旗山天后宮要辦大祭典，可以結合在一起，為什麼我說旗山應該要辦呢？因為旗山、美濃 9 個鄉鎮的山區年輕子弟都在外地工作，都在北部，只要過年回家，全家福一定都會到旗山走走看看，我記得去年的燈會只辦了 15 天而已，我覺得太浪費了，如果真要辦應該要辦 1 個月，以前都從除夕開始到農曆 1 月底才拆除，隨時整條街道都是人潮，如果有規劃要做，建議希望能夠配合媽祖廟會，今年算是 5 年一次的大祭典，可以將燈會結合在一起，好不好？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向議員報告，旗山應該算是燈展、不是燈會，因為我們的規模可能沒有那麼大，所以我們也在上個星期麻煩區公所提早做規劃和安排，因為配合今年初我們用燈海的模式，從枝仔冰城一直到火車站的帶狀老街，但是因為我們攤販的高度不一，有時候會勾到電線，今年我有特別交代，可能動線要重新規劃，可能會延長到中山公園。

林議員義迪：

攤販從以前就集中在華中街。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對，我們會搭配燈牆，做一些比較古老的模式，讓大家感受到有旗山老街的

意象。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再來本席要請教六龜區楊區長，因為本席 4 月 8 日有去會勘 133 縣道，我第一次當議員時就一直關心這裡，這裡的里長和所有的觀光業者對 133 縣道都希望趕快恢復通行，帶動六龜的溫泉區、觀光區，因為這裡的業者非常多。我在 4 月 23 日農業部門質詢時，針對六龜琉璃蟻的事情質詢，我記得那時候區長叫我不要拿出來講，事實上琉璃蟻在六龜地區非常多，有一天我和我太太進去看，坐在那裡整個身體都被螞蟻爬，如果有遊客來觀光，光是要坐一下都不敢坐。那個時候區長跟我說他會處理，最後我知道到 8 月中旬的時候，新寮、新興、新發打電話給我，說議員我都沒有去處理，那個時候農業局跟環保局有補助六龜區公所 43 萬，你是如何處理琉璃蟻的事情？請區長做一個答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區長，請答復。

六龜區公所楊區長孝治：

感謝林議員對六龜建設發展的關心，首先高 133 縣，向議員做一個說明，其實在 3 月份工務局…，因為這條道路轄管的是工務局新工處，他們有召開說明會，包括我們轄區的另外一位議員借我們的會議室召開好幾場會議，這些都是由議員和工務局召開的，包括我們今天也接到新工處明天臨時要到現場會勘，我也是今天才接到新工處的公文，所以這個要跟議員做一個說明。

林議員義迪：

因為你們開說明會我們都不知道，應該是某某議員來主持的，只有他在關心嗎？其他議員都不關心，是不是這樣呢？

六龜區公所楊區長孝治：

不是，一直以來包括旗美地區很多議員，以及市政府對高 133 縣的復建及溪底便道，大家都非常用心替地方爭取經費來建設。

林議員義迪：

因為我聽說是在區公所開說明會，我都不知道，過去很多來陳情的人都說，議員，你都沒有關心我。我說奇怪，會期的時候，市長施政質詢我就跟他提到，市長說要工務局趕快去處理或是怎麼樣…。

主席（陳議員善慧）：

再 2 分鐘。

林議員義迪：

是不是可以趕快看怎麼樣來做，那時候工務局長也有寫計畫去跟中央爭取

3.6 億，因為要做高架橋，結果說沒有辦法，中央要地方自己處理。

再來一點，本席要問區長，幸福小黃巴士，我們旗美地區全部，現在都有做，唯獨六龜地區堅持不做，到底原因為何？當初本席也跟你講過，如果欠缺經費的部分，本席可以幫忙你，或是曾局長那邊我有跟他講，包括交通局我也跟他講。如果六龜有欠缺經費，是不是可以幫六龜促成幸福小黃，讓偏遠地區這些長輩要來旗山就醫可以比較方便。結果本席請交通局去跟你接觸，說你堅持不做，原因到底是什麼？請區長做個說明。

六龜區公所楊區長孝治：

其實這個幸福小黃，交通局科長親自到我們這裡，我們有找有需求的三個里長，都有做說明。但是交通局跟中央要 85% 經費，另外 15% 地方配合款，他的意思要公所自己找經費。我有跟交通局溝通說，其實在六龜這個偏鄉地區，我們的經費確實有限，是不是這筆費用可以由交通局幫我們支付。

林議員義迪：

這個 15%，我有跟你講如果沒有辦法，就找相關的這些來幫忙，或是…。

主席（陳議員善慧）：

再 1 分鐘。

林議員義迪：

就是說為什麼堅持不做，因為其他的鄉鎮，包括茂林、那瑪夏都做了，為什麼唯獨六龜不要。其他偏遠地區都做了，唯獨六龜堅持不要做。我今天要你來列席就是要請你說明一下，讓大家了解。

六龜區公所楊區長孝治：

跟議員報告，其實這個 15% 算起來沒有多少，但是對我們一個公所，一整年度的經費預算確實有限。我還要考量到 3 年、5 年以後，中央這個 85% 補助的經費成數會降下來，這個時候公所還要去承擔整體的補助款，我怕公所沒辦法去負荷。所以我有拜託交通局，這個地方配合款是不是局裡面可以幫我們協調，幫我們支付。〔…。〕

主席（陳議員善慧）：

謝謝林議員，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請李議員雅靜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雅靜：

藉著內政部門的質詢，先感謝民政局，其實高雄有很多的文化，不只是現在看到的傳統產業，或者是石化業，我們更有眷村文化，也有一些在地的小吃，還有廟宇文化，還有我們一向重視的，以前不管是老兵、這些英雄們來到台灣的這些歷史過程，很多文化其實長期以來被漠視。為什麼會先提這一段，雅靜

在前幾天有參加一個由民政局兵役處所辦的，古寧頭戰爭之役 70 周年的紀念活動。很多人可能會想為什麼要辦這樣的活動，就像我們也常常覺得，為什麼要辦 228 事件的相關活動，是一樣的概念，有正有反。有人覺得需要紀念，有人覺得不需要紀念，但我覺得這些都是歷史的記憶、歷史的軌跡，還有更多是有教育的概念在，為什麼？因為我們有現在這麼棒的一個環境，這麼棒的中華民國，我們說台灣也好，無非就是有這些先人，有這些英雄們，造就我們現在這樣的時空背景跟民主環境。

很多人故意漠視，或者是只願意做他想做的事，看他想看的事，導致這個社會整個氛圍跟價值的觀念整個偏差。在這裡先謝謝民政局，慢慢地來端正這個風氣，也正視這樣的歷史軌跡，不管是古寧頭也好，或者是 823 的戰役也好，這裡有很多老兵英雄們的血淚史。我期待，今年或許是雅靜參加第一年，我看到覺得好感動的一個元年，我期待明年也有，年年都有。對於我們這種 6 年級生，可能覺得他是歷史的軌跡、教育的概念而已。可是對於這些英雄們，他們可能在乎的是這些同伴們、同儕們相聚在一起的時光。我不曉得局長你知不知道，在活動過後，這些長輩聚在一起，甚至旁邊有一家店家提供好吃的飲品，讓大家可以聚在那邊。是家人聚在一起也好，這些兄弟們聚在一起也好，那種氛圍是我們在典禮過程當中所沒有看到的，雅靜看到的是一種充滿正能量的感動。所以雅靜在這裡要謝謝民政局，還有兵役處這麼用心，不只是高雄的英雄，甚至還有屏東的、台南的，你們都去找來了，謝謝。但是我相信還有更多的英雄們，這些爺爺們、老兵們，他們也期待有這樣的活動，他們可以參與。那我們是不是由這樣小型的，慢慢變成中型的，再慢慢累積更大的正能量，甚至可以跟文化局做結合。

我想大家都知道黃埔新村是全台灣第一個眷村，是由孫立人將軍所帶來的將領，第一個座落的地方，後面的誠正國小也是當時的時空背景所衍生的國小。可是眷村就眷村，沒有人去注意他，差一點就被國防部，甚至以前漠不關心的文化局差一點拆掉。因為它有很多的違建，可是我們用文資法，也拜託以前的文化局把它圈起來，用文資法定起來，變文化景觀保存區以後，它現在慢慢步入一個我們期待活的博物館的概念。裡面有文創的基地，很多年輕人在這裡發揮他充滿跟眷村有關係的文創基地。甚至有民宿可以進來了，甚至未來是不是有機會，我們可以將這些英雄們、老兵們，爺爺們，甚至媽媽們、奶奶們，引進到這個基地裡面。這裡可以賣什麼？賣一個分享，讓它可以有一個定時的時間，爺爺可以分享以前他來到台灣的一些過程，或者以前在戰爭過程當中，發生了哪些事情。我想不管是血淚跟有趣的事情，或是來到這裡思念家鄉之苦，我想這個很多都是可以教育我們下一代，這些國小、國中、高中生，可以讓他

們去接觸的。我不知道大家有沒有這種感覺，接觸到這些英雄，我真是滿滿的感動。

我藉由這樣 5、6 分鐘的時間，再次的肯定民政局。雖然對大家來講，整個市政可能沒辦法提升什麼，可是對我來講，我覺得台灣真的是有歷史背景在的，沒有他們也就沒有我們現在這樣的環境。所以拜託局長，不要 5 年辦一次，以前有人 5 年辦一次，太久了，我們每年辦而且換個模式辦，甚至可以像雅靜剛講的，進到黃埔新村裡面讓它可以是賣分享，我們可以引進一批一批的不管是背包客、遊客甚至是我們鄉土教學，讓爺爺可以跟這些小朋友們互動，這也是代間教育的一種，然後甚至可以去分享他以前的東西，讓更多人知道以前發生什麼事情，我想這個比在學校讀書甚至我們去看什麼博物館還要更好，這個待會再麻煩局長回復一下。

再來，高雄市其實滿多里別的，數百個或幾千個，我忘記多少個里，800 多個里，每個里以前都有分配公務用摩托車，那些用車我如果沒記錯好像 8 年沒換了，可以該換的零件都已經換了，再修理也不符合成本，有時候去會勘騎到一半車子壞了，里長不知道到底要騎車回去修理，還是要換車，或者要直接走過去。我覺得公務用的摩托車，我們可以按屆或是逐年慢慢去汰換，或是拜託局長你可以分區，像鳳山 76 個里真的是幅員遼闊，有沒有機會在預算可以的狀況之下，先幫我們優先來趕快做汰換，因為我們這邊很多大大小小的事情，說到這個我要感謝民政局，尤其是區公所對於登革熱疫情真的是帶頭做，而且都是第一線，區長跟區公所的相關人員都帶頭去，真的去做第一道的防線，包含里長也是。這麼多的公共事務其實八年了，應該可以去汰換那些車輛，當然堪用的車子，你要留，或者是要怎麼去做另外的使用我們不反對，但是對於第一線里長的公務使用，我期待局長你們是有一個配套可以趕快做汰換，不要說今年不行明年也不可以，要輪到後年，這有點誇張，局長待會兒也請你一併幫我們做個回應。對於民政局，雅靜先做一個肯定跟拜託。

接下來是警察局的部分，我第一次拿到警察局的業務報告只有 5 張，雅靜做了 8 年的議員，第一次看到警察局的報告只有 8 張簡要的報告，是彩色的但內容不是很充分，我不曉得到底是我們整個治安變好了，還是說我們的資料就是只有這些，那都沒有關係，只要我們治安變好了，民眾能有一個安全的居住環境，我都認同，但是我想要請教一下局長，對於監視器密度最高的鳳山你有何打算？怎麼去做汰換甚至我們有些重要的路口，以前可能沒有那麼多的居住的人口，現在可能那裡大樓林立了，這些地方你怎麼做新增的動作？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感謝議員對我們監視器的重視，我們鳳山總共有 3,211 支監視器，經費維修的費用有 837 萬 1,000 元，我們在這維修費裡面，儘量請廠商對故障監視器趕快把它修復。第二個，我們會強化鳳山維修小組的簡易維修的技術跟速度，讓對於…。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提過警察有他的專業能力，不能讓警察去做其他的公共事務。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我們是簡單的，像跳電那只是重開機就好了，另外一種是熱當機，熱當機也是重新調整就可以了，是簡單的。

李議員雅靜：

為什麼會熱當機？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線路的問題。

李議員雅靜：

這也是專業的人士要來處理的，不是警察人員的問題。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他叫我們重開機就可以了。

李議員雅靜：

我們全高雄市密度最高應該是在鳳山。坦白說我們這邊大樓林立，大街小巷好多，而且十大肇事路口，鳳山有好多個地方也算是數一數二，一直都沒有改善。光是今年 A1 某一個路口已經二例了，我到現在都還沒有看到你們針對那個路口去做檢討。再來，我們有 3,000 多支的監視器，你才給鳳山分局八百多萬的維運經費，你知道維修有多困難嗎？維修光拉一條線就一萬多元，光一個什麼就幾千元，一下子那些錢就花光了。我記得在上個會期，甚至上上的會期我有要求局長，是不是去跟水利局、工務局，只要是管線單位去跟他們請託或者是跟他們討論，只要開挖跟我們監視器有關係的線路能不能第一個避開或者是先把它移到旁邊去，請他們幫忙移，坦白說你們就這些預算而已，如果他們廠商可以配合，這些預算我們就可以省下來，他們不能移也不能把我們破壞掉，做一個工程不可能一、二天就好了，等他來維修好又是一個星期以後的事情了，所以一個星期、一個月、甚至一年的空窗期，治安和預防誰來負責，我們爭取那些監視器其實是有生命週期和使用週期的，如果每一個監視器在每個路口被管線單位破壞，等他做好修理好了，才要來修理我們的監視器，屆時生命週期又過了。局長，我不知道你後續到底處理的如何？也沒有和本席做個說

明，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很感謝議員，我們和承辦單位馬上就到工務局找吳局長，我們都有對口聯繫，遇到這種情形他們會全力配合我們。

李議員雅靜：

但還是沒有，我們絕大多數的預算都是用在我們的光纖電力被剪掉，所以各個路口幾乎都是壞掉的，我剛拿到一份最新的資料，你知道我們的良率、妥善率剩下多少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61.1。

李議員雅靜：

61.1，比上次雅靜質詢你時還要更低，但是這些監視器不是真的壞掉，有一些真的是管線單位的問題，我們為什麼要花自己少的可憐的維運費再去幫他們修理，局長你懂我意思嗎？每一次我都要問你這個問題。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水利局長和工務局長都答應和我們配合。

李議員雅靜：

但還是沒有，現在越來越低了，只剩下 61%，等於整組都壞掉了，局長你可以體諒我們第一線員警的辛苦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

李議員雅靜：

維護治安已經夠辛苦，有它的風險在，連幫助我們維護治安的監視器都沒有幫我們照顧到，甚至給的預算更是少，不要說我們想要新增了，連維運經費也只有 800 萬，你算看看 800 萬除以 3,000 多支，等於一支只有多少錢而已，根本就不夠用，不要說是鳳山區，每區都在唉唉叫，每個分局都在唉唉叫，還要我們員警自己去修理，這沒道理。他們有他們自己的業務在忙，每個人都忙到不行，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本分在，局長是不是針對這件事情能去做一個檢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

李議員雅靜：

怎麼檢討呢？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爭取經費，這個經費是 5,362 萬元維修費，從那邊按照比例來分發。

李議員雅靜：

你知道台中一年有多少預算嗎？光台中就好，不知道對不對？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

李議員雅靜：

去看看人家的預算哪裡來。〔是。〕人家至少有 1 億元以上。最少有 1 億元，而我們只有 5,000 多萬元而已，而且是維運費，人家那個是包含建置費，所以他們的預算可以使用的範圍更多，或許有跟中央去爭取，既然現在的警政署署長這麼喜歡當警政署兼高雄市警察局局長，就去跟他要經費呀！局長可以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可以。

李議員雅靜：

不要讓我們警察人員這麼辛苦可以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可以，我去要，盡力爭取。

主席（陳議員善慧）：

好，民政局回答剛才李議員的問題。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好，謝謝雅靜議員對我們鳳山地區和高雄市的關心。首先是剛剛你提到的軍事觀光，我們這一次剛好是古寧頭 70 週年在我們衛武社區來做，謝謝大家，現場老兵也非常的感動，我們老英雄們都非常的開心，我們也感謝文化局、教育局、觀光局的合作。未來如果常態性辦理，明年希望結合我們的區特色，因為鳳山有最多的軍事觀光可以配合宗教、美食，我們一起結合，在區特色的活動，我們希望把這一塊來納入，未來如果剛好適逢 5、10 的時候，我們再擴大舉行，平常的年份我們就可以結合區特色來辦理。

第二個部分，提到你關心我們里長非常辛苦，其實 100 年 8 月我們採購原縣區 27 區的摩托車，我們里辦公處的公務車到去年就已經達到必須要汰換，去年因為前市府那時候沒有編預算，今年我們市長非常重視，也希望能夠趕快讓我們能汰換，因為高雄市審計處認為公務機車應該個案考量不能一致性，但是我們考量的結果，目前比較山區和偏遠的原縣區特別比較需要，市長也特別支持，我們會分兩階段，等於說今年和明年共同來編列，沒有汰換到的里長辦公室稍微諒解一下，我們希望分兩次的汰換趕快來完成，希望給大家為民服務多一個順暢性。〔…。〕鳳山區因為比較接近市區，我們可能要請里長先體諒一下，我們在明年初的預算來做編列，我們會一起來做汰換。〔…。〕沒關係，

這部分我再請我們自治科來瞭解一下，如果說有一些比較特殊的案例，公所看怎麼樣來協助，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善慧）：

接下來請鄭議員孟洳質詢，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孟洳：

我先要問一下我們的消防局，因為我知道這幾天消防局被很多議員問了，但是我沒有要問，因為其他議員都問過了，大概該解釋的、該說明的、該要求的部分其實也都有跟你們去要求了，

我這邊要針對救護車的空跑率。什麼叫空跑率？就是說我們出勤了，沒有救護或者是民眾誤報等等情況，導致救護車出去了一趟沒有任何的收穫就回來了。我大概去看了一下我們的數據，高雄市的空跑率是全國排名第二的，六都排名也是第二。我們的比例是已經到了 25.6%，全國的平均大概在 21% 多，這個是以去年的數據，所以這裡，我寫 108 年度，這個是錯的，是 107。以去年整年度的數據去算的。我這邊也想問以高雄為主的話，我們出勤的次數已經有 13 萬 6,000 多趟，1 年 365 天的話，平均每天出勤大概 300 多趟，空跑率是 25.6 % 的話，平均 3 次出勤就會有 1 次是空跑。所以我這邊想要問的是我們現在消防人員的人力其實已經不足了，那麼嚴重不足的情況之下，我們高雄在消防人力的人口比，結算到 1 月底，我們的人口比是 1：1763 人次，代表一個消防人員要服務的人其實是很多，甚至我們所服務的人是比人口密度最高的台北還要多，這是一個人力嚴重不足的問題，我們的空跑率又那麼高，我們消防人員的人力可能就會浪費在這邊。

我這邊要就教一下消防局長，針對消防局的人力問題，你這邊有沒有做什麼規劃？另外還有一個問題，針對我們的空跑率，你有沒有打算想一個什麼方式，看能不能降低我們的空跑率？例如像台北，他們有去研究一個 APP，它可以現場錄製影片，影像回傳當時的狀況，如果有危機的話，我們消防人員可以直接去做聯繫回復，或是它的地點誤報可以直接針對它所定位的地點去做搜救，就不會有誤報或是跑錯的狀況發生。我們的局長可以回答一下嗎？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回答。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鄭議員對我們基層消防同仁的關心。目前來講，我們服務高雄市民的比例大概是 1：1700。

鄭議員孟洳：

對，1700。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目前我已經有在規劃如何增加我們基層同仁，等於是增加人員。目前本局也請人事室在規劃未來爭取擴大編制，因為本局從民國 85 年改制，到民國 100 年縣市合併，一直到現在都是舊有的編制，都沒有再擴大編制，這個部分是我們消防局未來努力的地方，可能對於人員的增加也可以挹注。

空跑率的這個部分，跟議員講的數字是差不多，今年大概 6 件會有 1 件。

鄭議員孟洳：

6 件會有 1 件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對。這個部分，我們會來看其他縣市有哪些比較優質的作法，我們會來改進。

鄭議員孟洳：

其實我看其他的縣市，以台北來講好了，人口密度很高，雖然一個消防員所服務的人可能沒有我們的多，可是空跑率就沒有那麼高，沒有像我們那麼誇張。像他們的話，就有一個 119 的視訊服務，不管是做定位或是現場狀況的回報，都可以讓我們消防人員在第一時間就知道是什麼狀況，也可以去分析應該要怎麼去處理。這邊的話，就要麻煩我們的局長看能不能想辦法下降我們的空跑率，也不要讓我們消防人員的勤務那麼繁重。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是的。

鄭議員孟洳：

好，謝謝。接下來，我要就教民政局長，這個是我們的宗教觀光，我有去研究一下我們的 APP 跟網頁，其實我坦白講你們設計得很好，可是這個宗教觀光我覺得就是設計太好了，我覺得你們應該要跟觀光局去做一下交流，因為目前觀光局的網站，不管是 APP 或是網頁上觀光的導覽或是景點的規劃，可能都沒有你們的周全，所以我覺得技術的部分，你們要跟觀光局做一下交流，甚至我認為你們的宗教觀光或是軍事觀光也應該要放在觀光局的介面，甚至是網頁、APP。因為一般民眾其實他在搜尋觀光景點或是要去做導覽旅遊的時候，他不會去分別我們的寺廟是歸哪一個局處管的，其實一想到要去那個地方玩，想到的就是觀光，一定是去那個城市的觀光網頁去看有什麼地點，所以其實你們應該要去跟觀光局做結合，甚至技術的部分。因為我們高雄市各局處有太多的 APP 了，那麼多的 APP，我今天可能為了宗教觀光就下載了一個 APP，可能為了觀光想要知道高雄有什麼吃喝玩樂，我又下載一個 APP。我覺得這個應該要去做整合，民政局的 APP 是真的做得不錯，甚至覺得你們應該要把它併入觀光局的 APP 做一個統整，才不會因為我今天如果要去這個地點，不會說我

要來這個地方可能有哪些寺廟，還要去找哪個局處是主管單位，就是這個地點的主管單位到底是誰？其實一般的民眾不會去這樣分，所以我認為你們這些業務應該要跟觀光局去做整併。

另外一個是人口政策，民政局 2 月份的新聞稿有提到，因為韓市長推動愛情產業鏈，所以我們的結婚率增加了，可是實際上 1 月份到 9 月份從數據看起來並沒有增加，我們的粗結婚率是沒有增加的，我認為今天一個人口政策我們不用過度的去包裝，或者為了迎合市長的喜好而推動什麼東西，我覺得人口政策應該更廣泛的去看，今天我們為什麼會選擇在高雄？高雄結婚率為什麼高？高雄遷入的人口為什麼高？或者來高雄的青年為什麼多？這些應該都是民政局和研考會要去做研究探討的。

這個是主計處的資料，108 年 1 月份到 9 月份的自然增加率是倒數第二名；社會增加率是第三名，排在中間；六都的人口密度，不像台北或新北那麼高，可是我們不管自然增加率或社會增加率都沒有其他縣市來得高，這是一個對比。局長，針對韓市長之前曾經說過 10 年人口要達到 500 萬，今天不管有沒有到 500 萬，民政局和研考會有沒有針對高雄人口增加的政策去做詳細的規劃？人口增加不是只是單一的要讓他進來，今天我要來高雄、住高雄一定有一個誘因，例如它的托育政策很好、它的就業環境很好、它的經濟發展很好，其他的環境或者空氣品質很好等等，所以他才會來高雄住。我們有沒有去研究看看高雄的人口要如何去增加？要增加的話我們的經濟發展要配合什麼政策？我們的環境要配合什麼政策？我們的托育要怎麼做？我們預計在幾年內人口可以慢慢增加起來？不管是遷入還是自然增加率這些都可以起來。我不知道民政局和研考會有沒有去做研究？等一下請局長回復。

還有新住民事務委員會，4 月份市長施政報告我就有質詢過韓市長，這是韓國瑜市長選前的承諾，我有問過韓市長，韓市長說因為我們要成立青年局，我們又有運動發展局，未來有可能又要成立資訊局等等，政策有輕重緩急，所以新住民事務委員會可能就沒有辦法成立。但是他有答應我要做一個很完善的單一窗口，這是民政局給我的回復，可是我看不到你們後續所做的新住民政策的推動到底在哪裡？因為目前全部都是原本市府舊有的東西，你們說要強化單一窗口，這段期間你們做了什麼呢？我整理了一下新住民業務，你們回復說，新移民事務會報是民政局的、社會局的是新住民專案辦公室，針對這兩個我也很疑惑，新移民事務會報是對中央，不管是對新住民經費的爭取，或是對新住民政策都是由你們來決定的，對不對？聯繫的窗口就是社會局，為什麼你們不能合成一個單位呢？

還有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這個雖然是社會局的業務，可是高雄市那麼多

區，我們居然只有 5 區有新住民社區服務的據點，新住民社區服務的據點，整個高雄市 38 區不是每一區都有。我覺得很奇怪！我們據點的設計到底是怎麼去做規劃的呢？因為前鎮區就有 3 個據點，可是人口最多的鳳山或者三民區都只有 1 個據點，其他地方的人口也很多，為什麼卻沒有據點？在這些政策和推動都沒有完成下，韓市長要去選總統，選總統他又提出要做新移民委員會，我要怎麼相信他會去完成這個工作呢？請民政局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對我們宗教觀光的支持，這個部分目前正在做的只是第一階段，我們未來還是會結合觀光局，包括第二階段會納入更多宗教場域。另外，議員提到人口的部分我一併回答，雖然我們今年小幅減少，但是我們今年遷入人口是這幾年來持續增加，這個部分就像你說的，不是只有單純結婚鼓勵而已。

鄭議員孟洳：

增加一千多人，你覺得這個幅度是夠的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人口政策市府非常重視，所以我們跨局處，包括未來營造一個樂婚、願生、能養的環境，還有整個產業的發展、整個教育資源能夠普及，這個部分我們跨局處包括研考和其他局處都相對的在努力。

鄭議員孟洳：

你們有做一個規劃嗎？針對人口增加政策有一個完整的計畫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大家對高雄市有信心，不然遷入的人口不會正向的成長。

鄭議員孟洳：

我現在不是和你講這個，遷入人口一千多人，你的增加率和其他縣市比起來並沒有很多，以人口密度來講，我認為高雄市還有很大的空間，如果你要滿足這一千多個，那韓市長 500 萬的目標要如何達到呢？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現在在做的，包括經發局的招商、包括我們要把整個結構調整好，市長講的是整個生活圈的概念，我們只要把這些基礎設施做好，未來這是可期待的。

鄭議員孟洳：

所以你們預計多久？你們整個招商引資和托育政策，甚至我所提到的…。

主席（陳議員善慧）：

延長 1 分鐘。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陸續包括雙語教育、包括托育，各局處都已經開始在做，你說包括橋科未來的開發，包括整個新循環經濟園區一起納入，這個在這幾年都會陸續開始來做。

鄭議員孟洳：

針對我們完整人口增加的政策你們如何去推動、如何去增加？這個部分我希望研考會和民政局可以給我一個完整的報告。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新住民的部分，因為現在市府單位設了青年局，單位數其實也有一點飽和，新住民這一塊以事務會報來做服務。

鄭議員孟洳：

這個是原本就有的，我是說你們這一段從我質詢到現在你們做了什麼改變？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這個階段我們對於新住民生活適應的輔導是加強的，特別我們有面對面的座談，另外開了 13 類的課程，讓所有新住民從過去只是來這邊適應文化，慢慢走向生活技能的培養。〔…〕整個上課的課程是正成長的，今年來講就高達 300 多人。〔…〕整個市府在努力新住民的照顧不是只有這一塊，因為生活適應是民政局負責，社會局、勞工局就業輔導都有在協助，包括教育局新住民第二代的培養照顧都有在做，這一塊是一起整合的。〔…〕

主席（陳議員善慧）：

請局長以書面回答。接下來請何議員權峰質詢，時間 15 分鐘。

何議員權峰：

首先我還是要請教消防局長，局長，在這一兩天很多同仁都問你，有關救護車我們的同仁調職事件。局長也很清楚在高雄市議會裡面，所有的議員不分黨派一向都是很支持消防局的同仁，我們也都很清楚消防局同仁其實都是很辛苦在值勤，不管是救火、救災，大家都是非常辛苦的。我請教局長，在看到媒體這樣的報導，救護員拒跨區送醫「沒同理心」遭調職，這件事是 10 月 21 日發生，10 月 22 日消防局就發布調職令，10 月 23 日調職就生效。從這一頁我們可以看到，讓我們理解是，局長你對這兩位消防員做一定程度的懲處，雖然我也知道你在這兩天的解釋是說沒有，這不是懲處，但是剛剛康裕成議員也跟你探討這個問題。我想跟局長探討的是，看到這一句話，局長有什麼想法？你有什麼感想？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何議員權峰對我們基層消防同仁的肯定。在 22 日當天早上 10 點半，我有請兩位同仁到我辦公室來…。

何議員權峰：

局長，不好意思，我打斷你的話。我是問你，看到這一句話的感想是什麼？事情發生的經過你在這邊都講很多次了。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跟議員報告，我們的救護紀錄表上面就有很清楚寫到「就近送醫」；另外一個是家屬或患者指定醫院，我們都知道叫救護車是不得已的，都是很無奈，我們的同仁沒有在現場告知家屬有這樣的服務，他如果要指定的話，就請他簽名具結就 OK，兩位同仁都沒有。我是覺得這樣事態嚴重，尤其我們的救護量又那麼大，這樣如果沒有做個處置，他們也許回去分隊過兩天執行救護又遇到同樣的狀況，我們消防局對廣大的高雄市民真的是沒辦法交代。

何議員權峰：

所以你的認知就是懲處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這個不是懲處。

何議員權峰：

你剛剛的解釋不是這樣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何議員，我跟你報告，大隊有報處分的部分，我說暫緩，但是要加強教育，落實我們基本的 SOP 救護勤務，沒有懲處、沒有處分。

何議員權峰：

我要告訴你的是，其實大家不是要來跟你探討這個事件，這個事件包含科長也都有回答，我們也有送到台南還是哪裡，我們對同仁都很鼓勵。我想要講的是說，我們都很清楚消防局的同仁其實真的都很辛苦，有關這個事件有一個很主要的原因，除了你剛講的簽切結書以外，它還有涉及到對於病患狀況的主觀判斷，這個主觀判斷其實也是不容易。所以我也看到，局長本來還要解釋有關於我們救護車載送的 SOP，就近、適當、捨近求遠也好，這個你也提到了，我今天看到你的答詢也提到說，這個相關辦法在高雄市已經實行超過 10 年了，你有這樣說。〔對。〕又用已經執行超過 10 年的這個部分來看，我另外一個角度希望局長，我們是不是 10 年又過去了，至少超過 10 年，在高雄市整個地理條件、交通及什麼樣的狀況，其實 10 年前跟現在又差異非常大了。有關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可以再檢討有關這樣的 SOP 流程，未來我們避免這樣的事情再發生。如同你剛才說的，民眾要叫救護車都是迫不得已，大家也都不

願意，但是我們怎麼把這樣又額外造成的意外損害降到最低？我還是建議你，雖然你不承認懲處，但我還是建議除了這個以外，體恤同仁的辛苦，我想是局長你應該要做的。另外，有關這樣的 SOP，我們是不是要再適度來檢討，因為畢竟又超過 10 年，這個請局長回答。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們在每年 EMT 都會辦複訓，未來在每一次的複訓，我們都會跟同仁在這方面再做教育、再加強教育。

何議員權峰：

我是說這個辦法。好，沒關係，我希望你針對這個，我們再來瞭解，再來處理。局長，謝謝。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是，謝謝。

何議員權峰：

接下來請教警察局李局長，局長，我可以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裡面，不管是刑案的分析、暴力犯罪分析、竊盜、詐欺及犯罪毒品分析裡面，我們都可以看到你們不管是發生數都比去年低，你們都用去年的資料，都比去年發生數降低、破獲率提高，感覺上我們的治安在你們的努力之下，我們治安從這些數據看起來好像變得更好，也肯定警察局警察同仁相關的努力，希望可以讓高雄市治安變得更好。但是我要另外拿一個數據提醒你，從警政署統計查詢網的資訊來看，有關刑案發生率、暴力犯罪發生率部分來看，我們降低的幅度是六都最低，六都最低！一樣我們來看刑案發生率及治安指標案件發生率的多寡，高雄市其實都排在第三，不是最好也不是最差，但是我們來看降低率跟去年來做比較，局長，這個資料你應該都有，降低率是六都最後一名。我的意思是說，降低率六都最後一名，給市民朋友的感受是，我們的治安真的有變好嗎？有變好嗎？譬如前一陣子連先生事件也好，讓高雄市民大家都人心惶惶。當然我肯定警察局所做的努力，跟去年比較的發生數也好，破獲率也好，都有明顯的提升，可是跟其他六都來比，我們的降低率的確就是六都的最後一名。有關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說明？以及怎麼樣繼續為高雄市治安做努力？

主席（陳議員善慧）：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於治安方面，我們警察局有待加強，因為我們降得不夠多，我們是破獲的又比較多一點，發生的降得太少了。這一方面我們會加強勤務規劃，就是用大數據的概念，找出我們的治安熱點來加強勤務規劃，最有效的是專案勤務，就

是打詐、緝毒、掃黑、肅槍，這四大項我們全力來執行。預防的部分，我們就加強轄區內治安顧慮人口、我們的毒品人口、慣竊加強去查訪，宣導讓他不要再犯。再來，就是我們的全民反毒通報網，也就是友善通報網，「警力有限、民力無窮」，請全體市民發現可疑的這些狀況馬上通報我們，一起來穩定高雄市的治安。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再來談這個，其實大家也覺得很心痛，A1 車禍死亡數，高雄市是六都之冠。局長，我們也都很清楚 A1 車禍死亡，它背後代表的背景就是高雄市民又 1 條生命的失去，A1 車禍在今年度高雄市已經到 114 個人，跟其他六都相較，我們的確是偏高的。局長，你也很清楚在過去的幾年，我們每一年 A1 車禍死亡數是逐年降低，在今年不要說暴增，我們又突然增加到這麼多。有關這個部分，就如同局長剛剛講的，我們是不是還有什麼樣的方式，可以用具體方法改善這樣的數據？畢竟每個 A1 事故後面代表都是高雄市民的死亡，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再怎麼樣來加強努力？局長。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是我們的重點工作，我們隨時跟交通局相關單位保持密切協調聯繫，我們每個月都在探討，如何將我們的 A1 車禍降低？警察局方面，重點當然放在執法，第一個是大執法；第二個，科技執法；這兩項工作對於我們預防車禍有很大的成效。大執法就是我們的十大易肇事路口，還有重點違規、大執法三大項專案的執行。科技執法就是我們路口的多功能違規測試，這項已經裝設兩套，這兩套有具體的成效，另外還有松藝路採區間平均速率，也能多發揮它的效果。所以中央的預算我們會極力爭取，用科技來執法，效果會很顯著。

何議員權峰：

我想關於這個業務，警察局同仁是專業，我們也肯定你們的努力，但畢竟數字是很明顯的呈現，我們希望警察局在這個部分想辦法多努力，你剛剛講的設備如果有用的話，我們可以努力來爭取預算，做更有效果的防治，希望這樣的事件可以減少發生。

接下來我想請教科長，大家一直很關心監視器的問題，在這次的報告裡面，妥善率是 72.3%，在這本裡面是 89%，差三個月為什麼差這麼多，是不是可以請科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善慧）：

科長，請答復。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周科長宸生：

跟議員報告，裡面那是 3 到 6 月，上次議員也關心過這個問題，監視器的纜

線都附掛在下水道或是邊溝，過去的經驗發現，最主要是在纜線的部分，尤其是在市場旁邊的纜線會被老鼠咬，如果沒有淹水是正常運作的，但 6 月以後到 9 月中間，一直下大雨，所以很多地方因為淹水纜線會故障，所以到 9 月中的時候，我們發現妥善率有一點下降，我們一直催各分局積極搶修，到這個月 10 月 25 日已經回到 75.72%。

何議員權峰：

所以這個百分之七十幾是真實的數據？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周科長宸生：

是，我是按照報修網平台裡面實際統計的。

何議員權峰：

你剛剛的解釋我大概聽得懂，但是我想科長也很清楚百分之七十幾的妥善率，不是我們不接受，全高雄市的市民都不會接受百分之七十幾的妥善率，我想主席也很清楚，監視器的妥善率以前我也抓過，所以我剛剛講你呈現的是真的妥善率嗎？這百分之七十幾對於我們的認知來講還是偏低，我希望你們在這部分可以多做努力。

接下來我想請教處長，接待外賓到底出了什麼問題？我想處長你是外交官出身，可以看到韓國瑜市長口口聲聲為了國際外交做努力，其實在對日本的這個事件我們可以看到，8 月份市長整整遲到了半小時，9 月份針對日本的學者，本來還很高興的告訴媒體沒有遲到，還要等日本人二十幾分鐘，後來大家才發現，原來這個不是日本人遲到，是我們更改地點造成這樣的事件。我不知道市府的同仁一開始給市長錯誤的訊息，還是市府同仁這個環節出了什麼問題？我想處長你是外交官出身，有關這個部分，不要說應該要避免發生，而是這個根本就不應該發生這樣的事件。處長，是不是針對市府有做什麼樣的檢討，以及未來怎麼避免這樣的事情發生？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謝謝議員指教，我們在發生這兩件事情後，當然我們不願意它發生，這也不是讓客人有很好的感覺。

何議員權峰：

我想不是不願意，是根本就不應該發生。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因為對於高雄來講，所有訪團、外賓到高雄來都是寶，都希望從他們身上得到市政的建言，這件事確實像你講的不應該發生，但是發生了以後我們也做了內部的檢討。第一個，未來會強化我們跟訪團之間的聯繫，把窗口先對上，對於雙方面的行程要掌握精確。第二點，對於我們平行單位的首長的行程我們也

必須要了解，因為市長在接見外賓的時候，同時也會有一些相關局處首長來陪見，因為有一些議題要談，所以會精確掌握陪同首長的行程。如果是發生突發狀況，我們會請在場的首長就專業的議題，先跟訪團進行交換意見，或者是把相關的市政相關的文宣袋，讓他們能夠在現場觀看，當然這是補救方法，未來的 SOP。〔…。〕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何議員權峰。下一位質詢的是李議員眉蓁，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眉蓁：

其實大家都知道，在警察局的業務報告裡面看到，今年的 1-6 月全般刑案，就是本期較去年同期發生的數量減少 0.27%，破獲數較去年同期增加 3.53%，破獲率提升 3.47%。詐欺案件有一些加強熱點盤查跟埋伏，本期發生數較同期減少 296 件。其實看到警察局這樣的報告，大家都非常開心，因為在去年，就是上個會期甚至前幾年，大家一直說被詐騙集團騙、網路詐騙、車手。我們大家都一直在講，其實只要想做，警察局的效率真的非常好，馬上就搬出成績單來。在幾個會期前大家都說詐騙集團很難抓，怎麼抓？很多老人家被騙，當然現在全面總動員，包括銀行的行員，便利商店的超商人員，大家都會很警覺的幫忙警察局來抓詐騙，所以說只要警察局有用心想做，一定做得好。

現在的詐欺已經提升效率，當然今年又有新的話題，大家最關心就是暴力的事件，我剛剛聽到何議員也是提到說，現在暴力事件跟以往六都比，我們屬於偏高，因為前幾個月又發生事件，大家就覺得高雄市應該是合宜的城市，怎麼會又有暴力事件？聽起來很恐怖。所以在暴力犯罪方面的部分，本期暴力犯罪共計發生 47 件，比較去年同期增加 1 件；其中強制性交的案件，較同期增加 5 件；搶奪件也較同期增加 5 件，上面說的都是高雄自己的分析。如果說跟其他縣市來比，六都裡面，今天 1 到 9 月的犯罪暴力，高雄市發生了 72 件，是六都裡面排名第二。在這 9 個月當中，可以看到 2 月有 12 件、7 月有 13 件，高雄市也是屬於被害人比較多的，大家看到高雄市的被害人數有 89 個人，也是偏高，較台北市低，第二名就是高雄市。

所以在暴力事件的部分怎麼樣加強？我想說的是有志者事竟成，所以你心裡想要做就做得好，像詐欺做得很好馬上就有改善，接下來暴力事件我剛剛聽到你的答復，你未來會改進、加強，你自己也承認未來在暴力事件會加強，但我想知道你如何加強？請警察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感謝李議員對暴力事件、治安的關心，目前我們的做法是用大數據分析的概念，找出發生暴力事件最多的地點、時間。所謂熱點、熱時，我們來加強勤務規劃跟專案勤務，來預防再度發生。另外，對於有暴力傾向的、暴力前科的這些治安顧慮臉孔，我們去加強查訪，防範他再犯，目前我們做的是這兩大項。

另外，我們用科技執法，用科技來防範，就是運用我們目前的設備，我們設備有智慧分析平台、還有關聯式平台，用這兩種科技來做程式的分析、追蹤、管控，能夠達到預防的效果，所以這兩個雙管齊下，希望能有效的預防我們轄區內的暴力事件。還有深夜我們有特別規劃出快打，就是最快速度的反應，而且警力有足夠來處理這個暴力事件，這個警力雖然特別挪出來，但是我們還是克服萬難，儘量在夜間、深夜強化我們執勤的能力，因為暴力事件大部分都發生在晚上。

李議員眉蔡：

謝謝局長。剛剛你提到重點，就是我們的快打部隊，其實我覺得快打部隊效果非常的好，現在竟然說高雄的暴力事件比其他六都多，而且暴力事件通常是年輕人群聚，只要一發現有異於常人的群聚，馬上就要遏止，要不然如果常常有這種暴力事件，有的時候覺得警察來得很慢，就會一直拓展出去，可是如果跟快打部隊連線，我希望未來大家不管在深夜或在任何時間在高雄走，應該都要覺得很安全。以前我們認為高雄市是非常安全舒適的地方，可是看了這個暴力事件，你知道現在大家都流行「很潮」，因為幾個月前發生了連的事件，我是怕年輕人會覺得亂罵髒話、群聚效果就認為那是一個很潮的方式，所以我希望警察局一定要遏止，如果發生馬上就要遏止，不要讓這個氛圍帶動高雄市，認為做這樣的事情是很潮的，有時候是一個氛圍，你們的速度勝於一切效果，在這個部分希望警察局要多加強。

接下來，我們看到 10 月份的火災事件，高雄市有幾件火警都有造成人員傷亡，108 年 10 月 20 日下午廣東一街的三樓透天厝發生大火，在屋內救出一名 25 歲的女性，但是已經沒有生命跡象。在 10 月 18 日高雄市鳳山區也是透天厝有一對母子燒傷；還有三民區的澄清路上有燒肉店也是發生火警，有 3 名員工嗆傷。內政部 10 月 27 日公布全國住宅火災警報器的設置狀況，全國有 578 萬 9,000 多戶有設置住警器，以前大家可能都不注重這個，因火災死亡者高達八成的人是死於住宅火災，住警器已被確認可以大幅降低傷亡率，但是顯示全國仍然有近三成的民眾面臨居住的安全危機，表示這些沒有裝住警器。在六都方面，最早是台北市和高雄市的設備裝設率比較高，台北市有 90%，可是高雄市看起來只有 79% 多，其餘是新北、桃園、台南和台中。其實高雄市在六都排名已經是第二，可是這樣子看起來我們還是有加強的空間，因為台北市已經

設置到 90%，可是高雄市卻只有百分之七十幾，我不知道我們的住宅火災警報器設定的方式是怎麼規定的？如果有房東要出租他的房子，是不是一定要裝置這個東西才能夠把房子出租，這個部分我想請消防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消防局長，請回答。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李議員對市民的關心，住警器的部分目前是針對透天厝，因為大樓都已經裝設火警自動警報設備，透天厝的部分，如果全市統統裝的話，大概要 7.9 億的經費，中央補助大概一年譬如 108 年才補助 28 萬 2,000 元，我們的普及率為什麼會那麼高，高於其他四都，是因為高雄市有很多善心的企業和廟宇都會捐贈我們住宅用警報器，我們的同仁會去針對獨居長者或是老舊社區先安裝，我們也是花了很大的心血，還有婦宣隊、義消也都協助幫忙裝設，針對這些老舊社區及獨居長者以及中低收入戶優先裝。其他我們平常在宣導活動的時候，我們也會贈送給來參與活動的市民，裝了住警器之後是有它的功效，廣東一街有裝 1 顆在一樓，我們一些火災的現場發現，真的在住家裡面不要堆放太多的可燃物，這個住戶的可燃物就放了很多。

李議員眉蓁：

所以局長你的意思是說，高雄市有達到 79.27% 是因為善心人士的捐助才有這麼高的普及率？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很不簡單，對。

李議員眉蓁：

所以我們其實都是靠一般社會人士來補助，如果今天他是一個有錢人，他有房子，房東要租房子出去，他的房子是不是也應該要具備住警器？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高雄市有一個自治條例規定要租房子給房客之前，一定要先裝住警器。

李議員眉蓁：

如果沒有裝要罰錢嗎？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要罰錢。

李議員眉蓁：

大概罰多少錢？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我查一下。

李議員眉蓁：

就是說如果沒有裝要出租房子，房東要被罰錢。我的意思是說，我們看這個數字，就覺得高雄市是不是也可以達到像台北一樣 90%，如果是這種狀況，其實我們也可以多宣導，希望善心人士再多一點。像你剛剛講的老舊社區，發生火災因為消防車有時候是進不去的，可能房子的狀況也不是很好，所以就更難逃生，我希望在這個部分局長能夠多加強，我相信高雄還是有很多善心人士，這樣也讓我們知道原來高雄還是一個非常有愛心的城市。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向議員補充報告一下，出租房東要裝，如果沒有裝住警器，要罰 6,000 元到 3 萬元。

李議員眉蓁：

6,000 元到 3 萬元，也希望我們要落實安裝，因為有時候火警好像會傳染一樣，有時候一發生火警，好像很多地方都同時發生，我希望住警器能夠多多益善，也希望局長多去努力跟大家宣導，謝謝局長。

消防局黃局長江祥：

謝謝議員。

李議員眉蓁：

接下來我想要請教，現在大家都非常關心新住民，而且高雄的新住民也非常多，我在民政局的業務報告裡面看到，新住民輔導業務有兩大項，第一大項，是申請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辦理學習課程跟活動。第二個是開設新住民的生活適應輔導班，我看了這兩項活動，總共加起來的人數是 445 人，對於龐大的新住民來講，這樣的人數不算多。10 月 23 日移民署南區事務大隊為了因應明年 1 月 11 日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為擁有投票權的這些新住民舉辦反賄選的活動，就有高雄市選委會來設置這些開票所，讓新住民先體驗一下投票的流程，我看我們新住民現在這麼多，能投我們國家的總統也算是高雄市的人，也算是台灣的人。所以對於新住民的這些活動或是有類似更多體驗的生活，我不知道在民政局長這裡針對我們新住民有什麼看法？辦這樣的活動其實我覺得人數是不是還可以再多加強，請民政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對新住民的關心，民政局目前還是持續推動，希望能夠對這些新住民能夠友善、平權，所以我們還是會加強規劃，尤其在生活適應輔導班的開設。其實現在的新住民朋友，隨著這幾年外籍配偶的人數下降，我們著重在他們生

活適應的多元，還有多樣性，讓他們能夠有更多的謀生技巧。所以這個部分，除了我們持續跟中央內政部來爭取新住民發展基金，能夠多開設一些課程，符合他們的需要，或者是辦理一些活動，符合他們未來能夠增加謀生技巧的培養。這一塊我們持續努力，今年我們也滿欣慰，透過這樣的活動或者課程的辦理，參與的人數也逐年增加。今年有 300 多位新住民的朋友一起來參加，讓他們覺得這個活動，能夠讓他們更適應高雄這個城市的發展。

李議員眉蓁：

謝謝，因為時間的關係，就以上，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李議員眉蓁，下一位質詢的是童議員燕珍，時間 15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我想針對警察局，本席有一些要請教局長。在上個月高雄市接連幾次的暴力事件，高雄市的治安已經成為全國非常關注的焦點，當然警察同仁也非常辛苦，也做了一些防治來防止這些暴力事件的發生。但是在警察局的業務報告裡面，你們特別提到，今年刑事案件是減少的，那麼破獲的件數是增加，表示對於預防犯罪，警察局確實是有呈現績效。但是本席看到這些資料之後，還是要提醒警察局要注意的是，根據警政署的統計資料，今年的 1 月到 9 月查獲槍枝的數量，高雄在六都裡面，雖然是排名第五，但是有 107 枝，你們破獲的槍枝數量，比台南市多，但是破獲彈藥的數量，卻是六都第一名的，高達 1,791 顆。對於這樣的數據，讓高雄市民非常擔憂，因為這些破獲的槍枝，到底是不是制式的槍枝，有沒有殺傷力？同時破獲的彈藥，是制式的子彈嗎？刑案減少，如果槍枝跟彈藥沒有辦法減少，這樣的暴力事件會傷人，會更嚴重。局長，你不可以簡單答復這樣的問題。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肅槍是我們四大工作之一，也是我們的重點工作。所以肅槍我們列有很多專案，一個配合警政署的專案，另外警察局也自行規劃，全力在檢肅槍枝。我們最近有查獲好幾個改造工廠，也有查到一個軍火庫，所以我們的子彈特別多，那我們就是要刨根溯源，要追到源頭。

童議員燕珍：

你的意思是說，這個數字是來自於你破獲工廠的數量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都有，我們有個別查到的，也有查追到工廠，工廠的槍枝就比較多了，可能

就是三把、四把。

童議員燕珍：

那也就是說高雄市這種工廠很多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不是很多，是我們追到的，追到幾個軍火工廠。

童議員燕珍：

那這種都是屬於地下工廠，對不對？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一個人改造的，拿個玩具槍，把槍孔打通了，就變成有殺傷力。

童議員燕珍：

所以還是有殺傷力？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還是有殺傷力。

童議員燕珍：

應該也是滿危險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所以我們都希望能夠把它肅清，全力在查緝，查緝沒有槍，就不會有槍擊案件了。目前主動查緝是我們的重點。

童議員燕珍：

就是這個查緝的重點，已經在做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

童議員燕珍：

那有沒有成效呢？目前有查緝到的，有沒有成效呢？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我們有查緝到一個小型的軍火庫，那個槍枝有 5、6 枝，裡面大部分都是改造的，但是有殺傷力，我們都依規定移送。我們把軍火庫痛擊以後，沒有這些槍械，就不會有槍擊暴力的事件發生。

童議員燕珍：

這個查到以後刑罰重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刑罰重啊！一定移送法辦。

童議員燕珍：

我想在這個部分應該是要很嚴格執行，因為這個對高雄市民太不安全了。

〔對。〕不要讓人家覺得高雄市是一個很不安全的城市，在這個部分，我想局長你要更努力，更加油的去取締。希望很快能讓這些數字減少，這是所有高雄市民的期待。

另外局長我想請問你，酒駕造成的傷亡，也是讓人非常痛心跟痛恨的。國內加重酒駕的處罰，已經從7月1日開始實行了。酒駕新法上路了以後，罰鍰採汽機車分流，那麼機車酒駕仍然維持現在的1萬5,000元到9萬元的罰鍰。但是汽車酒駕罰得最高的，提高3萬到12萬，如果5年之內，你第二次酒駕，就要處初次最高額度的9萬元跟12萬元，而且採用累進的處罰。按照前次加罰9萬，另外如果闖越酒測的攔檢站的話，酒駕拒測的罰鍰是提高到18萬，而且5年之內第二次違反，亦採累進的處罰，逐次加罰18萬元。我的數據應該沒錯？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

童議員燕珍：

這樣的刑責對於酒駕的減少，會不會改善、有沒有改善？我們看一下數據，在今年取締酒駕的件數統計當中，六都裡面高雄市是排名第一，有9,974件。那麼在7月份的加重酒駕的處罰上路，我們看到的件數是沒有明顯減少的。那麼等到8月民眾很清楚罰則之後，就變少了，從每個月的1,000多件減少到983件，可是到了9月以後又恢復了。所以局長我想請問你，這個酒駕的取締可以減少車禍的發生，但是這個取締的數量，六都甚至是全國，高雄市第一。除了顯示出高雄很認真取締之外，也代表還是有很多人，他是不怕重罰的，繼續喝酒繼續開車。

針對取締酒駕的宣傳，跟要怎麼樣去精進，讓民眾更清楚說，這個酒駕的罰則是非常嚴重的。甚至有些都是要吃上官司的。所以局長，請簡單的答復一下，你覺得我們取締的數量，高雄可以說是全國第一，是有很努力在取締，但是好像我們的民眾都不怕。你覺得應該怎麼樣來減少酒駕的數量呢？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跟議員報告，7月我們加重的罰則上路了以後，民眾他們應該有警覺，因為我們在執行面上都比較困難，要查緝到比較難。所以我們用專案取締酒駕的方式來執行，所以執行到9月份，我們有稍微提高。也代表還是有一些民眾不信邪，仍舊違法、仍舊酒駕，所以我們變成要加強宣導。這樣的宣導最有效的還是我們的里治安座談，治安座談會我們全力在宣導。

童議員燕珍：

有在鄰里進行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現在我們 17 個分局都全力在推動。

童議員燕珍：

一定要到鄰里去做，進入到鄰里。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就喝酒不開車，開車不喝酒，全力在宣導。另外我們轄內最容易喝酒的這些場所，像酒店、PUB、KTV 這些場所，我們都要求這些業者，假如他喝醉了，鑰匙絕對不能交給他。要勸導他找代理駕駛，或是找計程車，假如再不聽的話，請業者跟我們警方配合，我們全力來防止酒駕的發生。所以我們轄內容易喝酒的地方，我們都有貼海報，貼宣導品，呼籲全民開車不可以喝酒，酒後不可以開車。

童議員燕珍：

局長，宣導不可以停止，就是不斷的要宣導，而且罰了酒駕的人絕對不可以寬貸，因為我們看到太多的事件，造成人民生命財產的危險跟不安全。這個要持續性的宣導，而不是一個時期而已，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能夠持續的鼓勵我們的同仁要繼續不斷地去宣導酒駕的嚴重性。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也會加強網路的宣導，現在年輕人都走網路，所以網路宣導的部分，我們不斷地在放送，具體把酒駕造成的這些傷害用案例來給全民看，讓他們引為借鏡不敢再酒駕，這個效果很好。

童議員燕珍：

就請網路的部分也持續的加強。〔是。〕我們希望很快的能看到成果，讓酒駕的民眾能夠人數減少，減少更多的傷亡。

接下來要請教一下國際處，韓市長上任了以後，除了到國外去爭取訂單，而且宣傳高雄市之外，也有很多國外的朋友到高雄來參觀、訪問也準備要投資，創造這些就業的機會。不管是國內外的朋友來訪都會互相贈送伴手禮，那也是一種…。局長，你就這麼快就站起來了，沒關係，也是一種禮貌跟尊重。所以我想請問處長，你是新上任的，你過去在外交部，我想對國際禮儀你應該很重視，而且覺得是很重要的事情。現在我們國際友人來訪，高雄市會送什麼樣的禮物給來賓？有特定的東西嗎？局長，你可不可以告訴我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國際處長，請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我們也有準備一些伴手禮，但是我們的伴手禮基本上是有兩個主軸，第一個

就是在地性；第二個是有故事性的，我們在選擇禮物的時候，會針對我們自己高雄在地的特色來選擇，我們有 38 個行政區，從原住民文化到客家文化、到港灣特色，這些禮品我們都會去選擇。

目前來講，我們有一些是用瓷做的一個高雄港灣的圖像，它有兩個在一起是比較大的，也有單獨一個比較小的，這個是掛飾。另外我們也有一些像公仔方面是由瓷器去做的，也有一些是琉璃做的具有高雄特色的產品。禮品的種類非常繁多，如果議員要參考的話，我們可以把目錄給你看。

童議員燕珍：

我不是要來參考你的伴手禮，我想送禮物是門學問，你講了那麼多的東西，其實都不能代表高雄市。我認為伴手禮是要有特色，而且數量不是很多的，是真的有代表高雄市特色，能讓這些拿到禮物的人感覺受用又很驚喜，可以幫助我們城市加分。

我這邊分享幾個城市的一些禮物，桃園國際機場是台灣的門戶，市府有設計一個飛機的模型，上頭有桃園吉祥物 Y 桃園哥、拉拉山的水蜜桃，還有 Lamigo 棒球隊員和市鳥台灣藍鵲等代表桃園意象的圖案，代表桃園，是桃園市政府送給外賓的最佳伴手禮。另外，去年新竹 300 城市博覽會，市府也跟新竹地區唯一啤酒工廠纖碧爾合作推出紀念酒，也跟在地的春池玻璃製作了啤酒杯，做為城市交流來訪的紀念品讓新竹的特色產業被看見。也就是說綜合高雄市的產業，又可以讓人驚豔的創意產品，對於城市的行銷是有很大的幫助，也希望處長能從這幾個層面去思考未來可以跟其他局處合作，譬如說觀光局的伴手禮選拔，以及與青年局合作鼓勵青年設計文青產品來做為市府一個代表性的禮物。

長久以來，本席非常重視我們的伴手禮，可是截至目前為止我們仍然找不出一個能夠代表高雄市的伴手禮，你說的很多種，瓷器也好、什麼也好，其實每個城市都有，只是說希望能夠像桃園、新竹這樣選出一些跟我們城市有息息相關的代表性產品，當然這不是國際處唯一的工作，但是你可以跟觀光局大家來做討論，跨局處去合作、去討論，看能不能找出真正能代表高雄市的一個伴手禮，我相信讓很多人來到高雄市，像我們有海洋意象，我們就是一個海洋城市，是不是類似這樣的一個伴手禮？怎麼樣去設計、去規劃讓高雄市真的是具有特色的伴手禮，這個是我們當務之急。因為講了好多年，就是比賽也比不出一個結果來，總是一個不公平的競爭，我覺得是需要考量的。

處長，你是來自外交部，是來自中央的一個官員，也有這麼多的經驗，我想是不是把你過去的經驗也帶給高雄市？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謝謝議員指教，我們會。

童議員燕珍：

我希望在短期之內也能夠跟觀光局取得一個共識，大家能夠合作，因為所有的局處都是要相互橫向的聯繫，而不是只有單一的窗口而已，大家集思廣益選出一個對高雄市真正好的伴手禮，就包括物產館其實都不是很理想，很多的地方需要改進。國際事務科雖然不都是你的責任，但是我想因為你面對外賓最多，所以是不是…。

行政暨國際處丁處長樂群：

好，謝謝議員。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童議員。下一位質詢的是黃議員明太，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明太：

其實我今天是代表十幾萬的庶民再一次的來懇求我們的行政團隊，首先我請大家先聽這一段。

（手機影片播放開始）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黃議員，我們請市長答復，好不好？

韓市長國瑜：黃議員，我跟你報告，這個冷氣的費用，我們會去籌組出來，跟你特別報告一下。

黃議員明太：那麼我先給你鼓掌。

韓市長國瑜：你不用鼓掌，我們應該找經費，不用，不用。

黃議員明太：對這些長輩真的不要這樣子。

韓市長國瑜：我知道，這 8,000 多人的社區。

黃議員明太：沒有使用執照的，我們民政局說那個就不能補…。

（手機影片播放結束）

黃議員明太：

這個是 5 月 23 日，上個會期我們現在已經不在座位上的市長答應我的事情，從那個時候開始到現在足足 5 個月，我上次問社會局長，社會局長說因為這個是民政局區公所的資產，我好不容易等到今天民政局在了，我想請問民政局，你們發了一份公文給我，說我們第二選區沒有里活動中心，因為只有里的活動中心是你們管的，社區活動中心、關懷據點這些都不是，這個都屬於社會局管的，請問民政局長，這樣對不對？這是你們發給我的正式公文。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跟議員報告，第二選區里活動中心…。

黃議員明太：

沒有。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沒有，對，確實沒有。

黃議員明太：

對，所以上次市長答應要給我們偏遠地區的活動中心，我不管什麼活動中心，是我們鄉親在聚集的地方，也就是你們區公所要做什麼政令宣導、什麼登革熱的宣導都召集在一起的地方。我請問一下，市長答應我了以後有沒有交辦到各局處？有沒有交辦？還是假的答應我？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跟議員報告，這個有交辦，我有請區公所，因為…，也跟議員報告…。

黃議員明太：

有交辦，目前進度為何？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每個…。

黃議員明太：

你們不要再吵了，我今天很憤慨，推得一乾二淨，你們做了什麼？我還請社會局長告訴我，我們有幾個活動中心沒有冷氣的，5個月了，現在你告訴我，有幾個活動中心沒有冷氣的？有沒有做過調查？有沒有？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有交代公所，因為我們的法令礙於…。

黃議員明太：

告訴我結論，有沒有做？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有請他們先在社區關懷據點可以用地方的回饋金來做協助，我有先叫他們調查這個部分。

黃議員明太：

你們到目前有兩處不是用地方回饋金做的，另外一處的經費是我去爭取的，你們做的這兩處都沒有電，一處是我去處理的，另外一處還在等區公所，岡山里還在等區公所，政府做事情要做幾年？裝一台冷氣要多少年？市長答應我之後，交辦你們多久了？你們只知道吃飯、領薪水和選舉，其他的都不知道！這種政府教人家怎麼相信？請問你，進度在哪裡？我找社會局不對、找民政局也不對。我昨天在甲北里的活動中心，那麼大，和這個差不多，最少也有一半，連一具滅火器都沒有，那些老人在那邊跳舞、唱歌，在那邊吃飯，電線走火發

生火災，連一具滅火器都沒有。為什麼我說使用執照要補照？這個牽涉到兩個問題，第一個，我希望我們鄉親在那裡吃飯、聚會不用汗流浹背，不要讓長輩過得這麼辛苦。另外一個，我希望他們大家都安全，所以我講兩個問題，使用執照要補發，不然就不要讓長輩在那邊，不然你們就另外蓋一座活動中心，這個才是政府的責任。

我今天很憤慨，因為這件事情我已經講四次了，我們鄉下的小孩、鄉下的老人真的要這麼辛苦嗎？曹局長，從你上任到現在我是不是對你很尊重？你有沒有看我生氣過？我今天是很憤慨，到現在一點進度都沒有，只有問你沒有冷氣的有幾間？有那麼難統計嗎？區公所都是你管的，我們那邊 5 個區，一個區長叫他統計這些會很困難嗎？只有 5 個區而已，有那麼困難嗎？其實就是沒有做，不當一回事！政府不是要做事情嗎？最基本的生活，不要讓民眾受寒、受熱、三餐可以吃飽，給他們一個安全的環境可以聚會，我的要求很過分嗎？局長，你憑良心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給鄉親有一個安全的環境是市府的責任。

黃議員明太：

對啊！為什麼到現在都沒有？到現在這些活動中心有執照的有幾家？沒有執照的有幾家？你們有統計過嗎？社南是一間破草屋，社南七千多張選票，社南住了八、九千人，它的活動中心是一間破草屋、鐵皮屋，還是向人家租的。社南不是你的責任，這是長久以來的事情，我要問的是，你們接手之後有沒有用心要去改善這些問題？有沒有？不要整天只知道選舉，要做一些事情，你們是政務官，市長拿到 90 萬張的選票請你們來當政務官，請你們來推動行政事務，結果你們做了什麼？

我今天氣到發抖，我看到那份公文，你們將活動中心分成四類，你們只負責一類一里活動中心。我們第二選區 5 區，裡面沒有任何一個里活動中心，你們沒有這個經費，所以你們就不用管了嗎？這些不都是區公所的財產嗎？這麼多、這麼重要的事情，鄉親生活相關的事情，在座所有局處，除了民政局之外，還有哪一個局處要負責這些事情？你們責無旁貸嘛！如果韓國瑜市長嘴巴講一講，結果我們局處長沒有人要聽他的，這個市長是在做什麼？他說他請假沒有關係，還有副市長、這些局處長可以支撐，結果呢？影片再播放一次。

（手機影片播放開始）

主席（陸副議長淑美）：黃議員，我們請市長答復，好不好？

韓市長國瑜：黃議員，我跟你報告，冷氣的費用我們會去籌組出來，我跟你特別報告一下。

黃議員明太：我先給你鼓掌。

韓市長國瑜：你不用鼓掌，這是我們應該找經費，不用，不用。

黃議員明太：對這些長輩真的不要這樣子。

韓市長國瑜：我知道百姓的辛苦。

黃議員明太：然後沒有使用執照的，民政局說那個就不能設，那個都是市政府蓋的。

韓市長國瑜：我知道，我告訴你…。

黃議員明太：市政府蓋的建築竟然沒有使用執照，是不是可以請建管處這裡經過什麼樣的程序把它補照完成？

韓市長國瑜：議員，我們雙管齊下，炎熱的夏天到了，我們先把冷氣裝設起來。

黃議員明太：因為你沒有使用執照…。

韓市長國瑜：在現在有限的經費…。

（手機影片播放結束）

黃議員明太：

雙管齊下，我還沒有問工務局，要提出來也要由區公所提出來請照、補照，相關消防，應該有的結構，怎麼讓他們拿到合法的使用執照，讓那些長輩可以安心在那裡聚會，我們可以放心讓他們在那裡。我剛剛放的音檔是 5 月 23 日的質詢，之前我就有提過了，現在已經就職快要一年了，我對市府團隊，原本韓市長當選的時候我是不分藍綠，誰當市長都可以，只要把事情做好，上次我給他打 20 分，現在給他打 5 分，你們一點進度都沒有，5 月 23 日我正式質詢開始算好了，到現在也 5 個多月了，月初我告訴社會局長，你們要橫向聯繫，要共同完成韓市長答應的事情。

前一任的社會局長現在也跑去選舉了，他要離職之前，他去聯合婦產科拆走兩台舊的冷氣機，已經使用 5 年了，這兩台都是 2 噸的冷氣機，那個活動中心的冷氣機要 20 噸，把那兩台冷氣載過去叫他們自己安裝，都是應付了事。換黃局長上任我告訴他，他說怎麼會這樣？好，我們再去想辦法，結果冷氣來了，沒有電，6 萬元而已，裝那些電才 6 萬而已，福德里也是 6 萬，我叫社區自己出 3 萬，我也幫他們出 3 萬把事情解決，岡山里我想一想發現不對，我嚴格要求區公所一定要完成任務，民政局到現在准了沒有？5 萬多元准了沒有？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岡山里已經准了，已經有協助了。

黃議員明太：

協助了？〔對。〕准了，你知道你們的電拉到哪裡嗎？你們的電拉到電表，

拉到 breaker (斷路器)，從 breaker 又要拉到冷氣，沒錢啦！還要 1.8 萬元，里長又來告訴我，說他去跟環球水泥要，環球水泥答應要幫他出這 1.8 萬元。我也可以幫忙付錢，但是我幫 1 里出錢的話，108 里也全都要出錢，我議員的薪水有那麼多嗎？為什麼民政局…。

主席 (陳議員若翠):

再 1 分鐘。

黃議員明太:

市政府的團隊，到底是韓市長叫你們隨便聽聽就好，還是你們自己不要聽市長的話？我必須要清楚，局長你可以答復我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跟議員報告，我們都非常重視所有市民的需求。

黃議員明太:

對，重視到現在連個數字都沒有，姑且不說實際上做的，你知道我做幾處了嗎？後鄉的活動中心，我請立委跟台電要的錢，包括昨天甲北里、甲南里這兩個里的活動中心，我們後天要去會勘了，也是跟台電、中油要的錢。市政府躺著做就好了，因為議員全幫你們做好了，這樣要行政團隊做什麼？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謝謝黃議員。民政局長，針對剛剛黃議員所提的，這個部分相關的進度，請著手再去瞭解一下，再來做個回復，謝謝。

下一位質詢的是林議員宛蓉，因為我們的質詢時間是到 6 點，後面還有…，等於是林議員還有登記第二次跟第三次發言，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我三次都要質詢完。

主席 (陳議員若翠):

一、二、三次一起嗎？

林議員宛蓉:

對。

主席 (陳議員若翠):

好，你時間上面可以。

林議員宛蓉:

是，謝謝。

主席 (陳議員若翠):

現在是 5 點 43 分，所以現在距離散會的時間大概還有 17 分鐘。

林議員宛蓉:

等我質詢完之後再散會，就是 30 分鐘一起。

主席（陳議員若翠）：

好，我們延長會議的時間，到林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敲槌）

林議員宛蓉：

主席，我換一下位置，因為這樣比較可以看得到。

主席（陳議員若翠）：

好，請開始。

林議員宛蓉：

今天我就要針對這個，警察局長，在市長施政報告與質詢的時候，本席有針對前鎮街的問題請教、建請，我們前鎮街派出所北側有 4 間警用宿舍早已經年久失修，停止使用，也算是一個危險建築物，當時市長也…，因為那一天只是 15 分鐘沒有辦法讓你回答，市長也給本席有答復說這個要立即來處理，不知道局長你的進度如何？前鎮街派出所的閒置空間再利用，讓老舊的警用宿舍可以活化。因為前鎮街派出所也算是很小的一間派出所，前鎮街的寬度也不是很寬，好像是 12 米，還是 8 米、10 米，我搞不清楚，因為那個地方，包括我們扣押市民的車子時，我們查扣違法車輛就沒有地方可以放。我現在請問局長，你現在到任 1 個月又 2 天了，你有什麼作為？請回答。有沒有規劃進度？目前想要怎麼做？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回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議員交代以後，我們馬上辦理，到現場實施會勘，會勘完了以後就評估，評估需要拆除的費用，我們馬上就找經費。因為今年財政比較拮据，所以我們就只好簽到市府動用第二預備金來執行，整個公文我們快速送到市府，現在市府還沒有下來，我們正在等待公文下來。

林議員宛蓉：

正在等。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我們會主動去催。

林議員宛蓉：

本席也來幫你催。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

林議員宛蓉：

在過程當中，都沒有看到你們有任何的回應，也沒有給本席說明。你們在處理過程當中，這個地方真的不可以再這樣放下去了，再把它擺爛是不行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我們馬上就辦理了。

林議員宛蓉：

好，謝謝。接下來我要講的是小港漢民派出所，小港漢民派出所，無殼蝸牛何去何從？小港漢民派出所從 86 年 4 月成立到現在一直寄人籬下，承租 2 棟透天厝。我們就簡單的講一下，從 86 年 4 月至今，現在我們已經付了 2,900 萬的租金，對警察局小港分局而言，這一筆費用也是很大的數目。議員應該都有在關心這個事情，本席也希望你們可以把小港漢民派出所改善，從 86 年 4 月成立到現在都用承租的，現在空間也不敷使用，有 37 名員警都擠在這兩棟透天厝裡面上班。本席要請教你，小港漢民派出所這個區塊在小港是最熱鬧的，人口密集度也是最高的地方，局長你有什麼看法？你們好像想把小港的漆彈場…，這個漆彈場屬於社教用地，本席建議你們不可以動用這個地方。因為小港漆彈場已經有十幾年的歷史，每年所舉辦的台灣國際漆彈公開賽，吸引很多國內外頂尖好手來參賽，有美國、日本、馬來西亞、泰國及很多國家，所以不要打這個地方的主意。本席建議你們不能夠有這樣的念頭，或有這樣的想法，因為這是年輕朋友和很多市民朋友在這邊走動的地方，你們有人想要這個地方，當時跟本席講，本席就講不可以，這個屬於社教用地，你們可以去找另外一處。

我們來看一下，接著本席要跟局長來講一下，當然這個不是你們直接的業務，但是你們可以去關心一下，這裡是捷運前鎮高中站，還有草衙的捷運停車場，因為這個地方的燈光在夜間照明不足很昏暗，民眾的車輛屢遭偷竊，就是常常被偷走，當然這些車被偷走不是和你們有直接的關係。本席也去聯絡，那天去會勘的時候沒有找你們來，我們找了捷運公司、捷運局還有養工處，我們在這邊有做了很多的措施，但是那天也沒有找你們來，透過今天剛好是內政部門的質詢給你們一個建議。當時這個地方真的是一位難求，可見這裡真的是位置很少，後來本席也跟他們講，從原來的腳踏車 99 格，現在增加到 103 格，我們的機車原來是 52 格，我們增加到 216 格，還有又增加無障礙停車空間，本來 0 格現在又增加到 7 格。本席要講的是如果你們要巡邏的時候就順便去走動一下，在草衙站、前鎮高中站，就是這兩站，另外有其他的轄區，像獅甲站、小港站也可以去走一走，我沒有說叫你們去做怎麼樣的事情，當然本席知道你們很忙，你們從那邊過去順便去加強巡邏一下，因為我也請了一些相關單位要加強亮度，他們也要願意去做，這個地方是本席給你們小小的建議，好不好？

你給我一個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就把剛剛提到的捷運站的停車場列入我們巡邏線，我們加強巡邏，另外他們那個燈光希望能夠有…。

林議員宛蓉：

有，本席已經有講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自動照明設備。

林議員宛蓉：

對，這個照明設備相關單位他們會去做，〔好。〕那這個巡邏的部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納入巡邏線來加強巡邏。

林議員宛蓉：

對，〔是。〕漢民派出所的部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另外找，〔好。〕現在地方不好找，可能會採取跟其他單位一起共構。

林議員宛蓉：

本來本席是有這樣子的建議，小港森林公園在之前市長也有承諾，這個問題在前朝的時候，本席就一直在講，當然韓國瑜市長也承諾本席，我們就委由監督指導單位，我們李四川副市長來做監督，由運動發展局來主政，可能會結合社會局、運動發展局，這個是本席一個建議，如果能夠在這個地方，你們要來做共構也行。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會節省經費。

林議員宛蓉：

對，節省經費，這是本席這樣子的建議，如果你們又來插一腳，那個案子可能會再 delay，當然為了大家的安全，為了讓漢民所的員警有個舒適的環境，因為他們平常就很忙、很認真，這是本席的建議，那個地方是老、中、青非常好的去處，現在已經著手在做規劃設計了，如果能夠做的話，你們可以節省經費，大家都做一個共構，在那個地方應該也不錯。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我們全力爭取。

林議員宛蓉：

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議員。

林議員宛蓉：

謝謝，因為我們會勘了幾次也已經敲定，塵埃落定了。本席要來講一區一特色，小港是大港、前鎮是重鎮，推動的進度如何？民政局長，請你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一區一特色都是由公所來陳報計畫，因為前鎮跟小港過去的部落比較分散，這兩位區長上任還在計畫看怎麼來發揮像你說的小港是大港、前鎮是重鎮，怎麼來著重這個特色來發揮，所以目前我還沒收到他們的計畫。

林議員宛蓉：

還沒收到計畫，你們目前在做的人都…，當然你們區長…，因為韓國瑜當選後，你們整個都大搬動，你不知道，我今天告訴你。我看到民政局局长，你的態度很不好，今天我看到你跟我們議員的回答，你的態度我覺得很高傲喔！你給我的感覺是這樣，希望你來這裡不是要當官的，是要做事的，你的麥克風這樣子甩，你這樣子是對的嗎？你剛剛麥克風是這樣子在講，你坐下的時候把麥克風這樣子甩，你怎麼可以這樣子呢！麥克風怎麼可以這樣子甩，我們很尊敬你們，但是你們坐在這裡，人家說公門好修行，我跟你過去不是很熟，但是也因為你是我們小港的女婿，我也很尊重你，你要讓我們覺得很誠懇好不好？

我就接下來講，你說是區長，現在我們的區長，當然這兩位區長都很優秀，可能以前他不是當我們這裡的區長，但是這個一區一特色是民政局應該要去推動的啊！不能說區長換了人，然後換了一個區長也不知道，那就都不用做了。我們高雄縣跟高雄市合併已經三屆了，縣市合併後我當了三屆的議員，在原高雄市的時候我當選兩屆，到現在已經五屆了，我們來看一下，本席要告訴你，我們宋江陣在內門、林園有洋蔥節，我們 run 快一點，我們的六龜、甲仙都有活動，左營的萬年季也辦得有聲有色，文化局也有草地音樂會。

本席講好幾次了，因為我們小港是一個大工業區有八百多支煙囪，我們小港不是只有鋼鐵，我們是不是帶來一點柔情，所以本席就幫它命名，當然這個你們也可以去命名的，我是要建議你們，小港是不是要辦一個「港鐵柔情」家庭園遊會，這個是可以帶動及整個結合在地的社區、社團、協會來義賣，我們高雄市來集結餐飲、觀光科，餐飲學院就在旁邊而已，可以把很多的觀光帶進來，

小港可以在高中、國中、國小的學校辦一些熱舞還有管樂，文化局可以來規劃一些音樂會，讓小港呈現一個文化氣質來，本席講了又講，真的是不動如山，不能麻木不仁啊！本席一直在講說，環保局，我們那邊的煙囪那麼多，污染多、噪音多，是不是可以給我們推動蔬食品嚐專區，來兼顧體內環保，愛護地球的理念，因為每個人都要住在這個地球上，我們都一直不去保護它，我不知道這樣我們還能夠住在這個地球多久啊！

接下來，我們來看一下，小港是大港，前鎮是重鎮，我們的一區一特色，剛剛是本席給你們的建議，我講很多次了，雖然區長換人，但是區長的幕僚應該是沒有換，難道是大搬風全部換人嗎？不可能。你們幕僚一定有科室、有科長，局長換掉，還有主秘、專委、副局長，不可能全部都換掉，不是這樣大挪移、大搬動。

我們再看看前鎮的一區一特色，這是本席給你的建議，這是 OPEN「開放」！大氣球遊行。高雄大氣球遊行已經邁入第 12 年了，當時他們的大氣球遊行是小規模，之後慢慢的壯大。大氣球遊行是在夢時代前面的時代大道舉行，由統一超商主辦，高雄市政府當指導單位。「OPEN！大氣球遊行」已成為全國最具指標性的大規模親子活動之一，更是亞洲唯一的大氣球遊行，這個也吸引數萬人，因為這個遊行具有獨特性，它就在我們過年前的時候來辦理。本席要講的是，每年在跨年前是高雄最盛大的活動，大氣球遊行真的是非常熱鬧。

本席跟你們建議，這個也是我一直在講的，前鎮現在沒有什麼特色，要有特色的可能要到幾年以後，本席曾經跟海洋局說，未來我們的漁港也可以成為一個特色據點的觀光魚市場，這個要能夠呈現應該是在三、四年後了，也可能是二、三年以後的事，但是我們可以搭人家的便車，因為「OPEN！大氣球遊行」本來就有在辦理，它在高雄市算是具獨特性的盛事，我們是不是可以結合健康蔬食概念成為一區一特色，為什麼？本席講的這個主題，往年遊行的隊伍各有主題，第一大隊是守護的愛；第二大隊是美麗的愛；第三大隊是關懷的愛；第四大隊是溫暖的愛；不外乎是人要有慈悲心、要有愛，用愛來當出發點，而不是成天打口水戰。本席當議員就覺得我們是要做事，不是要打口水戰的。

本席要跟你們探討的是，我們的隊伍可以加入健康主題，讓民眾來體驗蔬食、樂活、環保愛地球，讓遊行不僅是歡樂，也能讓我們有一場心靈環保的交流。本席要跟局長探討，這些都是大氣球，有很多的大氣球，如果我們自己辦可能要花費很多錢，本席要建議的是，因為之前一直講如果我們能夠自己來辦也行，但是本席發現講很久了，你們都不動如山。我今天又有另外一個想法，如果我們可以跟著協辦還是合辦，我們再把蔬果的概念加進來，世界各國為了因應氣候變遷、地球暖化都進行全球環保的運動，結合健康蔬食的概念，以實

際行動保護環境。我們來看，這是本席這樣的建議，你看我一次一次的想要把我愛地球的概念怎麼樣呈現，讓民眾可以有這樣的觀念的話，也是件好事，由民政局、農業局、觀光局、環保局跨局處來推動。他們很多氣球都有不同的造型，如果我們加入的話，我剛剛有這個想法，請我的助理團隊執行長幫我處理的，我們有高通通，高雄市有好幾個像高通通的玩偶，我們可以出來跟他們合作，我覺得也不錯，這是本席的看法。用最少的錢，市政府又是指導單位，如果這樣的話，是不是很好？等一下你再回答。

它在每年跨年的時候是高雄很大的盛事，這個是一區一特色，特色的可行性評估你應該要趕快來進行，不要再評估了。你們有副局長、主秘、專委、科長，你們有的當區長的人可能曾當過其他職位，像副局長以前是前鎮區長，對不對？你也很認真，我知道啊！可是你們應該在新的局長來時，這個訊息要給他，不要讓我在這裡狗吠火車！大家都是住在地球上的人，難道不用為我們的地球盡一點心力嗎？請問人事處和研考會，你們掌管的業務又是什麼？人事處長，你坐在哪裡？處長。

主席（陳議員若翠）：

人事處請回答。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人事處就是統籌市府組織員額編制、待遇、考績、福利等等一些事項。

林議員宛蓉：

好，研考會呢？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研考會有研究發展、管制考核組、研展組，還有 1999、資訊中心、工程查核等六項。

林議員宛蓉：

好。本席推動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 條規定為維護本市環境品質，推動城市永續發展，特制定本自治條例；第 7 條為減緩溫室氣體效應，主管機關推動每周一日為蔬食日。人事處，我們現在推動的狀況如何？有幾個人來參與？這個我們有自治條例了，現在我們的人事處長，你知道高雄市所有機關科室職員工，包括老師，有幾個人有響應，你知道嗎？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這個有響應但我們目前沒有調查，不過就我們人事處所負責的這個部分，有關教育訓練，我們在…。

林議員宛蓉：

你知道嗎？你們有一個科長還是什麼長來跟本席聊天，我已經講了幾次，有一次我們在聊天對話的時候，說你們一次有 100 多人，還是幾十個人參加，我聽到真的是頭很痛，我不知道你們人事處在推動的課程安排，你們做些什麼？研考會，我們有一個自治條例，已經有每周一日為蔬食日，你們的研究考核，職員工有多少人來實施這樣的任務？請你也站起來一下，有沒有研究考核？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主政機關是環保局，我們會請他處理。

林議員宛蓉：

是環保局沒有錯，但是你要不要去研究考核？環保局做了，他有這樣子的推，這不是全市各局處都一起要來推的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對，是。

林議員宛蓉：

是，你研究考核了沒有？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們會請環保局提出他的數據，我們研考會本身有訂蔬食的同仁，我們每週都請他去執行這樣的業務，確實都有推動，在處室裡面。

林議員宛蓉：

在局室？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對，在局室裡面。

林議員宛蓉：

本席建議人事處和研考會針對本席講的這個問題，我已經講很久了，我當議員也將近 17 年了，一直講到現在。我現在就是要來檢視了，不能只是講而已。我的老師說宛蓉，你就不夠積極，你消極的去推，市政府也跟著你消極的去推。我已經講 17 年了，本席未來希望你們人事處和研考會在這個區塊加強，今天我就不為難你們。你請坐。〔謝謝。〕請民政局來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給我們很多的建議。有關於前鎮、小港的區特色，因為我們希望區

特色是持續性的，每一年都能夠持續辦，所以這部分我覺得是非常好的建議。

林議員宛蓉：

因為我們沒有創造力，也要有學習的能力。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兩個區的區長對區特色的一些構想還在凝聚。但是剛剛聽到議員這樣的建議，可以讓我們再重新想想文化或產業，甚至於異業結合。如同剛剛你提的，用愛當出發點，希望守護這個環境，守護這個地球，這個概念非常好，我們在很多活動都希望這樣，甚至於弱勢關懷也可以一起結合。這個部分我們會在新的年度，對於區特色請他們好好的研擬，看怎麼樣來落實。

林議員宛蓉：

局長，其實很多弱勢的朋友，很多觀念…，有時候是礙於終日，忙於生計，比較沒有新的觀念，所以要透過我們辦的一些活動，讓他們也走出來，讓他們覺得我們市政府是用愛當出發點。從我們的環境、空氣品質，當然這種事情是千頭萬緒，真的沒有辦法一時說完，也沒有辦法一時之間就做起來的事情。住在地球上的每一個公民，像歐美、德國等等全球都在做這件事情，我們的政府應該要領頭，因為市政府本來就是領頭羊。像夢時代的時代大道，就是統一超商主辦的活動，他們剛開始舉辦的時候也沒有很多人，但是舉辦到今已經十年了，每到過年的時候就有很多人會來共襄盛舉。因為那裡剛好是我的選區，我很了解，很多來自原縣的或是屏東、台南的朋友，他們都跟我說議員，我現在在你附近。我覺得這樣很好。如果我們不用花很多錢，讓大家來合作，用很少的錢來創造最大的利益，你什麼時候給本席一個友善的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報告議員，我們在做區特色就是秉持這樣的精神。其實市長非常關心弱勢，所以我們在很多區特色的暖場表演，都希望給弱勢團體一個機會。另外像你剛剛提的，我們希望未來透過公所的活動，或者區特色的辦理，能夠有攤位多多來宣導這樣的蔬食概念，還有守護地球環境的概念，這個我們有活動就可以馬上來搭配。至於前鎮、小港區特色的發掘，這部分因為第一、我們要考量經費；第二、要考量我們要做的目的，還有持續性。如果有一個頭緒，我們會向議員報告。

主席（陳議員若翠）：

再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局長，我跟你分享，我為什麼會講小港叫「鋼鐵柔情」，我們那裡很多的國營事業，可以請他們也加入市府的團隊，可以有錢的出錢，有力的出力；有的

人找人，有的人出錢，你們可以監督。我覺得我們地方有一些街頭藝人等等，也讓他們有機會來表演，也有很多社團，像我們有國樂，有很多國中小、高中職的孩子都很厲害，這樣結合大家，其實花一點錢他們就很願意出來了。這樣也可以帶動我們的文化提升，這是本席的建議。我們小港一直以來都是呼吸污染的空氣，噪音就是那麼大，大家都快耳聾了，給我們一點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林議員宛蓉的質詢。下午登記的議員已經全部質詢完畢，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明天上午 9 點繼續開會。現在宣布散會。（敲槌）